



深圳市法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的重大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沈硕果及其妻子邱丽纯直接持有公司 716.625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25%，且沈硕果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有一定的控制权。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小股东利益。

（二）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仍可能发生不按制度执行的情况。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业务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风险。

（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无法通过及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被认定为国家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344200979），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但是公司 2015 年 1-7 月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5.6%，暂低于 6%，暂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四款的规定。如公司 2015 年度的研发投入条件达不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要求，则存在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如果未来该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再满足条件，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照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7

月末余额分别为 572.65 万元、513.56 万元和 480.91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8.86%、26.48%和 25.00%。公司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有：

（1）公司主要客户信用账期一般为 2-3 个月，信用账期较长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公司主要客户为医药及食品类公司，客户一般在当年下半年将下年度所需标签备好，因此公司下半年销售额较大，导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虽然公司谨慎评估客户履约能力，尽量防范应收账款风险，且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为 1 年以内，占营业收入及总资产比例逐年下降，但考虑到未来公司销售收入的增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从而带来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7 月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625.54 万元、769.79 万元、321.19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1.52%、39.69%和 16.70%。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7 月末原材料占存货总额的比重分别 68.16%、81.69%和 72.44%。2013 年末、2014 年末原材料余额较高，铜版纸、薄膜纸、特殊纸等之类产品是公司生产用的主要原材料，其占原材料总采购额的比例较高，纸类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毛利率影响较大，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六）市场竞争风险

不干胶标签印刷行业门槛相对较低，市场参与者众多，市场集中度差，产品同质化严重，价格竞争激烈，产品利润下滑，传统印刷企业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2012 年我国不干胶印刷行业企业数量达到 2638 家，其中大型企业占比 10.63%，中型企业占比 25.61%，小型企业占比 63.76%，市场参与者绝大部分为小型企业，无论是设备能力工艺能力还是聚焦行业产品结构越来越呈现高度趋同的倾向，企业必须努力提高自身的研发能力和生产技术水平，同时积极跟踪市场变化，调整企业生产经营策略，才能够保证企业实现持续良性发展。

目录

声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第一节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2
三、公司股东情况.....	15
四、公司的股本变化及资产重组情况.....	20
五、公司的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28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29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32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33
第二节公司业务	3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36
二、公司组织结构主要业务流程.....	39
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5
四、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8
五、公司商业模式.....	70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71
七、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95
八、关于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97
第三节公司治理	104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运行.....	104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0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09
四、公司独立性的情况.....	110
五、同业竞争.....	113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关联方占用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117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118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22
第四节公司财务	125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125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34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34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59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	164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化分析.....	177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191
八、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98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200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9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10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211
十三、合并报表范围.....	211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212
第五节有关声明	216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6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7

三、律师声明.....	218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9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220
第六节附件	22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2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21
三、法律意见书.....	221
四、公司章程.....	22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21

释义

除非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基础术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法兰智联	指	深圳市法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方正证券	指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亚太	指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众联	指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兰印务、有限公司	指	深圳市法兰印务有限公司，2015 年更名为深圳市法兰智联有限公司
法兰文化	指	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法蓝科技	指	深圳市法蓝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法兰	指	FLAN LABEL-PRINTING CO., LIMITED 法兰印务有限公司
法兰国际	指	FLAN INTERNATIONAL CULTURE DEVELOPMENT CO., LIMITED 法兰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冠银科技、冠银科技投资	指	深圳市冠银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春旺环保	指	深圳市春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丰塑料包装	指	深圳市三丰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丽英达防潮	指	深圳市丽英达防潮保鲜技术有限公司
丽英达化工	指	深圳市丽英达化工有限公司
彩力达	指	深圳市彩力达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新豪智	指	广西新豪智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澄真资本	指	深圳前海澄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美迪电子	指	深圳市美迪电子有限公司
温腾热控	指	深圳市温腾热控电子有限公司
新东山电器	指	广西丰顺县新东山电器商场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根据 2013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二届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规定制定，并经股份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现行有效的股份公司章程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审计报告》	指	为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中审亚太于2015年9月29日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571号《审计报告》
报告期	指	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
专业术语		
标签	指	用来标识产品相关说明的印刷品。
不干胶材料	指	以纸张、薄膜或特种材料为面料、背面涂有粘合剂、以涂硅保护纸为底纸的复合材料。
不干胶标签	指	背面自带胶的标签，通常以不干胶材料为基础，经印刷、模切等加工成。
认证	指	由认证机构证明产品、服务、管理体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的限制性要求或标准的合格评定活动。
认可	指	由认可机构对认证机构、检查机构、实验室以及从事评审、审核等认证活动人员的能力和执业资格，予以承认的合格评定活动。
ISO	指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for Standardization，国际标准化组织，是世界上最大的非政府性标准化专门机构。
ISO9001:2008	指	2008版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要求》，是由国际标准化组织ISO颁布的在全世界范围内通用的关于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方面的系列标准。
二维码标签	指	以标签为载体，利用二维码高密度编码，信息容量大、范围广、容错纠错、译码可靠性高、保密防伪性好及成本低持久耐用等特性，将二维码与标签相结合的防伪标签。
RFID 标签	指	由耦合元件及芯片组成，每个RFID标签具有唯一的电子编码，附着在物体上标识目标对象，俗称电子标签或智能标签。
防伪标签	指	能粘贴、印刷、转移在标的物表面、或标的物包装、或标的物附属物（如商品挂牌、名片以及防伪证卡）上，具有防伪作用

		的标识。
菲林	指	银盐感光胶片。
菲林输出	指	印刷制版中的一个工艺流程，类似于照相的曝光过程，它先把图文经过 RIP 处理成的点阵图象（即由网点组成图文），再将其转化为支配激光的信号，利用激光相对菲林片的纵向和横向移动，将激光点（即网点）打（射）到菲林片相应的位置上，使菲林片相应部位曝光，再通过显影机的显定影过程，把未曝光部分冲洗掉，就在菲林片上形成了点阵图象。
涂胶	指	将胶浆（包括溶剂胶浆、胶乳和水胶浆）均匀地涂覆到织物表面上的工艺。
晒版	指	将载有图文的胶片、硫酸纸和其它有较高透明度的载体上的图文，通过曝光将图文影印到涂有感光物的网版、PS 版、树脂版等材料上的工作。
印版	指	其表面处理成一部分可转移印刷油墨，另一部分不转移印刷油墨的印刷版。
模切	指	印刷品后期加工的一种裁切工艺，模切工艺可以把印刷品或者其他纸制品按照事先设计好的图形制作成模切刀版进行裁切，从而使印刷品的形状不再局限于直边直角。
检标机	指	不干胶商标印刷机、不干胶商标模切机的配套设备，是用来检验不干胶商标印刷和模切产品的质量。
UV 镭射转移	指	镭射全息图案压印转移，是一门较先进的防伪图案生产工艺。该工艺方法打破了常规地将镭射膜直接复合在印刷品上的做法，而是采用压印转移的方法，在印刷品表面，全张或局部涂布上光油，把预制好的镭射膜压合在其表面，经固化定型后，将镭射膜剥离，纸张上就能够呈现出跟镭射膜一样的图案。
网纹辊	指	柔版印刷机的核心部件，它负责向印版上均匀地传递一定量的油墨。
涂布	指	将糊状聚合物、熔融态聚合物或聚合物熔液涂布于纸、布、塑料薄膜上制得复合材料（膜）的方法。
PMC	指	Product material control 的缩写形式，是指对生产的计划与生产进度，以及物料的计划、跟踪、收发、存储、使用等各方面的监督与管理与废料的预防处理工作。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深圳市法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5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沈硕果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5 年 2 月 25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10 月 29 日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田社区吉华路 430 号江灏（坂田）工业厂区
5 号厂房 201、301

邮编：518129

电话：0755-89952933

传真：0755-89952966

电子邮箱：l.yuan@flangroup.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袁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71628963X

所属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制造业（C）”中“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下的“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制造业（C）”中“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中的“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行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工业（12）”中“商业和专业服务（1211）”下的“商业印刷（12111010）”行业。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以不干胶标签为主的商务印刷品的方案设计、工艺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成为标签整体解决方案的综合提供商。公司的不干胶标签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食品、酒类、日化、汽车等领域。

经营范围：印刷标签设计；应用软件研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法兰智联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05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规定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

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9 条规定：“股票解除转让限制，应由挂牌公司向主办券商提出，由主办券商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确认后，通知中国结算办理解除限售登记。”

《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无可转让股份。公司现有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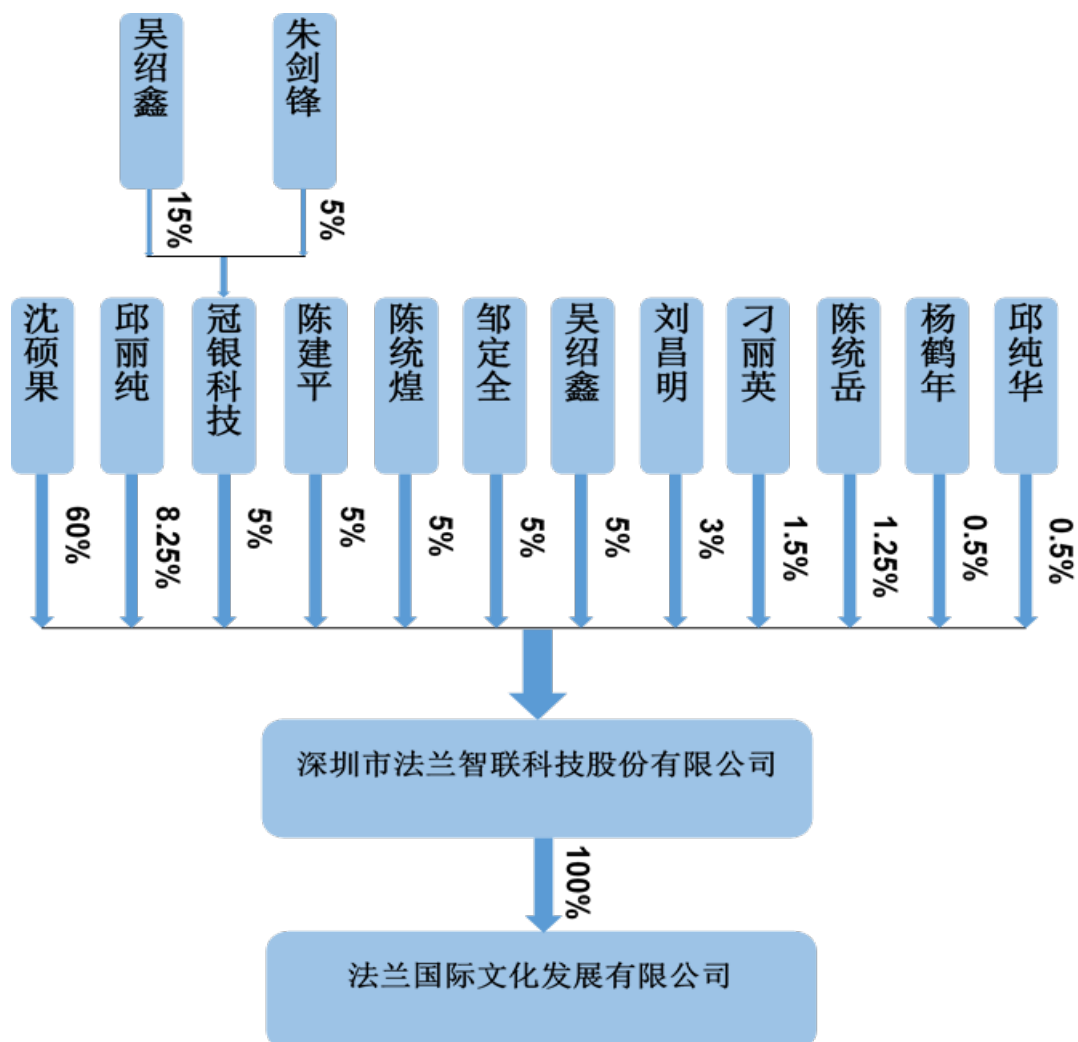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职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 质押或冻 结的情况	本次可转让 的股份数量 (股)
1	沈硕果	董事长	6,300,000	60.00	否	0
2	邱丽纯	—	866,250	8.25	否	0
3	冠银科技 投资	—	525,000	5.00	否	0
4	邹定全	—	525,000	5.00	否	0
5	陈建平	董事	525,000	5.00	否	0
6	吴绍鑫	董事	525,000	5.00	否	0
7	陈统煌	监事会主席	525,000	5.00	否	0
8	刘昌明	董事	315,000	3.00	否	0
9	刁丽英	监事	157,500	1.50	否	0
10	陈统岳	—	131,250	1.25	否	0
11	杨鹤年	—	52,500	0.50	否	0
12	邱纯华	—	52,500	0.50	否	0
合计			10,500,000	100.00	—	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股东性质	质押或其他 争议情况
1	沈硕果	6,300,000	60.00	境内自然人	否
2	邱丽纯	866,250	8.25	境内自然人	否

3	冠银科技 投资	525,000	5.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否
4	邹定全	525,000	5.00	境内自然人	否
5	陈建平	525,000	5.00	境内自然人	否
6	吴绍鑫	525,000	5.00	境内自然人	否
7	陈统煌	525,000	5.00	境内自然人	否
8	刘昌明	315,000	3.00	境内自然人	否
9	刁丽英	157,500	1.50	境内自然人	否
10	陈统岳	131,250	1.25	境内自然人	否
合计		10,395,000	99.00	—	—

(三)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沈硕果，公司董事长，现持有法兰智联发行在外有表决权的股份 6300000 股，占法兰智联发行在外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的规定，沈硕果为法兰智联的控股股东。

沈硕果，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 级清华大学深圳研究院 MBA 研究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3 年 05 月荣获中华印制大奖“优秀企业家奖”。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标签印刷分会常务理事、深圳市企业战略研究会副会长、深圳市印刷协会副会长、深圳市防伪协会理事。1993 年 04 月至 2005 年 4 月供职于深圳九星包装印刷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5 年 05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 年 1 月 6 日至 2015 年 10 月 14 日任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 年 10 月 15 日起法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公司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沈硕果现持有法兰智联 60%的股份，邱丽纯持有法兰智联

8.25%的股份，二人为夫妻关系，合计持有法兰智联 68.25%的股份，且于 2015 年 10 月 14 日签订了一致行动人协议，能够实际支配公司的行为。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第四十八条的规定，沈硕果、邱丽纯为法兰智联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沈硕果，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之“1、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邱丽纯，女，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 年 07 月毕业于深圳大学师范学院教育管理专业。1989 年 9 月至 2007 年 7 月深圳市福田区华富小学任教师。2007 年 8 月至 2015 年 1 月 6 日出任深圳市法兰印务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现退休。

3、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直为沈硕果与邱丽纯，最近两年内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充分、合法合规。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1	沈硕果	6,300,000	60.00	邱丽纯之夫
2	邱丽纯	866,250	8.25	沈硕果之妻
3	陈建平	525,000	5.00	邱丽纯之姐夫
4	陈统煌	525,000	5.00	陈统岳之哥
5	陈统岳	131,250	1.25	陈统煌之弟
6	邱纯华	52,500	0.50	邱丽纯之姐
7	吴绍鑫	525,000	5.00	冠银科技股东
8	冠银科技	525,000	5.00	吴绍鑫参股公司

公司股东沈硕果与邱丽纯是配偶关系，邱丽纯与邱纯华是姐妹关系，陈统煌与陈统岳是兄弟关系，邱丽纯与陈建平是姻亲关系；公司股东吴绍鑫同时是法人股东冠银科技的参股股东。其他股东之间，以及其他人员之间，均不存在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等近亲属关系。

（五）股东主体资格的适格性

公司股东共 12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11 名，公司自然人股东不存在或曾经存在法律法规、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或者不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等主体资格瑕疵问题，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公司股东的资格。公司股权清晰，不存在代持的情形。

机构股东 1 名，深圳市冠银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冠银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大道宝源工业区“文化潮汕博览园”第三层 C008 号
法定代表人	吴顺茂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经营范围	投资科技型企业项目（具体投资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管理（不含信托、证券、期货、保险及其它金融业务）；经营电子商务；数据库技术开发、数据库管理；企业形象策划；文化活动策划（不含经营卡拉 OK、歌舞厅）；文化用品（不含出版物）、工艺美术品、电子产品、礼品的销售；国内贸易；装潢设计；展览展示策划；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建筑装饰材料、建筑声学光学材料、五金制品、木材制品、消防器材、环保节能材料的研发、销售；建筑材料及器材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模具设计。特许经营广告业务。

深圳市冠银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股东、出资额、持股比例如下表：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郑梓标	2,500	25
郑国标	2,500	25
吴顺茂	2,000	20
吴绍鑫	1,500	15
陈罗强	1,000	10
朱剑峰	500	5
合计	10,000	100

经主办券商及律所查阅冠银投资的公司章程、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并对冠银投资法定代表人吴顺茂访谈，根据冠银科技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出具的《声明》：冠银科技注册资本 1 亿元，系由 6 名自然人股东以其合法自有资金缴纳，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经核查冠银科技 2015 年 7 月 2 日的股东会决议内容：“经全体股东研究决定，一致同意我公司以人民币 60 万元的价格受让邱丽纯所持有的深圳市法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5%的股权。”以及股东邱丽纯与冠银科技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书》，未发现含对赌性质的特殊条款或利益安排。同时，冠银科技、法兰智联于 2015 年 11 月 20 日出具相关声明，表明与对方公司之间没有签署“对赌协议”，双方不存在投资价格调整、优先权、反稀释、拖带权、认沽权等特殊条款或利益安排。此次股权转让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符合“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挂牌条件。

综上，公司股东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适合担任股东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股东主体资格瑕疵问题。

四、公司的股本变化及资产重组情况

（一）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股本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2005年2月01日，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与沈硕果签订《深圳市法兰印务有限公司章程》，筹备以货币出资设立公司。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认缴出资212万元，实际出资212万元，出资比例53%；沈硕果认缴出资188万元，实际出资188万元，出资比例47%。

2005年1月7日，深圳市惠德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惠德验报字（2005）00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5年1月5日止，深圳法兰印务有限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以货币认缴的注册资本400万元。

2005年2月3日，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局向公司核发了深龙环批[2005]70272号《深圳市龙岗区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同意法兰有限开办；2005年2月25日，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440301116752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及章程规定，公司设立董事会及监事会，其中董事会成员5名，由杨卫刚、沈硕果、杨文龙、陈建平、熊雪根担任，监事会成员3名，由梅强、蒋芳萍、王进喜担任，董事会选举杨卫刚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沈硕果担任。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212.00	53
2	沈硕果	货币	188.00	47
合计			400.00	1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年8月10日，经法兰有限股东会决议一致通过，股东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53%的股权以212万元，每股1元的价格转让给邱丽纯，

2007年8月15日，股东仁和（集团）发展有限公司与邱丽纯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于8月16日在深圳市公证处进行了公证，公证书编号（2007）深证字第153181号。股权变更后，有限公司股东会选举公司邱丽纯为法定代表人，选举董事会成员为邱丽纯、沈硕果、陈建平三人，不设监事会，委任监事沈永春、汪海军两名。

2007年10月9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深圳市法兰印务有限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44030710291369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法兰有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邱丽纯	货币	212.00	53
2	沈硕果	货币	188.00	47
合计			400.00	1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年7月22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400万元增加到700万元，实收资本由400万元增加到700万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股东邱丽纯以货币形式认缴138万元，股东沈硕果以货币形式认缴162万元，每股增资价格1元。2011年7月26日，公司全体股东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根据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出具的《银行询证函回函》，截至2011年7月22日止，邱丽纯、沈硕果分别向法兰印务的人民币验资存款账户缴入增资款人民币138万元、人民币162万元。

2011年7月26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了深圳市法兰印务有限公司提交的注册资本增加变更的登记申请，并核发了注册号为44030710291369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市法兰印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邱丽纯	货币	350.00	5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2	沈硕果	货币	350.00	50
合计			700.00	1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年11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一致决议：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700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实收资本由700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每股增资价格1元。新增的注册资本由股东邱丽纯以货币形式认缴150万元，股东沈硕果以货币形式认缴150万元。2011年11月1日，公司全体股东同意相应修改公司章程。

根据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田支行出具的《银行询证函回函回函》，截至2012年11月2日止，邱丽纯、沈硕果分别向法兰印务的人民币验资存款账户缴入增资款人民币150万元、人民币150万元。

2011年11月2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了深圳市法兰印务有限公司提交的注册资本增加变更的登记申请，并核发了注册号为440307102913692《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市法兰印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邱丽纯	货币	500.00	50
2	沈硕果	货币	500.00	50
合计			1000.00	100

（5）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12月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一致决议，同意股东邱丽纯将所持有的占公司5%的股权每股1元合计5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陈统煌，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将持有公司1%的股权每股1元合计1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杨鹤年，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将持有公司3%的股权以每股1元合计3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刘昌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将其持有公司1.5%的股权以每股1

元合计 1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刁丽英，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将其持有公司 5%的股权以每股 1 元合计 50 万元价格转让给陈建平，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将其持有公司 10%的股权以 100 万元转让给沈硕果，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2014 年 12 月 15 日，公司根据股权转让情况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4 年 12 月 8 日，邱丽纯与沈硕果、陈统煌、杨鹤年、刘昌明、刁丽英、陈建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在深圳市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了见证，股权转让见证书编号 JZ20141208046。

2015 年 1 月 6 日，公司本次股权转让通过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 [2015]第 82754438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并于同日核发了注册号为 44030710291369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公司股权架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沈硕果	货币	600.00	60.00
2	邱丽纯	货币	245.00	24.50
3	陈统煌	货币	50.00	5.00
4	陈建平	货币	50.00	5.00
5	刘昌明	货币	30.00	3.00
6	刁丽英	货币	15.00	1.50
7	杨鹤年	货币	10.00	1.00
合计			1000	100.00

（6）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1 月 8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一致决议，同意公司将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1050 万元，其中沈硕果以 210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30 万元，邱丽纯以 85.75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2.25 万元，陈统煌以 17.5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2.5 万元，陈建平以 17.5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2.5 万元，刘昌明以 10.5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5 万元，刁丽英以 5.25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0.75 万元，杨鹤年以 3.5 万元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0.5 万元，认购金额大于新增注

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根据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复制的公司登记档案资料及银行询证函回函，各股东已经足额缴纳出资。2015 年 2 月 9 日，公司本次股权转让通过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2015]第 82903975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同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深圳市法兰印务有限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 44030710291369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完，公司股权架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沈硕果	货币	630.00	60.00
2	邱丽纯	货币	257.25	24.50
3	陈统煌	货币	52.50	5.00
4	陈建平	货币	52.50	5.00
5	刘昌明	货币	31.50	3.00
6	刁丽英	货币	15.75	1.50
7	杨鹤年	货币	10.50	1.00
合计			1,050.00	100.00

经券商和律师核查，法兰有限 2011 年、2012 年两次增资未委托会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的行为不符合当时有效的《公司法》的规定，但当时有效的《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鼓励社会投资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若干实施意见的通知》（深府办[2010]111 号）第 14 条规定“对在深圳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电子监察系统中能够核实公司注册资本出资情况、确认注册资本到位的，可不再要求出具验资报告。”

法兰有限各股东已足额缴付出资，并在深圳市政务信息资源共享电子监察系统能核实出资情况，且就增资事宜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深圳市监局的核准。2014 年修订后的《公司法》已明确规定，公司出资可以不需要出具验

资报告。因此法兰有限 2011 年、2012 年两次增资未委托会计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的行为不构成公司本次申请在股转系统挂牌的实质性法律障碍。除此之外，法兰有限增资的程序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7）2015 年 7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7 月 3 日，经股东会一致决议通过，同意股东邱丽纯将其持有公司 5%的股权以每股 1.14 元合计 60 万元转让给深圳市冠银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邱丽纯将其持有公司 5%的股权以每股 1.14 元合计 60 万元转让给吴绍鑫。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邱丽纯将其持有公司 5%的股权以每股 1.14 元合计 60 万元转让给受让方邹定全。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邱丽纯将其持有公司 1.25%的股权以每股 1.14 元合计 15 万元转让给受让方陈统岳。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股东杨鹤年将其持有公司 0.5%的股权以每股 1 元合计 5.25 万元，转让给受让方邱纯华。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不变。鉴于此次转让中“同股不同价”的情况，2015 年 10 月 14 日，邱丽纯、杨鹤年分别与股权受让方签订《关于股权转让的情况说明》，转让方与受让方确认股权转让系双方的真实意思表示，合法、真实、有效，不存在股权代持行为，双方不存在任何争议。邱丽纯、杨鹤年已收到受让方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根据 2015 年 10 月 16 日深圳市龙岗区地方税务局出具的《税收完税证明》，邱丽纯已就股权交易所得溢价部分缴纳个人所得税 48,750 元及滞纳金 1462.50 元。

2015 年 07 月 16 日，邱丽纯、杨鹤年与邹定全、陈统岳、冠银科技、吴绍鑫、邱纯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在深圳市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了见证，股权转让见证书编号 JZ20150716059。

2015 7 月 30 日，公司本次股权转让通过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 [2015]第 83594589 号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核准本次股权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完，公司股权架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形式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沈硕果	货币	630.00	60.00
2	邱丽纯	货币	86.625	8.25
3	陈统煌	货币	52.50	5.00
4	吴绍鑫	货币	52.50	5.00
5	陈建平	货币	52.50	5.00
6	邹定全	货币	52.50	5.00
7	深圳市冠银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货币	52.50	5.00
8	刘昌明	货币	31.50	3.00
9	刁丽英	货币	15.75	1.50
10	陈统岳	货币	13.125	1.25
11	杨鹤年	货币	5.25	0.50
12	邱纯华	货币	5.25	0.50
合计			1,050.00	100.00

2、股份公司设立

（1）有限公司决策

2015年9月30日，法兰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法兰有限以截至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进行折股，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法兰有限的股东按其在有限公司的出资比例相应折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股份。

（2）审计

2015年9月29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571号《审计报告》，截至审计基准日2015年7月31日，法兰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10,753,726.63元。

（3）评估

2015年10月23日，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托以2015年7月31日为基准日

对法兰有限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5）第 2-62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1,145.84 万元。

（4）发起人协议

2015 年 9 月 30 日，法兰有限的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同意法兰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约定根据经审计的净资产，各发起人以拥有的有限公司的权益所对应的净资产中的 1050 万元折合为 1050 万股，作为股份公司股本总额，每股面值 1 元，剩余部分净资产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法兰有限截至审计基准日经审计的净资产认缴法兰智联股份的股份。

（5）验资

2015 年 10 月 13 日，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5）020575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止 2015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 10,753,726.63 元按照 1: 0.9764 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有限公司股本，计 1050 万股，每股面值为 1 元，折股后剩余金额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6）创立大会

2015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整体变更的折股方案、《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选举产生第一届董事会与第一届监事会，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所有事宜。

（7）工商登记

2015 年 10 月 29 日，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法核准法兰有限整体变更发起设立为法兰股份的事项，并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71628963X）。

股份公司成立后，各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沈硕果	6,300,000	60.00	净资产折股
2	邱丽纯	866,250	8.25	净资产折股
3	冠银科技	52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4	陈建平	52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5	陈统煌	52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6	邹定全	52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7	吴绍鑫	52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8	刘昌明	315,000	3.00	净资产折股
9	刁丽英	157,500	1.50	净资产折股
10	陈统岳	131,250	1.25	净资产折股
11	杨鹤年	52,500	0.50	净资产折股
12	邱纯华	52,500	0.5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500,000	100.00	——

（二）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未进行重大资产重组。

五、公司的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存在 1 家全资子公司，无参股公司和分公司。

公司名称：法兰国际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RM 1205, 12/F TAI SANG

BANK BLDG 130-132 DES VOEUX RD CENTRAL HONG KONG

成立时间：2015 年 2 月 11 日

注册资本：10,000.00 港币

法人代表：沈硕果

股东及持股比例：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经核查商务部于 2014 年 8 月 12 日颁发的《商境外投资证第 4403201400904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法兰国际经营范围为文化类产品及项目设计、策划、推广；低碳、环保材料；国际贸易。法兰智联为法兰国际 100% 股东。法兰国际系于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现持有编号为 2202918 的《公司注册证明书》，业务性质为 CORP。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上述子公司并未进行过股权转让及对外发行。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一）公司董事

1、沈硕果

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

2、刘昌明

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 年 1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深圳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2007 年 1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上海人民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0 年 3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深圳市温腾热控电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1 年 5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深圳市科中大交通建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3 年 11 月至 2015 年 9 月，任深圳市春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兼董事。现任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

3、朱剑峰

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1993 年毕业于天津科技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2007 年毕业于清华大学获硕士学位，2012 年毕业于武汉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现任武汉大学研究院客座教授。1994 年 9 月至 2004 年 8 月在飞利浦及捷普公司任区域运营经理、2005 年 7 月至 2008 年 12 月在美国大型贸易投资公司 CASELOGIC 任区域总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中国五矿集团旗下五矿多尼尔公司总裁助理，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深圳麦肯特金融控股公司总经理，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8 月任中信证券旗下深圳市前海中证城市发展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

4、吴绍鑫

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8 年 8 月-2004 年 7 月广东丰顺县东山电器经营部经理，2004 年至今任广东丰顺县新东山电器商场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冠银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

5、陈建平

男，196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78 年 6 月至 1986 年 8 月，广东省罗家渡煤矿职工；1986 年 9 月至 1990 年 9 月，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职员；1990 年 10 月至 2008 年 5 月，深圳石化集团职员；2008 年 5 月至今退休。现任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

（二）公司监事

1、陈统煌

男，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5 年 7 月

至 1979 年 8 月上海崇明长江农场五七一连任基建排排长，1979 年 9 月到 1994 年 12 月上海静安区糖烟酒公司任销售经理，1995 年至今任上海静浦食品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刁丽英

女，1968 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6 年 10 月上山下乡至广东省河源市连平县内莞塘兴大队工作，1978 年 12 月至 1984 年 6 月在广东省河源市连平县粮食部门工作，1984 年 7 月至 1990 年 5 月在深圳市外贸公司担任销售代表，1990 年 6 月成立深圳市丽英达防潮保鲜技术公司至今，任职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

3、廖月娥

女，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90 年 5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深圳九星印刷包装集团有限公司市场/客服经理；2014 年 7 月至今，任深圳市法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客服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任职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沈维，总经理

男，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8 年 2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深圳市法兰印务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任深圳市法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自 2015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许雪良，财务负责人

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中级会计师职称。2010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合纵文化集团区域财务经理；2012 年

11月2014年7月任江西合力泰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8月起2015年10月，任深圳市法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法兰智联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自2015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5日。

3、袁蕾，董秘

女，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1996年9月至1999年7月，大连工业大学工业外贸专业；1999年10月至2001年9月，德国特里尔大学德语语言系进修；2001年10月至2006年2月，德国奥斯纳布吕克大学国民经济专业。2006年6月至2008年3月，任大连金达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外贸经理兼德语翻译；2008年5月至2012年10月，任职营口辽河铝材有限公司外贸部；2010年12月至2011年6月兼德国Vitrashop公司中国区供应商务专员；2012年11月-2014年1月未就业；2014年2月起至2015年10月任深圳市法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法兰智联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2015年10月15日至2018年10月15日。

七、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万元）	1,923.65	1,938.96	1,984.4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75.37	663.97	707.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万元）	1,075.37	663.97	707.05
每股净资产（元）	1.02	0.66	0.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	0.66	0.71
资产负债率	44.10%	65.76%	64.37%
流动比率（倍）	1.50	1.21	1.18
速动比率（倍）	1.08	0.59	0.63
营业收入（万元）	1,459.53	1,344.73	1,182.59

净利润（万元）	61.40	-43.08	0.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1.40	-43.08	0.43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0.12	-77.24	-34.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0.12	-77.24	-34.74
毛利率（%）	22.48	23.83	21.61
净资产收益率（%）	6.50	-6.28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25	-11.27	-5.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3	-0.0431	0.0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3	-0.0431	0.00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4	2.48	2.27
存货周转率（次）	1.84	1.40	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13.27	-407.40	39.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79	-0.41	0.04

注：1、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填列；

2、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3、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八、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其聪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200 号华侨国际大厦 22-24 层

电话：0731-85832202

传真：0731-85832281

项目负责人：安泽禹

项目小组成员：黄涛、吴翊凡、汪礼长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高树

住所：福田区中心区中心广场旁香港中旅大厦第二十二 A、二十三 A 层

电话：0755-83025830

传真：0755-83025058

经办律师：姜尧清、姚茂渊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杨鸿飞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2-23 层

电话：010-51716789

传真：010-51716790

经办注册会计师：杨鸿飞、张鹏程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西勤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19 号东乐大厦 1008 室

电话：0755-25132063

传真：0755-25132275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陈军、邢贵祥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楼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

电话：010-58598893

传真：010-58598977

（六）拟挂牌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编：100033

电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及用途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以不干胶标签为主的商务印刷品的方案设计、工艺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成为标签整体解决方案的综合提供商。经过十年来的努力，目前公司的不干胶标签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食品、酒类、日化、汽车等领域，并已获得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广州市香雪制药有限公司等多家知名企业的高度认可。

在稳固扩张普通不干胶标签业务的基础上，公司积极推动条形码标签、二维码标签、图文揭露防伪标签、RFID 标签等智能防伪标签的产品研发工作，力争使其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公司产品的竞争力。未来，随着智能防伪标签产品研发生产项目的推进，公司产品线将不断丰富，未来公司产品将进一步扩展到零售、电子商务、物流等应用领域，公司的业务发展前景将更为广阔。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以不干胶标签为主商务印刷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的主要产品为不干胶标签和其他商务印刷品，其中不干胶标签主要包括医药标签、食品酒类标签等，其他商务印刷品主要包括宣传彩页、包装彩盒、药品说明书、合同印刷等。公司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主要品种
不干胶标签	医药标签、食品酒类标签等
其他商务印刷品	宣传彩页、包装彩盒、药品说明书、合同印刷等

1、不干胶标签

标签是用来标识产品相关说明的印刷品，通常表现为贴在产品及产品包装物的标识或印在产品包装上的文字图案。标签按是否带胶可分为一般标签和不干胶标签，其中不干胶标签最为常见。不干胶标签是指背面自带胶的标签，通常以不干胶材料为基础经印刷、模切等加工成。不干胶材料则是指以纸张、薄膜或特种材料为面料、背面涂有粘合剂、以涂硅保护纸为底纸的复合材料。与传统标签相比，不干胶标签拥有不用刷胶、不用浆糊、不用蘸水、无污染、节省贴标时间等诸多优点，方便快捷，应用范围广。不干胶标签印刷同传统印刷品的印刷相比有着很大的差别，不干胶标签图文印刷、模切、排废、切张和复卷等多道工序通常在联动机上一次完成，对印刷工艺和设备要求较高。公司的不干胶标签产品主要以医药标签和食品酒类标签为主，同时还有部分产品应用于电子、日化、服装等领域。

医药标签是指药品包装上印有或者贴有的标注药品相关说明的印刷品。在国家颁布 GMP 认证标准指导下，医药行业对药品包装在规范性、卫生性、安全性、美观性等方面均有着较高的要求。在胶粘材料达到卫生标准的前提下，不干胶标签能很好地满足药品包装的需要。一方面，医药行业生产要求比较高，流水作业速度快，很多药瓶在贴标时需要自动贴标来达到要求；另一方面，不干胶材料适合各种印刷方式，清晰的图文、工整强粘的效果，使得不干胶标签能达到市场对药品包装的要求。公司自成立起便开始从事医药标签生产相关业务，在医药标签的研发、设计和生产方面经验丰富，并与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广州市香雪制药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医药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

医药标签



食品酒类标签是指食品酒类包装或容器上关于产品信息的相关说明。早期食品酒类领域标签主要以湿胶标签为主，不干胶标签的应用比例较小。但近几年，不干胶标签在食品、酒类等行业不断渗透，逐渐取代湿胶标签。相较湿胶标签，不干胶标签具有更好的货架效应、更能呈现高品质感、贴标平整快捷等优点。公司在食品酒类标签的生产方面拥有多年经验，曾为吉利树和百年糊涂、王立夫烧房、圣丹尼红等多款国内知名食品酒类品牌生产标签，并获得客户广泛认可。

食品酒类标签



2、其他商务印刷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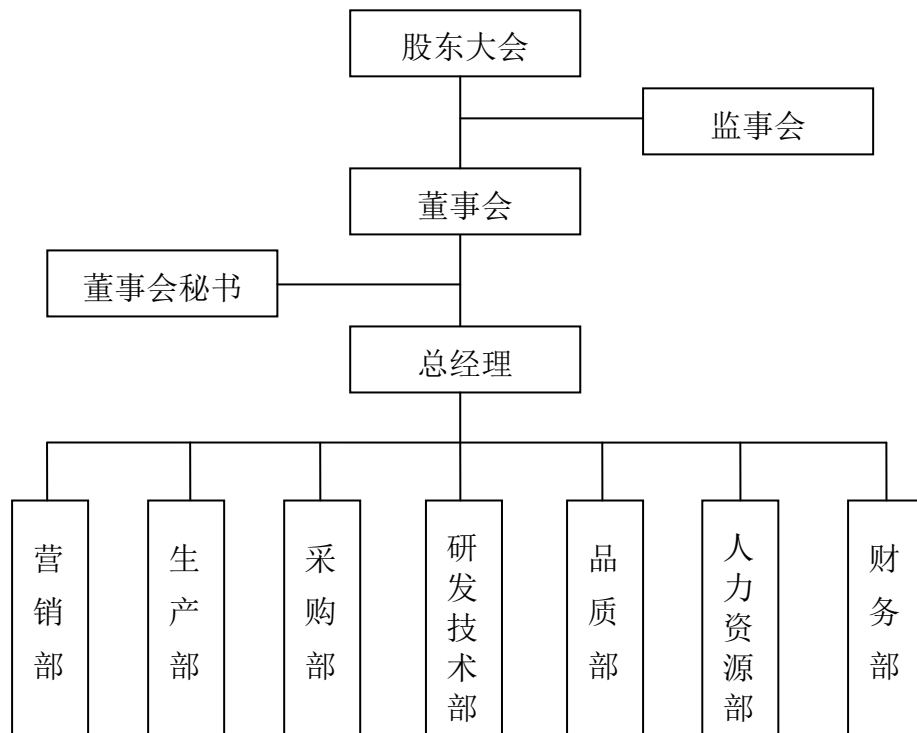
公司生产的其他商务印刷品主要包括宣传彩页、包装彩盒、药品说明书、合同印刷等，该类产品通常为产品外包装物、宣传资料或者商务文件，产品种类较多，客户需求多样。

其他商务印刷品



二、公司组织结构主要业务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图



（二）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主要的业务流程包括产品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公司主要以定制性产品为主，客户对于产品细节的要求差别较大，需要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因此，公司采购和生产等活动计划主要是根据客户订单情况安排，但研发计划和销售计划则具有较强的主动性。

公司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1、研发流程

流程	相关说明
<pre> graph TD A[市场调研] --> D[研发计划和实施方案] B[公司技术规划] --> D D --> C{研发计划评审} C --> E[工艺技术研发] C --> F[生产系统开发] E --> G[产品打样] F --> G G --> H{产品样品评审} H --> I[产品推广] I --> J[客户评估确认] J --> K[设备采购和产品量产] </pre>	研发技术部每年定期进行市场调研，对公司中长期技术发展进行规划。
	研发技术部根据市场调研情况和公司技术规划设计研发计划和具体实施方案。
	公司产品技术委员会对研发计划进行评审，并对实施方案细节进行讨论分析，产品技术委员会主要成员包括公司全体高管、研发技术部经理、营销部经理、品质部经理、生产部经理、采购部经理和财务部经理。
	研发计划经公司产品技术委员会评审通过后，研发技术部具体实施研发方案，主要包括生产工艺技术研发和生产系统开发。
	产品研发成功后，研发技术部对产品进行打样，并对样品的质量进行检测。
	公司产品技术委员会对产品样品进行综合评审，分析其市场前景和主要客户，并初步确定产品推广方案。
	产品样品经公司产品技术委员会评审通过后，研发技术部和营销部联合设计具体方案对产品进行市场推广，开拓产品客户。
	产品推广过程中，将产品样品交由意向客户进行产品评估，客户确认后开始与客户洽谈订单条款。
	通过产品推广获得客户意向订单后，公司采购相关生产设备，对新产品进行量产。

2、采购流程

流程	相关说明
<pre> graph TD A[物料采购申请单] --> B{采购申请单 审核} B -- 通过 --> C[询价、比价、议价] B -- 不通过 --> A C --> D[签订物料供应合同] D --> E[订单发放和跟催] E --> F[物料接收和检验入库] F --> G[订单资料存档] </pre>	生产计划组根据每月订单情况制定物料采购申请单。
	研发技术部经理对物料采购申请单进行审核（审核内容，产品是否达到标准），审核通过后将订单交给采购部，若审核不通过，则返回生产计划组对物料采购申请单进行修改。
	采购部收到物料采购申请单后与相关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议价，确定购买价格。
	双方就品名、规格、数量、价格等采购要素协商一致后，采购部与供应商签订物料供应合同。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采购员将采购订单一次或分多次以传真或邮件方式发放给供应商，并适时进行跟踪督促。
	采购部接收物料后，由品质部对物料质量进行检验，检验通过后物料入库，若物料有问题，则与供应商协商退换货问题。
	物料入库后采购部妥善保存相关资料。

3、生产流程

公司生产流程分为印前流程和印刷流程，印前流程是指印刷前的电脑图文处理、菲林输出和印版制作，印刷流程则是指印刷机组对原材料进行印刷加工的过程。公司印前流程主要由研发技术部负责，印刷流程主要由生产部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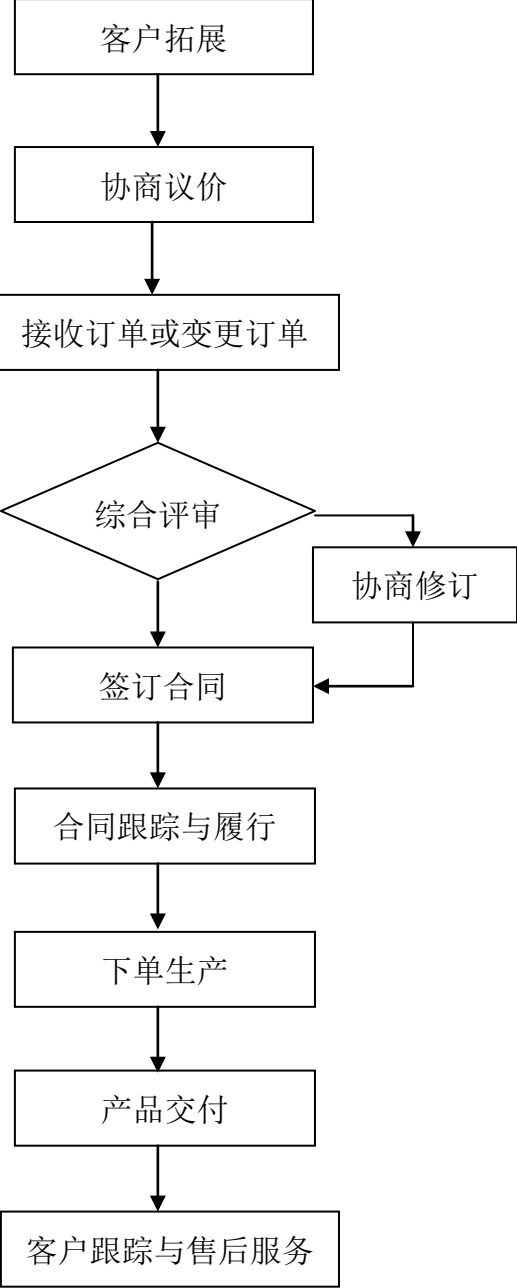
(1) 印前阶段

流程	相关说明
客户产品设计文件	营销部接收客户产品设计文件，沟通了解针对设计方案的修改要求，将客户的产品设计文件和修改要求发给研发技术部生产计划组。
制定菲林设计方案及生产方案	研发技术部进行项目讨论后制定菲林设计方案及生产方案。
外包输出菲林	研发技术部将菲林设计方案外发给外部菲林制作公司输出菲林。
菲林审核	外包菲林制作完成后，研发技术部对菲林进行三轮审核，审核人员分别为菲林设计员、项目经理和生产计划主管，若发现问题，返回外部菲林制作公司修改或重新制作。
晒版	菲林审核通过后，研发技术部晒版员操作晒版机上制作生产用印版。
印版审核	研发技术部经理对印版进行审核，有问题返回晒版员。
交付生产部印刷	印版审核通过后，将印版交付生产部进行生产。

(2) 印刷阶段

流程	相关说明
生产部接收印版	生产部从研发技术部接收生产用印版。
印版审核	生产部经理对印版进行审核，有问题返回研发技术部修改或重制。
领取生产物料，安排生产计划	生产部根据生产方案领取生产物料，安排生产计划，对人员和机器进行排班。
印刷机组印刷	印刷机组印刷标签图案，并根据客户需要同时进行覆膜、过油等表面处理。
模切机组切割	模切机组对标签进行切割，并根据客户需要同时进行烫金等表面处理。
检标机组产品检验	检标机组对产品进行初检，对于单个问题标签，移除该问题标签，用正确标签替换。
复检机组产品复检	复检机组对产品进行复检，对于问题产品，返回检标机组重新检查。
分条机组进行产品分条	分条机组按客户要求对产品进行分条。
成品抽检	品质部对成品进行抽样检验，不合格产品报废。
成品包装入库	成品经品质部抽检合格后包装入库。

4、销售流程

流程	相关说明
 <pre> graph TD A[客户拓展] --> B[协商议价] B --> C[接收订单或变更订单] C --> D{综合评审} D --> E[签订合同] D --> F[协商修订] F --> E E --> G[合同跟踪与履行] G --> H[下单生产] H --> I[产品交付] I --> J[客户跟踪与售后服务] </pre>	营销部业务经理开拓客户，收集整理市场信息，与客户沟通联系，了解客户需求，接收客户订单。
	营销部业务经理根据客户需求，就产品类别、价格、数量、技术要求、付款方式等内容和条件与客户进行充分沟通，并提交研发技术部对订单进行价格审核。
	双方就价格等订单事项达成一致后，业务经理接受订单，并将订单交给财务部，财务部对客户资信状况和订单细节进行评审。
	业务经理根据财务部评审结果与客户进行进一步沟通，并将产品设计样本等制作资料发给客户审核，若有需要则对订单细节进行修订，双方协商一致后签订拟订购产品的《销售合同》，合同生效后编号统一存档保管。
	根据双方签订的合同，经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后，将订单下达给研发技术部和生产部，转入产品设计开发和生产。
	产品成品入库后由采购部根据订单要求向客户发货，交付产品。
	产品交付后业务经理进行客户持续跟踪和售后服务，并将客户提出的公司产品相关问题反馈给品质部。

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产品的生产技术主要体现在镭射转移印刷技术、印刷喷码技术、模切排废技术、标签防伪识别方法和赋码管理软件等方面，其中包括 UV 镭射转移印刷技术、一种印刷喷码设备改进技术、模切机排废装置改进技术、网纹辊、网纹辊涂布改进设计技术、注射器用封口标签生产技术等一系列技术成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主要来自主研发和多年的技术经验积累，在行业内处于比较先进的地位，其中镭射转移印刷技术、标签防伪识别方法和赋码管理软件等方面的研发积累为公司智能防伪标签产品研发生产项目的推进和应用推广奠定了较好的技术储备基础。

公司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技术优势或意义	技术来源
1	UV 镭射转移印刷技术	本技术系新型高端印刷工艺的开发与应用，属于标签图案转印技术领域，主要用于进行新型高端印刷工艺的开发与应用和高端印刷设备的改进与提升。	该技术解决了传统的压敏复合材料表面复膜采用薄膜胶水和镭射光膜结合，难以溶解和降解，不符合环保要求，对印刷制品表面有腐蚀且容易变色，胶水+光膜成本较高等问题，个性化镭射防伪效果更加环保，采用网状胶水转移技术，增加了标签的透气性。	自主研发
2	印刷喷码设备	该技术提供的一种印刷喷码	该技术实现喷码在印刷机	自主

	改进技术	设备，是一种卷对卷的数字印刷、传统柔性版印刷技术和凸版印刷相结合的组合印刷技术、上光及模切组合设备，属于数字印刷技术领域，主要应用在可变数据、可变条形码、二维条码等印刷，可同时实现柔性版印刷、数字印刷、模切到成品的实现过程。	上与二遍印刷同时进行，节省一道工序；同时印刷机上的烘箱可以确保喷码油墨的及时充分被干燥，实现印刷与喷码的连续生产，有利于实现印刷装置、喷码装置的同步运行，降低印刷与喷码的定位误差，可提高喷码的定位精度。	研发
3	模切机排废装置改进技术	该技术采用中间设置排废增压板以及排废缓冲件，通过使用排废增压板实现对标签增压，有效提高标签废料剥离率；同时通过在排废增压板的基础上增加排废缓冲件，可以避免在排废拉动过程中由于废料形状的不规则而拉断的现象，保证废料剥离的连续性，提高系统的稳定性，实现批量生产。	该技术解决异形产品的废料剥离的问题，废料上线回收量产的问题，同时不会因为收废料边纸的拉动跟其运动，更不会因为边纸废料形状不规则造成各处强度不一致而被拉断，提高了生产效率。	自主研发
4	网纹辊、网纹辊涂布改进设计技术	该技术改进设计了一种网纹辊，提出一种适用于背面涂胶，且涂胶后的胶层均匀，在涂胶胶层中间能形成一定的空隙，方便空气流通的一种网纹辊，该设备实现了网纹辊的涂布工艺。	该技术减少产品生产中的成本，提高工作效率，同时实现了透析纸不干胶层的透气性，满足医药标签的特殊要求，成为特殊标签的标准性工艺，解决了行业的重要技术问题。	自主研发
5	注射器用封口标签生产技术	该技术采用透析纸作为面纸，既能够保证注射器灭菌时进出蒸汽分子，又能够保	该技术有效降低了标签成本，局部网状涂胶保证了透析纸面纸的透气性好，	自主研发

		证在包装运输过程中隔绝外界污染，保证注射器的无菌性。该技术主要用于制作一种粘贴于针筒注射器活塞装置外端部的封口标签，在自动贴标机上可任意选择贴标位置。	胶层易干、持久，降低损耗，便于大批量的自助贴标机的使用，同时研制透气层为网状胶层，达到客户特殊要求及市场需求。	
6	标签的防伪识别技术	该技术提供了一种标签的防伪识别方法，标签从左至右具有纤维验证区、二维码图案信息存储区和 LOGO 图案区，包括以下步骤：原始标签数据信息采集；数据转码；待识别标签数据信息获取及比对。	该技术的创新性主要表现在：标签数据唯一性，印刷与软件结合，标签不可单个复制。	自主研发
7	卷对卷印刷全息镭射转移控制软件技术	该软件技术达到同时实现柔性版印刷、数字印刷、模切到成品的全电脑控制过程。可广泛用于药品电子监管码、二维条码等生产领域。	该软件技术能够有效控制印刷精度，字迹清晰持久；自动化程度高，实现喷印过程的无人操作。	自主研发
8	药品电子监管码赋码管理软件技术	该技术能够有效实现产品防伪防窜货和质量溯源。	该技术能够满足企业对包装赋码的需求，又可以为仓库管理、质量管理、销售管理和售后服务提供数据基础。	自主研发
9	防窜货二维码赋码管理软件技术	该技术能够有效实现产品防伪防窜货、质量溯源。	该技术能够有效实现产品控制，仓库管理、质量管理及售后服务。	自主研发

（二）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零。公司的商标、专利、

软件著作权均未入账。

1、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 1 项已授权的国内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所有权人	取得时间	有效期(年)	类别	经营范围
1		10520266	法兰印务	2013. 4. 14	10	16	纸：印刷纸（胶版纸、新闻纸、书刊用纸、证券纸、凹版纸、凸版纸）；纸或纸板质广告牌；印刷出版物；新闻刊物；雕刻印刷品；包装纸；包装用塑料膜；不干胶纸。

2、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 6 项，其中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 项，发明专利 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期限	取得方式
1	一种印刷喷码设备	实用新型	ZL201120372749.0	法兰印务	2011.09.30	10 年	原始取得
2	喷码设备（FL-260）	外观设计	ZL201130349555.4	法兰印务	2011.09.30	10 年	原始取得
3	一种模切机排废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586506.1	法兰印务	2012.11.08	10 年	原始取得
4	一种网纹辊及包含该网纹辊的涂布装置	实用新型	ZL201220586343.7	法兰印务	2012.11.08	10 年	原始取得

5	一种不干胶标签转印组合物、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发明专利	ZL201210222662.4	法兰印务	2012.06.29	20年	原始取得
6	一种模切机排废装置	发明专利	ZL201210443899.5	法兰印务	2012.11.08	20年	原始取得

公司上述专利技术均为原始取得，系公司自主研发取得的成果，所有权人均均为本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函》，声明“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行为，没有违反与原任职单位的竞业禁止约定，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潜在纠纷”。

上述商标、专利的所有权人（申请人）仍为深圳市法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法兰智联系由深圳市法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以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深圳市法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和权利均由法兰智联依法承继。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商标、专利的权属变更手续。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取得 8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权利人	证书号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
1	法兰印务物流数据采集系统 V0.5	法兰印务	软著登字第 0341692 号	2011SR078018	2010.03.01
2	法兰印务印刷及干燥一体化控制软件 V0.3	法兰印务	软著登字第 0341680 号	2011SR078006	2010.07.08
3	法兰印务药品电子监管码赋码管理软件 V0.7	法兰印务	软著登字第 0341659 号	2011SR077985	2010.07.08
4	法兰印务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V1.0	法兰印务	软著登字第 0362251 号	2011SR098577	2011.07.26
5	法兰印务人事管理系统 V1.0	法兰印务	软著登字第 0361927 号	2011SR098253	2011.07.27

6	法兰印务OA网上办公系统 V2011	法兰印务	软著登字第 0362254 号	2011SR098580	2011. 07. 30
7	法兰印务卷对卷印刷全息镭射转移控制软件 V0. 3	法兰印务	软著登字第 0432430 号	2012SR064394	2012. 01. 10
8	法兰印务防窜货二维码赋码管理软件 V0. 4	法兰印务	软著登字第 0432319 号	2012SR064283	2012. 04. 10

（三）业务许可资质与荣誉情况

1、业务许可资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的资质证书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有效期限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344200979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	2013. 10. 11	三年
2	ISO 9001 :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110511051	Intertek	2014. 9. 26	2017-9-27
3	印刷经营许可证	粤新出印证字 4403001558 号	深圳市龙岗区新闻出版局	2015. 5. 8	2018-3-31
4	商品条码印刷资格证书	物编印证第 008377 号	中国物品编码中心	2014. 6. 23	2017-6-22
5	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316478R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2015. 4. 15	长期
6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034200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深圳）	2015. 4. 9	—

7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商 境 外 投 资 证 第 4403201400904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 商务部	2014. 8. 12	—
---	----------	----------------------------------	----------------	-------------	---

2、其它荣誉

公司所获得的其它荣誉，如下：

序号	荣誉名称	获得日期	颁发机构
1	第四届中华印制大奖银奖	2013. 5	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香港印刷业商会、澳门印刷业商会、台湾区印刷及机器材料工业同业公会
2	最具潜力的深圳品牌	2012. 1. 9	深圳知名品牌评价委员会
3	“太阳杯”凸印类最佳印刷奖	2012. 10. 18	太阳杯亚洲标签大奖组委会
4	深圳市自主创新产品认定证书	2011. 1. 25	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
5	《CY/T93-2013 印刷技术：不干胶标签质量要求及检验方法》起草单位	2013. 2. 28	全国印刷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生产、办公场地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生产、办公场地系租赁取得，公司现正在履行的房屋租赁合同如下：

序号	出租方名称	出租方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房屋位置	面积 (m^2)	租期	租金金额 (元/月)
1	深圳市江灏实业有限公司	否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坂田社区吉华路 430 号江灏（坂田）工业区 5 号厂房 201 和 301	2312.74	2013.6.10 至 2018.4.30	32378.00
2	深圳市中林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清祥路 1 号宝能科技园 9 栋 A 座 2A 室	310.79	2015.8.31 至 2018.8.30	14917.92

（六）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包括办公设备、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等。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52.13%，目前不存在固定资产的淘汰、更新等情况，其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经营能力影响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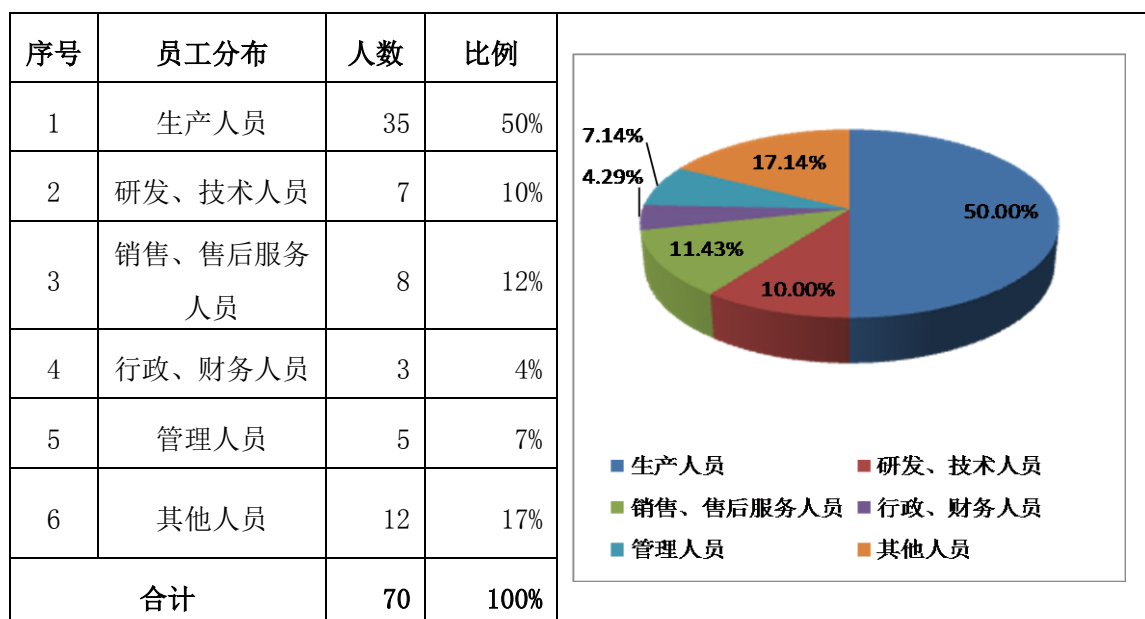
固定资产类别	资产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资产净值（元）	成新率
办公设备	451,615.78	376,415.87	75,199.91	17.61%
机器设备	10,791,772.97	5,939,753.66	4,852,019.31	53.81%
运输设备	137,000.22	69,413.44	67,586.78	49.33%
合计	11,380,388.97	6,385,582.97	4,994,806.00	52.13%

（八）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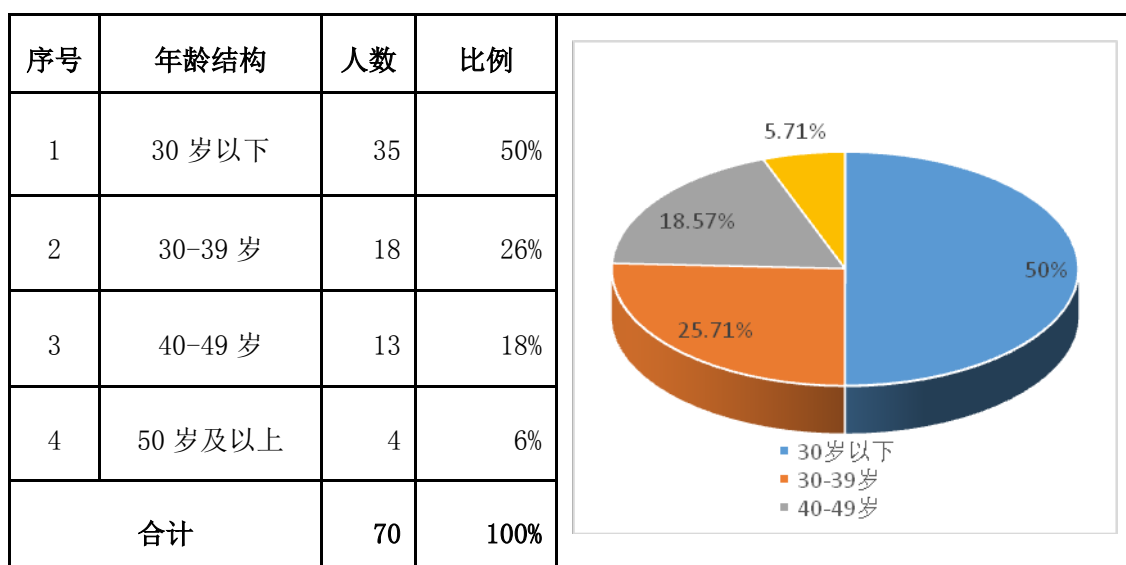
1、员工分类统计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员工总数 70 人，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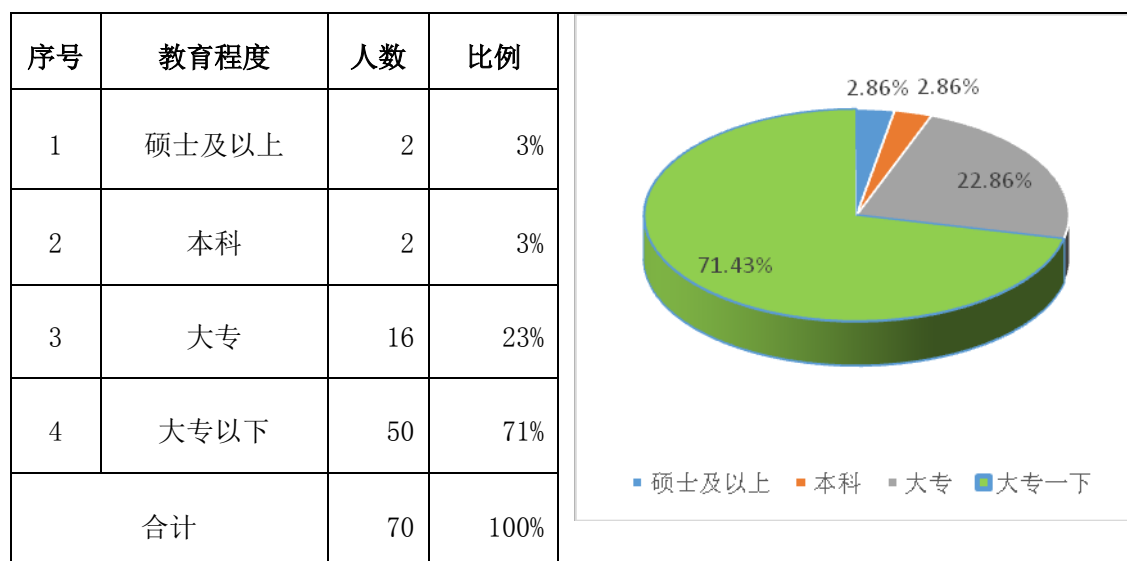
(1) 按工作岗位分



(2) 按年龄结构分



(3) 按教育程度分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沈硕果，基本情况详情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三）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变更情况”之“1.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朱红军，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6年9月至1998年6月，在深圳精优美印刷厂担任行政经理。1998年7月—2002年9月，在深圳精优美印刷厂担任工程主管。2005年4月至2010年8月，在深圳腾嘉兴印刷有限公司担任工程主管，生产副经理，生产经理。2010年9月至2012年7月，在深圳市盈合塑胶有限公司担任生产经理。2012年9月至今，深圳市法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生产部经理。

郑怀仁，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年至2006年任深圳正峰印刷有限公司销售代表，2007年至2008年深圳/东莞当纳利印刷有限公司客户管理主管，2009年至2011年广州弘五包装印刷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2年至2013年东莞市将为防伪科技有限公司销售总监。2014年8月起至今任深圳市法兰智联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监和研发技术部总监。

3、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序号	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任职情况
1	沈硕果	630	60.00%	董事长
2	朱红军	0	0	生产部经理
3	郑怀仁	0	0	市场部总监兼研发技术部总监
合计		630	60.00%	——

4、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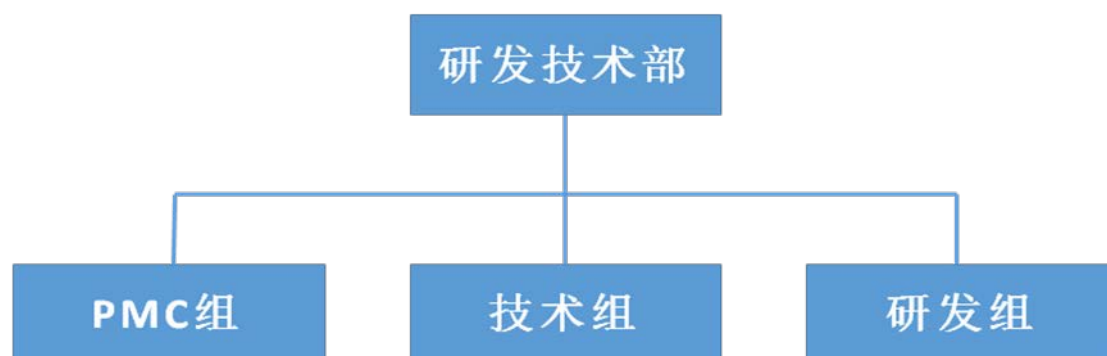
沈硕果在报告期内一直在公司任职，领导研发工作，是公司重要的研发力量；朱红军在报告期内一直担任公司生产部经理，并参与研发工作，增强了公司的研发实力；郑怀仁于2014年8月加入公司，担任公司市场部总监和研发技术部总监，使公司的研发能力进一步得到了提升。

（九）研发及技术储备情况

1、研究机构设置

公司设立研发技术部负责产品及技术的研发工作，公司研发技术部由郑怀仁担任研发总监，共有员工7人，下设生产计划与物料控制组（PMC组）、技术组和研发组。除了研发技术部的7名员工外，公司董事长沈硕果、总经理沈维也会参与研发工作，并发挥重要作用。

研发技术部构架如下：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现有核心技术人员三人，分别为：沈硕果、朱红军、郑怀仁。（详见本节“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八）员工情况”之“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3、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以自主研发为主，对外合作开发为补充的研发模式。自主研发是公司的主要研发模式，公司密切关注国内外产品法规和标准的发展趋势，结合市场信息与客户反馈信息，进行新项目、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为公司业务向新领域的扩展进行技术准备工作。同时，公司会根据需要对原有项目进行改进、对原有技术进行优化，以提高公司的服务质量。公司现有的 6 项专利技术，均为公司自主研发的成果。（详见本节“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2、专利技术”。为了紧密跟踪行业先进技术，公司与国内科研院所和行业资深人士积极开展技术交流，提升公司产品研发能力技术水平。

4、研发费用情况

公司在不断丰富核心技术的应用、提升核心技术水平的同时，非常注重自主研发的投入。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843,502.70 元、984,114.11 元、817,059.38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13%、7.32%、5.60%，研发费用基本保持稳定且呈增长趋势。2015 年 1-7 月，研发支出发生额稍高，系公司因研发“高精度二维码标签产业化”及“卷对卷喷码高端标签印刷工艺产业化推广”发生支出较多。公司研发费用的投入能够满足企业自身发展需要，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对研发活动的大力支持。

5、研发规划及技术储备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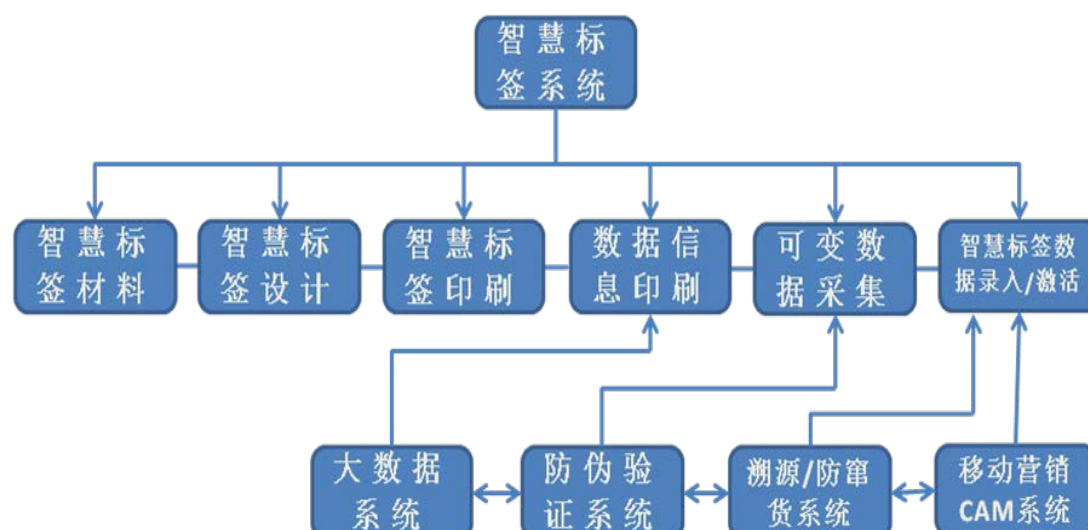
公司研发技术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持续地进行新项目、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以提高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主要是“智慧标签”项目。

“智慧标签”项目的主要内容为通过智慧标签建立智能物联平台系统，可为产品包装信息化提供一套全方位的技术及应用服务解决方案，其功能包括码关联管理、产品防窜货管理、产品防伪验证、与 ERP 对接、产品溯源及进销存管理、消费者积分与互动、积分商城和微电商、对接微信营销等移动营销及大数据分析。该方案通过多重加密的二维码技术（QR 码），为每个产品赋予一个全球唯一的 ID 代码，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一物一码”，通过专业设备和手机，在产品的生产、流通、销售与消费等环节，有效实现信息的采集及监控，产品的全方位溯源、防伪、防窜货管理，以及各项市场营销活动的开展等功能，同时实现大数据的采集及分析。项目的实施，可将商标印刷与防伪验证、防窜货管理、产品溯源管理、大数据分析、移动营销等相关领域进行有效的结合，提高商标使用的智能性。

（1）智慧标签系统总体架构设计

智慧标签系统由软件及标签两部分组合而成，标签依照客户需求采用不同标签材料及标签设计后，透过法兰各种印刷、数据采集及模切设备生产而成，软件赋予印刷设备标签二维码信息及可变信息采集、对比、储存，以及客户端智慧标签数据录入/激活等功能，从而实现商品溯源，防伪，防窜货及移动营销。

智慧标签系统总体架构如下图所示：



（2）智慧标签产品生产工艺流程

智慧标签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如下图所示：



四、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营业收入情况

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之“（二）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二）公司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不干胶标签和宣传彩页、包装彩盒、药品说明书等商务印刷品。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食品、酒类、日化、汽车等领域。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2015年1-7月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638,458.96	11.23
2	深圳市明丰盛科技有限公司	1,280,081.19	8.77
3	陕西睿丰印务有限公司	1,263,111.11	8.65
4	深圳市美施联科科技有限公司	998,461.54	6.84
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6,581.19	5.53
合计		5,986,693.99	41.02

序号	2014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410,795.11	10.49
2	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223,935.22	9.10
3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1,039,024.84	7.73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7,606.83	6.23
5	陕西睿丰印务有限公司	828,333.33	6.16
合计		5,339,695.33	39.71

序号	2013 年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1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1,609,454.10	13.61
2	深圳市赛邦科技有限公司	1,176,068.36	9.94
3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880,646.03	7.45
4	广东化州中药厂制药有限公司	757,363.89	6.40
5	湖南五洲通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51,889.90	6.36
合计		5,175,422.28	43.76

报告期内，来自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均未超过 50%，不存在单一客户占比过高的情况，公司对单一客户不存在依赖。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除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股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主要客户中任职或拥有权益，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2014 年 8 月 25 日，沈硕果、汪春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沈硕果将其持有法兰文化 60%的股权以人民币 3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汪春艳；2015 年 10 月 15 日，沈硕果出具承诺：本人与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公司 2014 年 1 月与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签订原材料代购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2014 年、2015 年 1-7 月，公司销售给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聚乙烯塑料片销售收入合计 2862394.18 元，

销售毛利率为 2.49%，毛利额占公司总体毛利额比例为 1.10%，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非常小，公司履行完合同约定后，将不再为其进行代购。同时，经券商和律师核查，公司与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原材料销售，且按市价交易，具有必要性和公允性。（详见“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同业竞争”之“（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之“1、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和“第四节公司财务”之“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之“（三）关联交易”）

（三）主要供应商情况

1、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的主要采购对象包括原料（如铜版纸、膜类纸、特殊纸、烫金纸等）、辅料（油墨、溶剂、纸箱等）等。公司所需的各类原材料均直接向供应商采购。目前市场上能提供公司所需原材料和辅料的企业数目较多，且彼此间相互替代性较高，因此不存在原材料的供应依赖性问题。公司生产过程中使用的能源主要为电，能源成本在生产成本中占比很小，对公司的经营情况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良好。

2、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各期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重情况如下：

序号	2015 年 1-7 月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艾利（广州）有限公司	2,590,949.31	52.27
2	中山富洲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181,081.94	3.65
3	深圳市金鑫星烫金材料有限公司	93,083.47	1.88
4	广州尚安贸易有限公司	84,209.95	1.70
5	东莞市昌晖印染器材有限公司	72,511.96	1.46
合计		3,021,836.62	60.96

序号	2014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艾利（广州）有限公司	4,502,609.86	58.62
2	惠阳区洪发胶袋彩印有限公司	1,028,440	13.39
3	广州市超彩印刷材料有限公司	608,051.79	7.92
4	东莞市安德标签材料有限公司	459,410.11	5.98
5	中山富洲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275,819.90	3.59
合计		6,874,331.84	89.50

序号	2013 年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1	艾利（广州）有限公司	4,110,825.96	53.09
2	中山富洲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261,990.96	3.38
3	东莞市安德标签材料有限公司	385,895.74	4.98
4	深圳鹏鸿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43,957.01	0.57
5	广州市超彩印刷材料	171,060	2.21
合计		4,973,729.49	60.23

注：以上数据为不含税金额。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公司从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4,973,729.49 元、6,874,331.84 元、3,021,836.62 元，分别占公司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60.23%、89.50%、60.96%。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中没有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2013 年和 2014 年，公司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的合计采购金额在采购总额中的占比超过 50%，供应商集中度相对较高，2015 年 1-7 月集中度有所下降。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因为公司原材料采购中，铜版纸占很大比例，由于铜板纸采购量大，公司适当地提高同一铜板纸供应商的采购量可以有效地提高公司的议价能力，获得供应商的返利折扣优惠，降低总体采购成本，因此公司对这

些材料会进行比较集中的采购。具体来看，公司对艾利（广州）有限公司的采购金额占比均在 40%以上，采购产品以铜版纸为主，公司选择该供应商进行大规模采购的主要原因有：1. 供应商母公司艾利丹尼森公司是全球领先的压敏胶标签材料、标贴、零售服装标签及办公用品制造商，其生产的铜版纸产品质量优良，且具有规模优势，性价比高，客户认可度较高；2. 该供应商向采购金额较大的客户提供一定返利折扣优惠，公司对其进行大规模采购能够有效降低总体采购成本；3. 公司与艾利（广州）有限公司合作时间业务往来历史较长，业务往来稳定，艾利丹尼森公司的售后服务较为全面，不定期组织客户进行国内外的业务考察活动，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同时，铜版纸是近几年国内生产能力发展较快的品种，我国铜版纸产品质量已达到世界先进水平。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显示，2014 年 12 月末，中国造纸行业规模以上企业数量达 2962 家，规模以上造纸企业普遍拥有铜版纸生产线。根据中国造纸协会相关数据，国内铜版纸产能已经超过 900 万吨，2013-2014 年国内铜版纸消费量维持在 680 万吨左右。目前我国铜版纸生产企业较多，产能过剩现象依然较为明显，公司向少数供应商进行铜版纸的大规模采购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较大影响。

2015 年 1-7 月，公司前五名原材料供应商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略有下降，其原因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产品种类的增加，公司原材料采购品类增多，铜版纸等主要原材料的占比逐渐下降，促进了公司原材料采购的分散。

3、外协加工情况

公司外协加工环节主要包括菲林输出、涂胶和部分其他商务印刷品的印刷。菲林输出属于印前技术，是印刷制版中一个工艺流程，由制版单位的激光照排机等打印设备来完成。涂胶是指将胶浆均匀地涂覆到印刷品表面上的工艺。其他商务印刷品的外协加工业务主要是指公司从客户获得宣传彩页、包装彩盒、药品说明书、合同印刷等产品订单后，在公司没有相应设备时，将订单外包给外协印刷厂商进行生产加工，公司从中赚取差价的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情况如下：

序号	2015 年 1-7 月外协情况			
	外协厂商名称	加工环节	金额（元）	占比
1	深圳市恒力宝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涂胶等	48,442.78	39.03%
2	深圳市美日华印刷有限公司	其他商务印刷品印刷	24,358.98	19.63%
3	深圳市恒传设计包装有限公司	其他商务印刷品印刷	10,239.32	8.25%
4	其他	菲林输出、其他商务印刷品印刷等	41,061.01	33.09%
合计			124,102.09	100.00%
当期主营业务成本			8,359,224.06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1.48%	

序号	2014 年度外协情况			
	外协厂商名称	加工环节	金额（元）	占比
1	深圳市恒力宝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涂胶等	131,722.70	41.19%
2	深圳市鼎诚印刷有限公司	其他商务印刷品印刷	76,625.04	23.96%
3	深圳市美日华印刷有限公司	其他商务印刷品印刷	66,363.69	20.75%
4	其他	菲林输出、其他商务印刷品印刷等	45,107.48	14.10%
合计			319,818.91	100.00%
当期主营业务成本			9,008,328.05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3.55%	

序号	2013 年外协情况			
	外协厂商名称	加工环节	金额（元）	占比
1	深圳市恒力宝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涂胶等	48,781.59	39.07%
2	深圳市彩力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其他商务印刷品印刷	36,088.89	28.90%
3	深圳市美日华印刷有限公司	其他商务印刷品印刷	13,820.52	11.07%
4	其他	菲林输出、其他商务印刷品印刷等	26,173.83	20.96%
合计			124,864.83	100.00%

当期主营业务成本	9,269,796.70	
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1.35%	

注：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 1-7 月的外协加工成本分别为 124864.83 元、319818.91 元和 124102.09 元，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1.35%、3.55%和 1.48%，占比均较低，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造成影响。2015 年 1-7 月委外加工成本为 124102.09 元，外协加工成本占比 2014 年有所减少。主要原因是：2015 年公司采购了数台新型印刷设备，公司生产加工能力增强，公司外包订单减少，使得外协加工成本占比有所下降。公司选择外协厂商的主要原因是菲林输出、涂胶和其他商务印刷品印刷等外协加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小，公司采购设备自行加工生产不具有规模优势，同时目前国内相关行业的生产厂商较多，公司将相关业务环节外包给外协厂商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

外协生产（服务）并非公司核心环节，也并非高端技术。公司对外协加工材料采取与外购原材料一致的质量管理措施，所有外协加工的材料都必须经过严格的品检过程，保证外协加工材料品质的合格性。因此外协环节不会对公司产品质量造成不利影响。另外，在珠三角地区存在大量具备菲林输出、涂胶或印刷等加工能力的厂商，上述外协环节的加工厂商都具有较多的可替代者，公司不存在严重依赖于少数外协厂商的情况。由于可供选择的外协厂商较多，公司与外协厂商的产品定价通常通过市场询价方式进行，定价依据为生产成本加上市场平均利润率。公司针对外协产品建立了严格的质量控制制度，印前阶段的外协产品由公司研发技术部和品质部负责进行双重检验，印刷阶段的外协产品由公司生产部和品质部负责进行双重检验，外协产品经双重检验通过后方可确认收货。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外协厂商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公司的重大销售合同中，与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签订的业务合同为年度框架合同，实际销售金额以实际订单情况为准。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重大销售合同情况如下（销售金额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

框架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标的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状况
1	采-2013-年度-047	标签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3. 4. 1	已完成
2	采-2014-年度-045	标签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4. 4. 1	已完成
3	采-2015-年度-019	标签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4. 1	正在履行
4	REC-MMSD-3001-1R05-10-2013	标签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	2013. 3. 12	已完成
5	REC-MMSD-3001-1R05-10-2014	标签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	2014. 3. 22	已完成
6	REC-MMSD-3001-1R05-10-2015	标签	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	——	2015. 3. 27	正在履行
非框架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标的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状况
1	A0-B1411030	聚乙烯塑料片	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1, 714, 530. 00	2014. 11. 28	已完成

2	A0-B140715	Saib 标签	深圳市赛邦科技有限公司	1,476,000.00	2014.7.6	已完成
3	A0-B1311009	手册、笔记本、手提纸袋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76,500.00	2013.11.9	已完成
4	A0-B140910	Saib 标签	深圳市赛邦科技有限公司	615,000.00	2014.9.3	已完成
5	A0-B1509002	Saib 标签	深圳市赛邦科技有限公司	615,000.00	2015.9.1	已完成
6	A0-B1505006	SWS051、透明 PET、AW3209、B114-1	陕西睿通科工贸有限公司	609,202.10	2015.5.5	已完成
7	A2-B150305	绿色环保检验合格标志	陕西睿丰印务有限公司	564,250.00	2015.3.3	已完成
8	A0-B1504038	纸箱、彩盒、标签	深圳市明丰盛科技有限公司	529,500.00	2015.4.22	已完成
9	A0-B1507006	礼盒贴纸,不干胶纸	深圳市艺必达精品包装有限公司	524,260.00	2015.7.3	已完成
10	A0-B1508006	QR 标签	深圳市卡库可变数据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517,376.00	2015.8.3	已完成
11	A0-B1507025	聚乙烯塑料片	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510,081.60	2014.1.1	已完成

2、采购合同

公司与供应商之间的采购合同大多以框架合同形式签订(机械设备相关采购合同除外),实际采购量以实际订单情况为准。截至 2015 年 8 月 31 日,公司重大采购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采购内容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签订日期	履行状况
1	YLR201504201	机械设备	深圳市盈联尧贸易有限公司	899,991	2015.4.20	完成
2	20150420001	机械设备	深圳市吉耐宇贸易有限公司	699,993	2015.4.20	完成
3	2014FR040804	不干胶纸	艾利（广州）有限公司	——	2014.1.6	完成
4	2013FR040804	不干胶纸	艾利（广州）有限公司	——	2013.1.8	完成
5	HF2013001-FL	胶袋	惠阳区洪发胶袋彩印有限公司	——	2013.2.5	完成
6	HF2014001-FL	胶袋	惠阳区洪发胶袋彩印有限公司	——	2014.1.22	完成
7	2014082402	油墨	广州市超彩印刷材料有限公司	——	2014.8.24	完成
8	AD2014001-FL	不干胶纸	东莞市安德标签材料有限公司	——	2014.1.16	完成
9	AD2013001-FL	不干胶纸	东莞市安德标签材料有限公司	——	2013.1.25	完成
10	FL2013002	不干胶纸	中山富洲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	2013.1.9	完成
11	FL2014002	不干胶纸	中山富洲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	2014.2.15	完成
12	FL2015002	不干胶纸	中山富洲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	2015.2.5	正在履行
13	2015FR040804	不干胶纸	艾利（广州）有限公司	——	2015.1.15	正在履行
14	HF2015001-FL	胶袋	惠阳区洪发胶袋彩印有限公司	——	2015.2.10	正在履行
15	2015062501	油墨	广州市超彩印刷材料有限公司	——	2015.6.25	正在履行

16	AD2015002-FL	不干胶纸	东莞市安德标签材料有限公司	——	2015. 2. 12	正在履行
----	--------------	------	---------------	----	-------------	------

3、授信、借款、担保合同（正在履行的全部合同）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授信、借款、担保合同如下：

（1）与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的授信、借款、担保合同

2014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与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编号：2014 年南粤深圳借字第 00264 号），授信额度 48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24 日至 2015 年 12 月 23 日。该合同由邱丽纯提供抵押担保，并由邱丽纯、沈硕果提供保证担保。基于该《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与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合同名称为《借款合同》（合同编号：2014 年南粤银行深圳借字第 00264 号的单项借 480 万元整）具体合同如下：

主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贷款银行	授信额度	借款人	签订时间	授信期限
授信额度合同	2014 年南粤深圳借字第 00264 号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80 万元	法兰智联	2014. 12. 24	2014. 12. 24 至 2015. 12. 23
附属担保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担保范围	债权人/抵押权人	担保人	签订日期	抵押物
个人抵押合同	2014 年南粤深圳个抵字第 00264 号	2014 年南粤深圳个抵字第 00264 号《授信额度合同》项下债务人所	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邱丽纯	2014. 12. 24	万科城三期 F 区 13 号楼复式 118. 数量 1 栋

个人保证合同	2014 年南 粤深圳个保 字第 00264 号	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实现债权的费用		邱丽纯、 沈硕果	2014.12.24	——
单项借款协议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	还款方式
借款合同	2014 年南 粤深圳借字 第 00264 号	广东南粤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480 万元	2014.08.25 至 2015.08.25	贷款发放日 的人民银行 同档次贷款 基准利率上 浮 50%	按月付息， 到期一次性 还本

（2）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签订的授信、担保合同

2014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签署了《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编号：2014 圳中银深额协字第 7000341 号），授信额度 420 万元，授信期限为 2014 年 9 月 18 日至 2015 年 9 月 18 日。该合同由沈硕果、邱丽纯提供共同担保。具体合同如下：

主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贷款银行	授信额度	借款人	签订时间	授信期限
授信额度合同	2014 圳中银深 额 协 字 第 7000341 号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深圳 深南支行	420 万元	法 兰 智 联	2014.09.18	2014.09.18 至 2015.09.18
附属担保合同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担保范围	债权人/ 抵押权人	担保人	签订日期	抵押物

中小企业业务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4 圳中银深小抵字第 000341 号	2014 圳中银深额协字第 7000341 号《授信额度合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	沈 硕果、邱丽纯	2014.09.18	深圳市彩田村 14 栋 13B
中小企业业务最高额抵押合同	2014 圳中银深小抵字第 000341A 号	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或有债务）本金、利息、复利及罚息、实现债权的费用		沈硕果	2014.09.18	群星广场 A2006
个人保证合同	2014 圳中银深小保字第 000341A 号			沈 硕果、邱丽纯	2014.09.18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不干胶标签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采购铜版纸、薄膜纸、油墨、溶剂等物品为主要原材料，通过自有生产设备及技术进行产品生产，并将产品销售给下游客户以获取相关收入和利润。公司产品属于定制性产品，需要根据客户的要求定制生产加工。公司通过与各制造业厂商接洽，宣传和介绍公司产品及技术，开发潜在的客户。公司产品通过打样检测、项目招标评审等考核后，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由于产品的定制性特征，目前公司的采购、生产等活动都主要是根据客户订单情况来安排。

（一）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订单情况确定采购量，部分通用性的原材料（如铜版纸、油墨、溶剂等）会适当安排些库存。主要原材料由生产部采取比价的方式向合格供应商直接采购。对于其他商务印刷品，公司将相关业务外包给其他印刷公司的，公司会将加工要求告知外协公司，原材料的采购通常由外协公司自行安排。

（二）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订单进行生产。客户订单通过审核后，对于过往曾经生产过的产品，现有印版能够满足客户需求的，采购部采购相关原材料，生产部组织材料（包括外购原料和库存材料）进行生产加工，菲林输出等部分中间生产工序会委外加工，由公司负责设计或制定加工要求，委托其他企业加工生产；针对需要进行设计优化印版或重新制作印版的产品，由研发技术部完成印版的设计和优化或重新制作后再由生产部组织生产制造。对于外包给其他印刷公司的商务印刷品，该类产品由外协公司完成生产加工。公司外协加工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四、与主营业务相关情况”之“（三）主要供应商情况”之“3、外协加工情况”。

（三）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模式为直销。目前，公司拥有广泛的客户资源，与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均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公司所处行业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制造业（C）”中“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下的“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C）”中的“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属于“制造业（C）”中“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C23）”中的“包装装潢及其他印刷（C2319）”行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

《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主营业务属于“工业（12）”中“商业和专业服务（1211）”下的“商业印刷（12111010）”行业。

2、行业监管体制

公司所属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主管部门为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国家版权局），其前身是国家新闻出版总署和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主要职责包括：起草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和著作权管理的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政策、行业标准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统筹规划新闻出版广播影视产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统计工作；负责印刷业的监督管理等。同时，公司还受到中国物品编码中心的监管，中国物品编码中心是统一组织、协调、管理我国商品条码、物品编码与自动识别技术的专门机构，隶属于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其主要职责包括：统一协调管理全国物品编码工作；开展物品编码与自动识别技术科研标准化工作；推动物品编码与自动识别技术广泛应用；全方位提供物品编码高品质服务。

公司所属行业的相关自律性组织主要包括中国印刷技术协会、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标签印刷分会等。中国印刷技术协会成立于 1980 年，是全国印刷及相关企业、印刷工作者组成的社会团体。协会通过组织印刷相关企业和从业人员进行国内外印刷学术交流、技术研讨、技术培训等活动，实现印刷行业新技术的传播和新成果的推广。

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标签印刷分会成立于 2008 年。标签印刷分会的主要职责包括：协助国家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标签产业发展战略；组织制订标签印刷产品及应用材料的国家标准，开展新产品的质量评价活动；定期举办国际标签技术专业展览会，为企业和供应商提供交流、合作平台；组织标签印刷产业链企业进行研讨和技术交流活动；行业数据统计等。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1) 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所处印刷业的法律法规主要有《印刷业管理条例》、《印刷品承印管理规定》、《印刷业经营者资格条件暂行规定》、《商标印制管理办法》等；此外公司部分产品应用于医药行业，还应遵守《药品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详细内容见下表：

法律法规名称	发布时间	颁布部门	主要相关内容
《印刷业管理条例》	2001年8月2日	国务院	规定国家实行印刷经营许可制度，未取得印刷经营许可证的任何个人和单位不得从事印刷经营活动。就包装装潢印刷品的印刷，条例对经营者承印验证、承印登记、印刷品保管、印刷品交付等方面作出了具体规定，对违反规定的行为制定了相应处罚规则。
《印刷品承印管理规定》	2003年7月18日	新闻出版总署、公安部	印刷业经营者从事印刷经营活动，应当建立健全承印验证制度、承印登记制度、印刷品保管制度、印刷品交付制度、印刷活动残次品销毁制度等管理制度。
《印刷业经营者资格条件暂行规定》	2001年11月9日	新闻出版总署	对经营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业务的企业设立条件作出要求，具体如：（一）有企业的名称、章程；（二）有确定的业务范围；（三）有适应业务需要的固定生产经营场所，厂房建筑面积不少于600平方米；（四）有能够维持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注册资本不少于150万元人民币；（五）有必要的包装装潢印刷设备，具备2台以上最近十年生产的且未列入《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的目录》的胶印、凹印、柔印、丝印等及后序加工设备；（六）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组织机构和人员，企业法定代表人及主要生产、经营

			负责人必须取得地市级以上人民政府负责出版管理的行政部门（以下简称出版行政部门）颁发的《印刷法规培训合格证书》；（七）有健全的承印验证、登记、保管、交付、销毁等经营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
《商标印制管理办法》	2004 年 8 月 19 日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对商标印制单位承印商标标识过程中的验证、登记和出入库环节作出具体规定，对违反相关规定的行为制定了处罚条款。
《药品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	2006 年 3 月 15 日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对医药标签的印刷内容，品质等作出具体要求：标签文字表述科学、规范、准确；同时印刷清晰易辨，不得以粘贴、剪切、涂改等方式进行修改或者补充。

（2）主要产业政策

a. 《文化产业振兴规划》

2009 年 8 月，国务院发布了《文化产业振兴规划》。规划提出：“以文化创意、影视制作、出版发行、印刷复制、广告、演艺娱乐、文化会展、数字内容和动漫等产业为重点，加大扶持力度，完善产业政策体系，实现跨越式发展。”印刷复制业被列为今后重点发展的九大文化产业之一。

b. 《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推动新闻出版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0 年 1 月 1 日新闻出版总署新闻出版总署发布的《新闻出版总署关于进一步推动出版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发展印刷、复制产业。巩固和壮大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和只读类光盘复制、可录类光盘生产等印刷、复制产业。加大印刷、复制产业结构调整力度，促进印刷、复制产业升级换代。鼓励印刷、复制企业积极采用数字和网络技术改造生产流程和现有设备。实施数字印刷和印刷数字化工程，推动发展快速、按需、高效、个性化数码印刷。推动印刷产业从单纯加工服务型向以提高信息增值的现代服务型转

变。鼓励印刷企业上下游共同探索循环用纸等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和应用，大力发展绿色印刷。”

c. 《印刷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

2011 年《印刷业“十二五”时期发展规划》正式公布，《规划》提出：“推动包装装潢印刷向减量化、重复使用、再循环和可降解（3R+1D）方向发展。指导“绿色环保印刷示范园区”建设，推动低耗能绿色印刷设备和材料的研发，完善低端落后产能淘汰退出机制”；同时提出：“拓展数字印刷、包装印刷、商业印刷企业服务范畴，重点发展个性化数字印刷、智能标签印刷以及纸、塑料等绿色环保产品包装印刷”。

d. 《关于实施绿色印刷的公告》

2011 年 11 月新闻出版总署发布《关于实施绿色印刷的公告》，《公告》提出：“通过在印刷行业实施绿色印刷战略，到“十二五”期末，基本建立绿色印刷环保体系，力争使绿色印刷企业数量占到我国印刷企业总数的 30%，印刷产品的环保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淘汰一批落后的印刷工艺、技术和产能，促进印刷行业实现节能减排，引导我国印刷产业加快转型和升级。”

e.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2013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 21 公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根据《目录》，“高新、数字印刷技术及高清晰度制版系统开发与应用”、“防伪技术开发与运用”等属于国家鼓励类项目。

（二）公司所处行业市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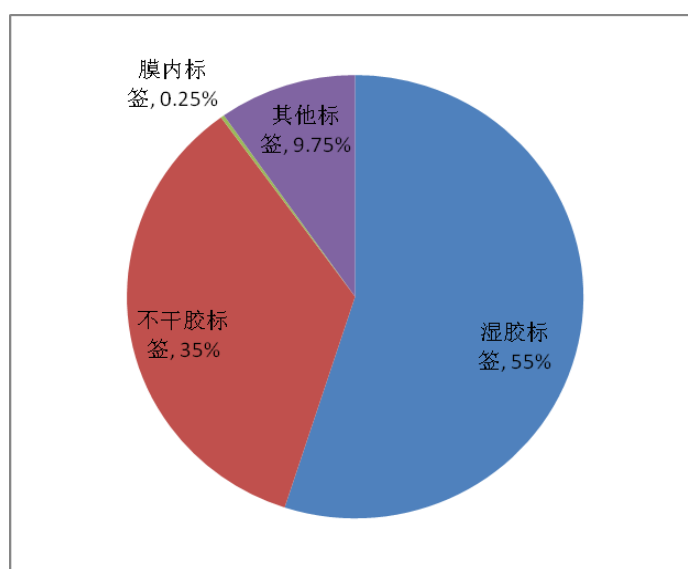
1、标签印刷行业总体市场概况

2013 年，全球标签印刷生产企业超过 2.5 万家，全球标签印刷市场需求量为 450 亿平方米，市场销售额为 840 亿美元，较 2012 年增长 3.5%。其中湿胶标签占 46%，不干胶标签占 37%，套筒标签占 8%，收缩标签占 6%，模内标签占 2%。

以地区分布来看，北美地区约占 23%，欧洲地区约占 30%，亚太地区约占 36%，其他地区的份额约为 11%。亚洲市场在全球标签印刷市场中的占有率位居第一，增长率依然领先全球，是全球标签增长的主力军。东欧、中国、拉美是未来全球三个潜力最大标签市场。

国内市场方面，得益于终端市场的持续繁荣，近几年我国标签印刷行业发展态势良好，增长速度显著快于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据中国印刷设备及器材工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显示，继 2011 年我国标签印刷工业总产值获得了超过 20% 的增长后，2012-2014 年我国标签印刷工业产值增长速度分别为 13%、15% 和 10%，2014 年我国标签印刷工业总产值达到 330 亿元。从标签产值分类占比来看，2013 年我国标签印刷工业总产值中，湿胶标签占 55%，不干胶标签占 35%，模内标签占 0.25%，9.75% 为其他技术的标签。不干胶标签方面，2012-2014 年我国不干胶材料的总产量分别为 34 亿平方米、40 亿平方米和 44 亿平方米，同比分别增长 13%、18% 和 10%。整体来看，我国标签印刷行业在 2014 年发展速度有所放缓，但平均来看，目前我国标签每年人均消费量不足 3 平方米，而发达国家人均 15-20 平方米，可见未来我国标签印刷行业还有巨大的增长空间。

2013 年我国标签产值分类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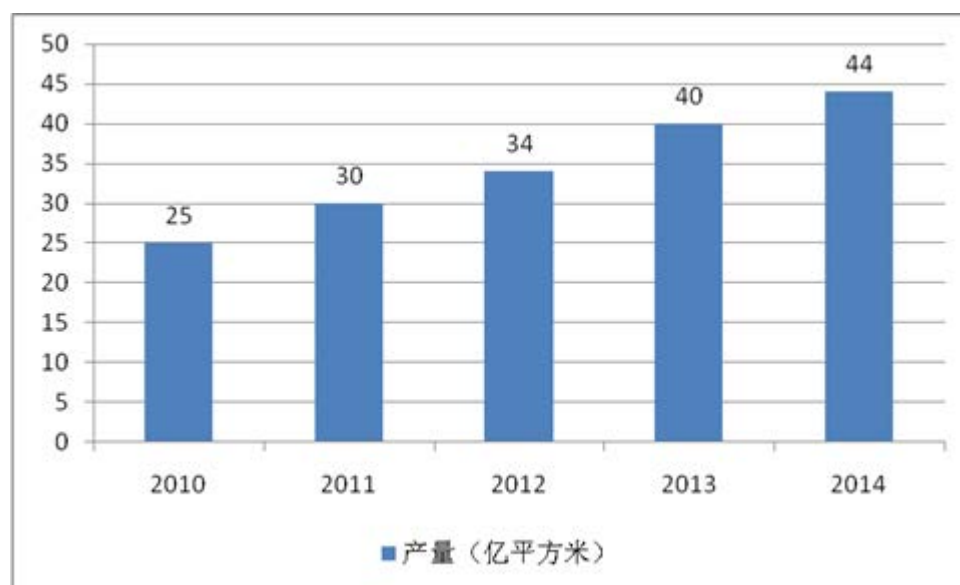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标签印刷分会

2010-2014 年我国标签工业产值及其增长率



数据来源：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标签印刷分会

2010-2014 年我国不干胶标签产量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印刷及设备器材工业协会标签印刷分会

行业应用方面，根据艾利市场部 2012 年对中国不干胶标签市场的调研，目前我国日化行业、食品药品、汽车、物流以及 RFID 五个行业占据了不干胶标签市场容量的 81.74%。具体来看：汽车润滑油领域（5000 万平米），年增速约为 17%；RFID 年增速约为 50%；日化领域（3 亿平米），年增速约为 15%；食品药品领域（4 亿平米），年增速约为 15%；物流领域（6 亿平米），年增速约为 30%。

2012 年我国不干胶标签市场五大行业市场容量占比

行业	有效市场容量(亿平米)	百分比	累计百分比
日化	3	20.45%	20.45%
食品饮料	4	20.45%	40.9%
汽车	0.5	4.54%	45.35%
物流	6	27.26%	72.61%
RFID	2	9.13%	81.74%

2、不干胶标签发展概述

我国不干胶标签业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后期起步，当时不干胶标签印刷技术、设备、材料都是从日本引进，最早进入以天津和广州为代表的沿海城市，随后向周边地区辐射发展。早期的不干胶标签印刷仅仅是简单的图文印刷，在印刷方式上几乎都采用凸版印刷，油墨则基本以树脂油墨为主，油墨全部需要进口，价格昂贵。印刷设备都是间歇式输纸结构，速度慢、效率低、印刷质量差。此外，当时 60%的不干胶标签印刷采用单张纸胶印，40%的标签采用卷筒纸印刷，单张印刷和卷筒印刷并存。整个不干胶标签产业链尚未发展完备，尤其是下游的医药、石油、日化等行业当时都是劳动密集型的人工作业，单张标签都采用人工贴标方式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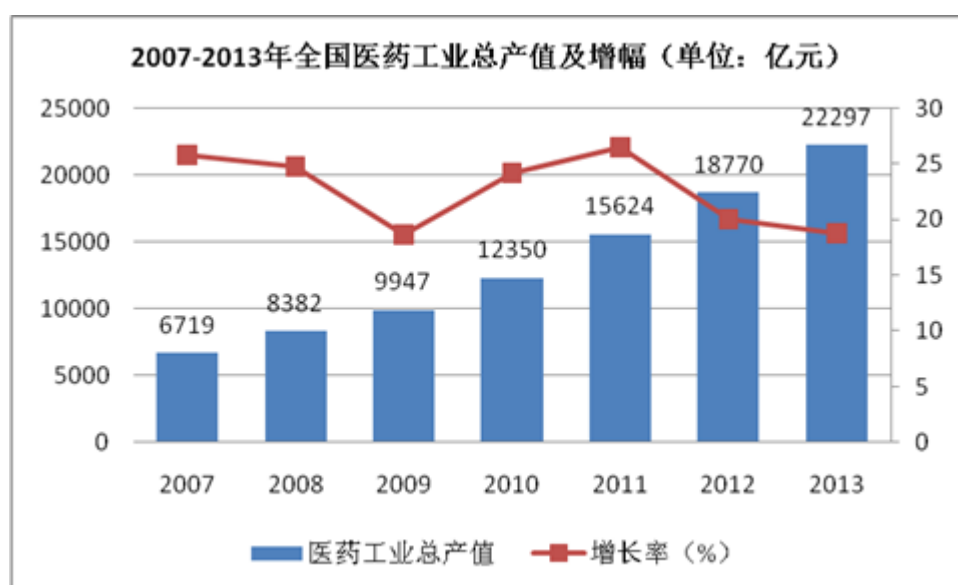
进入上世纪九十年代后，标签应用由手工贴标向自动化贴标快速发展，标签的印刷方式也有简单的间歇式输纸向轮转化发展，印刷材料的应用则向多元化发展，柔性版印刷开始进入不干胶标签市场，并且应用比例逐年增多，UV 印刷方式得到全面应用，复合印刷逐渐起步。

近十年来，中国不干胶标签行业飞速发展，取得骄人的成绩，整体水平已经接近或者达到国际先进水平。中国已经成为世界上最大的不干胶标签消费国之一。在印刷方式上，越来越多的印刷厂使用柔性版印刷方式，薄膜材料应用的比例越来越大，组合印刷在化妆品标签上普遍应用。在应用方式上，自动贴标机在医药、石油、化妆品、饮料、电子等行业普遍应用，为此，不干胶标签加工的轮转化比例上升到 80%以上。

3、不干胶标签主要应用领域市场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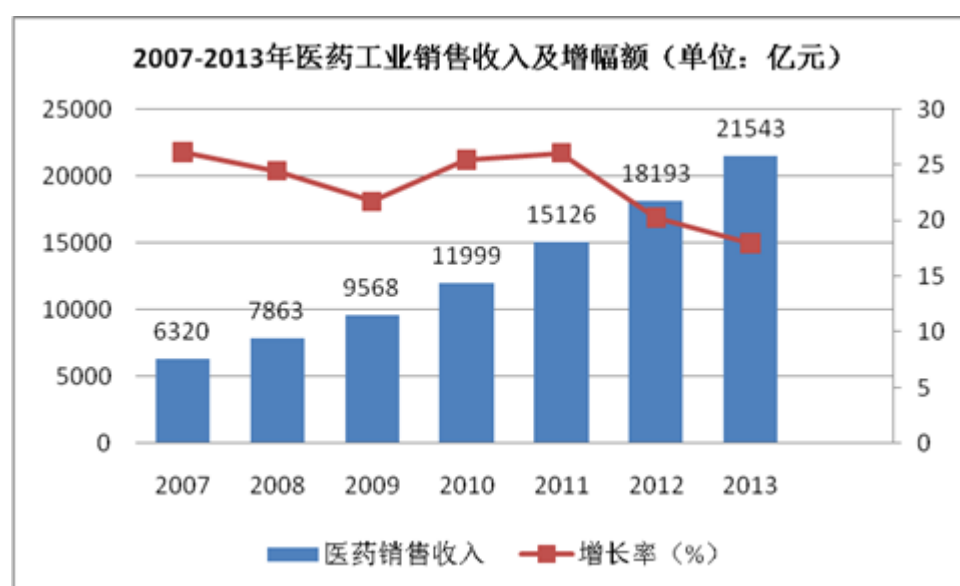
(1) 医药领域市场分析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社会保障制度不断完善,我国医药行业得到了快速发展。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发布的《2014 年中国医药市场发展蓝皮书》显示,我国七大类医药工业总产值在“十一五”期间复合增长率达到 23.31%,进入“十二五”,仍然保持快速增长势头,在 2011 年及 2012 年分别增长了 26.50%和 20.10%。2013 年达 22297 亿元,同比增长 18.79%。



数据来源:《2014 年中国医药市场发展蓝皮书》

从医药销售收入的情况来看,“十一五”期间,我国七大类医药工业销售收入保持快速增长,复合年增长率为 24.40%,进入“十二五”,2011 年及 2012 年分别增长 26.06%和 20.27%。2013 年达 21543 亿元,同比增长 17.91%。



数据来源：《2014 年中国医药市场发展蓝皮书》

根据国务院发布的《“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十二五”期间我国政府卫生投入增长幅度将高于经常性财政支出增长幅度，政府卫生投入占经常性财政支出的比重将逐步提高。同时，“十二五”期间我国政府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投入力度和强度要高于 2009 年至 2011 年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投入，这为我国医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机遇。同时，随着人民健康意识的增强和我国老龄人口的不断增加，也将使国内药品的需求量持续上升。

医药市场需求的迅速增长和繁荣必将带动医药标签需求的增长。随着近年来国家对医药行业加强规范整顿，GMP、GSP 认证的实施，医药企业对其产品包装要求更加严格、规范。不干胶标签相较湿胶标签而言，具有更好的货架效应，图文印刷更加清晰，并且能够实现快速自动贴标，满足企业的生产需求。因此不干胶标签在医药行业外包装领域不断渗透，在医药标签中的运用比例也将逐渐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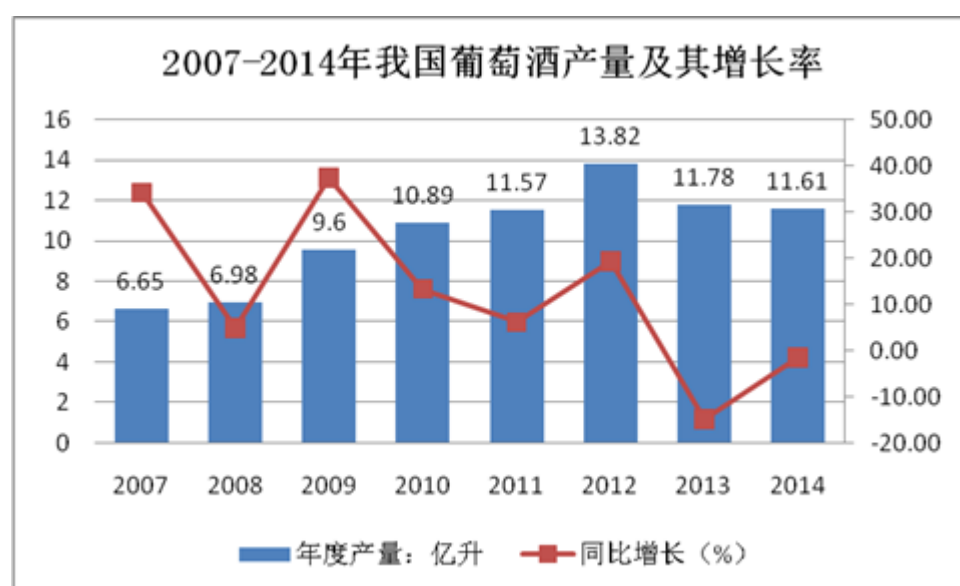
据欧睿咨询调查显示，2010 年我国医药不干胶标签的总体市场需求量约为 1.65 亿平方米。若假定其增长与医药工业销售收入同步，则估计 2013 年医药不干胶标签总体市场需求约为 3.44 亿平方米，考虑到不干胶标签的比例逐年增加，实际需求将超过估算值。

此外，目前医药行业竞争加剧，使得医药生产企业纷纷谋求转型，产品从单一化向多元化发展，促使我国医药产品的种类不断丰富，特别是眼药护理产品、营养保健品等产品进入市场节奏加快，这类产品对标签的标识功能、货架吸引力、品牌辨识及防伪有更高的要求，这对不干胶标签印刷企业来说是一个新的发展机遇。

（2）酒类领域市场分析

从 2012 年起，受中央“八项规定”、严控“三公消费”、“禁酒令”等政策影响，我国酒业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冲击，酒类产品产量和销售收入出现较大幅度的下滑。但经过三年时间的调整，目前酒业开始触底反弹。2015 年一季度酒类上市公司业绩集体明显增长，财报数据显示，洋河股份、泸州老窖、贵州茅台等知名白酒业今年一季度延续去年四季度走高趋势，葡萄酒龙头企业亦延续去年四季度走升趋势，这表明国内酒业已逐渐复苏。酒类产品需求的增长也必将带动不干胶标签在酒类领域的应用增加。

以葡萄酒行业为例，从 2006 年到 2012 年我国葡萄酒产量都呈现正向增长。2007 年增长率超过 30%，2008 年受次贷危机影响，增长率出现下滑；到 2009 年，扩大内需政策的实施促使食品饮料各子行业产销量都出现回升，葡萄酒产量的增长率也大幅增加，达到 37.5%；2010 年到 2012 年都呈现稳步增长。2013 年反三公消费的浪潮席卷酒业、餐饮业等相关领域，葡萄酒行业受到较大冲击，产量大幅下滑 14.7%；2014 年也持续低迷，产量小幅减少。根据国家统计局最新的数据，2015 年 1-4 月生产葡萄酒 3.22 亿升，同比增长 15.03%，行业整体出现回暖趋势。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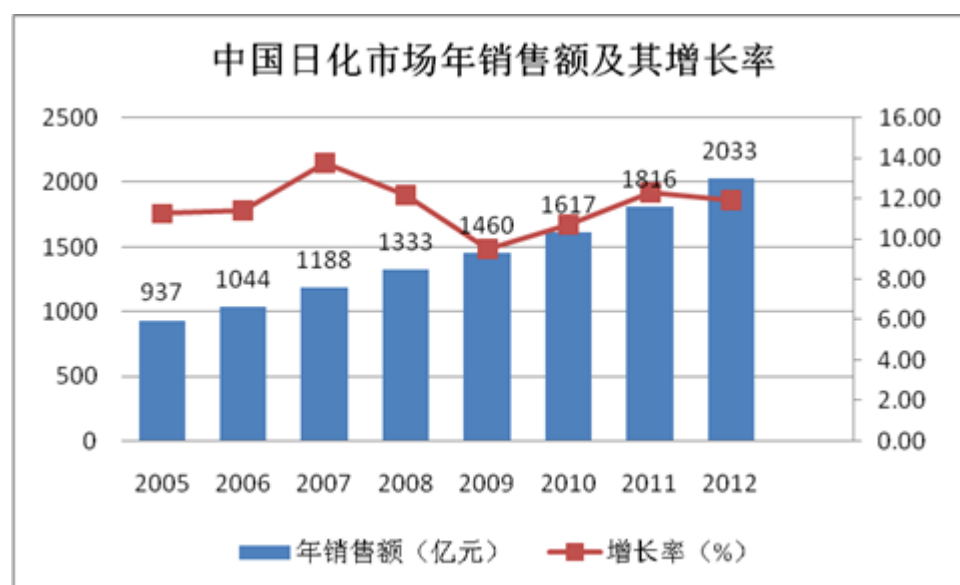
以 2014 年的数据来看，我国葡萄酒产量 11.61 亿升，以一瓶葡萄酒 750 毫升的规格粗略测算，以瓶为单位计的产量约为 15.48 亿瓶，每瓶葡萄酒黏贴两枚标签，葡萄酒行业标签的需求量将达到 30.96 亿枚，市场需求量巨大。

另据国际葡萄与葡萄酒组织（OIV）发布的《世界葡萄酒市场发展与趋势报告》，2013 年我国葡萄酒消费总量排名全球第五。不过，以人均而言，欧美国家的人均消费量遥遥领先。根据法国国家统计和经济研究所发布的统计数字，截至 2014 年 1 月，法国人口总数为 6600 万，这就意味着法国的葡萄酒人均消费量为 42.7 升，约合 57 瓶（750 毫升标准瓶）。而据美国人口调查局发布的统计数字，截至 2014 年 3 月，美国人口总数为 3.178 亿，这就意味着美国的葡萄酒人均消费量为 9.17 升，约合 12 瓶。另据美国人口调查局估计，截至 2013 年 1 月，全球人口总数为 70.57 亿。国际葡萄与葡萄酒组织（OIV）的报告显示，2013 年全球葡萄酒消费量为 238.7 亿升，这就意味着全球的葡萄酒人均消费量为 3.38 升，约合 4.5 瓶。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最新人口统计数据，以葡萄酒消费总量 16.815 亿升除以人口总数 13.6072 亿，我国的葡萄酒人均消费量仅为 1.24 升，约合 1.65 瓶，不仅远远低于发达国家，甚至不到世界平均水平的一半，未来市场还有很大的增长潜力。

随着近两年葡萄酒价格的跌落,未来葡萄酒的销量很大一部分是要靠大众消费,而非高端消费。近年来无论是国内外葡萄酒企业,还是葡萄酒知识传播培训机构都在积极地推广葡萄酒知识。葡萄酒市场推广已经深入到二、三线城市,浙江、福建等沿海省份甚至已经到乡镇一级市场。互联网、微博、微信等新媒体这几年迅猛发展,推动了传统商业模式的变革,例如也买酒、酒美网等新媒体与葡萄酒的结合,为葡萄酒行业的发展带来新的机会。预计未来几年葡萄酒中低端市场消费量将会呈现高速增长,葡萄酒标签的需求量也必然随之增加。而不干胶标签具有良好的货架效果、清洁简便的贴标流程,以及优异的使用性能等优势,未来不干胶标签在葡萄酒行业的渗透率将提高,市场需求可观。

(3) 日化领域市场分析

2012 年中国日化行业销售额达到 2033 亿元,成为全球第四大市场,仅次于美国、日本和巴西。受益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2006~2012 年中国市场年复合增长 11.7%,是全球发展最快的市场之一。随着大众日化产品的普及,头发护理、沐浴用品和口腔护理等基础日化产品发展已进入稳定期,护肤和彩妆继续快速发展,男士用品和婴童用品等新兴品类仍处在高速发展期。



数据来源: wind 资讯

但是中国人均消费仍比较低。2011 年中国人均化妆品消费仅为 12 美元，是日本的 1/20 和法国的 1/15，远低于世界平均水平，发展空间巨大。随着经济发展，中国人均化妆品消费未来增长潜力较大。



数据来源：wind 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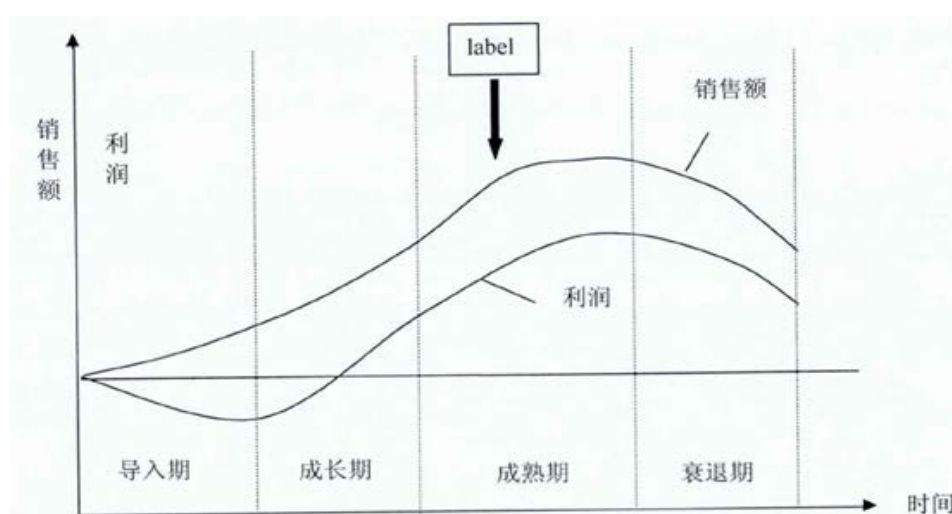
日化行业是使用不干胶产品最大的市场，据统计，日化行业产品对不干胶标签的需求量占不干胶标签需求总量的 30%以上。由于不干胶材料具有生产灵活、适应精美标签的印刷要求等特点，目前国内主流日化品牌基本上都使用不干胶标签。同时，由于日化产品大都直接上柜台销售，不再有其他外包装，所以标签就成为其包装最重要的表现形式。不干胶标签精致美观，有利于提高产品的整体形象，日化产品采用不干胶标签比例将越来越高。另外，日化产品中的液体洗涤剂产品越来越普及，逐步取代固体洗涤产品。一些大型日化厂商采用自动灌装产品线，标签的黏贴也实现自动化，自动贴标的不干胶标签将能更好地满足需求。

（三）行业的竞争格局

1、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我国不干胶标签行业已经逐渐进入产品生命周期成熟期，主要特征表现为市场参与者众多，行业进入壁垒降低、市场集中度差、产品同质化严重，价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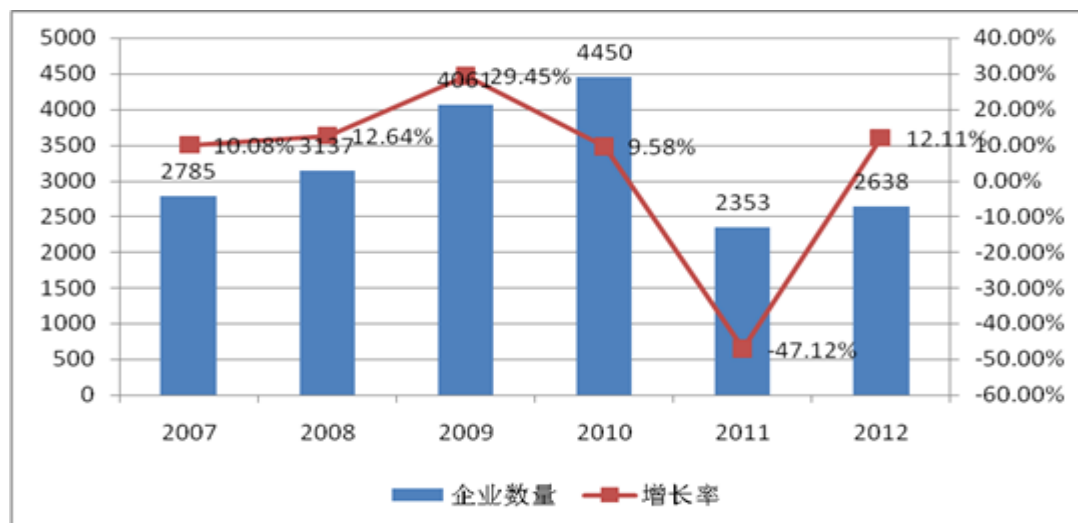
竞争激烈、产品利润下滑。成熟期是指产品大批量生产并稳步地进入市场进行销售，经过成长期的快速发展之后，随着购买产品的顾客人数的增多，市场需求也逐渐趋于饱和，产品普及并日趋标准化，同质化现象也日趋严重。销售的增长速度逐渐缓慢直至转而下降。由于市场竞争的逐渐加剧，将导致同类产品供应者不得不加大在产品质量、规格、包装、服务等方面加大投入，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成本。



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满足自动贴标要求的不干胶标签印刷市场迅猛发展，带动了不干胶标签印刷市场向产业化方向发展。当前，不干胶标签印刷市场已经形成较为完善的产业链，并具有了相当的产业规模。中国这一快速发展的市场吸引了越来越多国际知名的不干胶标签材料、印刷加工设备供应商的目光。近几年我国不干胶标签印刷的年产量增长迅速，但整个不干胶标签市场的集中度较低。目前国内众多不同类型不同规模企业的参与竞争，使得整个市场出现明显的两级分化，少数领先企业，包括正伟、国马、江天、CCL、星光等，几乎占据了大部分的高端市场，并逐渐向中端市场渗透以期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而剩余的绝大部分中小企业或诸侯割据或低价竞争抢食中低端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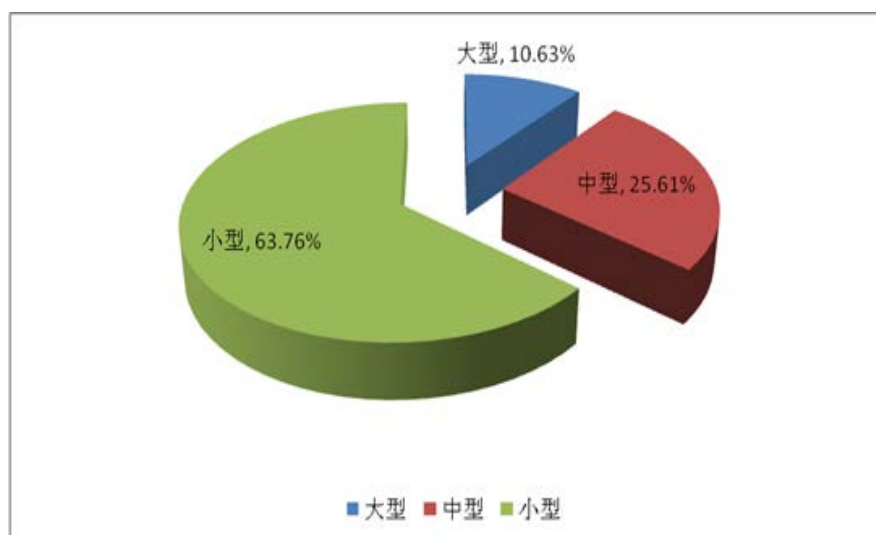
从企业数量来看，2012 年我国不干胶印刷行业企业数量达到 2638 家，其中亏损企业数量占到了总企业数量的 12.6%，这反应整个不干胶标签市场竞争加剧，企业的盈利能力在逐渐下降。

2007-2012 年我国不干胶印刷行业企业数量增长趋势



从企业规模来看，我国不干胶标签生产企业中，大型企业占比 10.63%，中型企业占比 25.61%，小型企业占比 63.76%。目前我国不干胶标签市场参与者绝大部分为小型企业，其主要原因是小型企业组织结构简单，设备多为技术含量不高的小型设备，因此制造成本较低，在价格方面有着较强的竞争力，加上国内不干胶市场的地理区域集中度较低，本地采购是很多对质量要求不高，且价格敏感型的不干胶标签使用企业的优先选择，这也为小型企业的生存提供了土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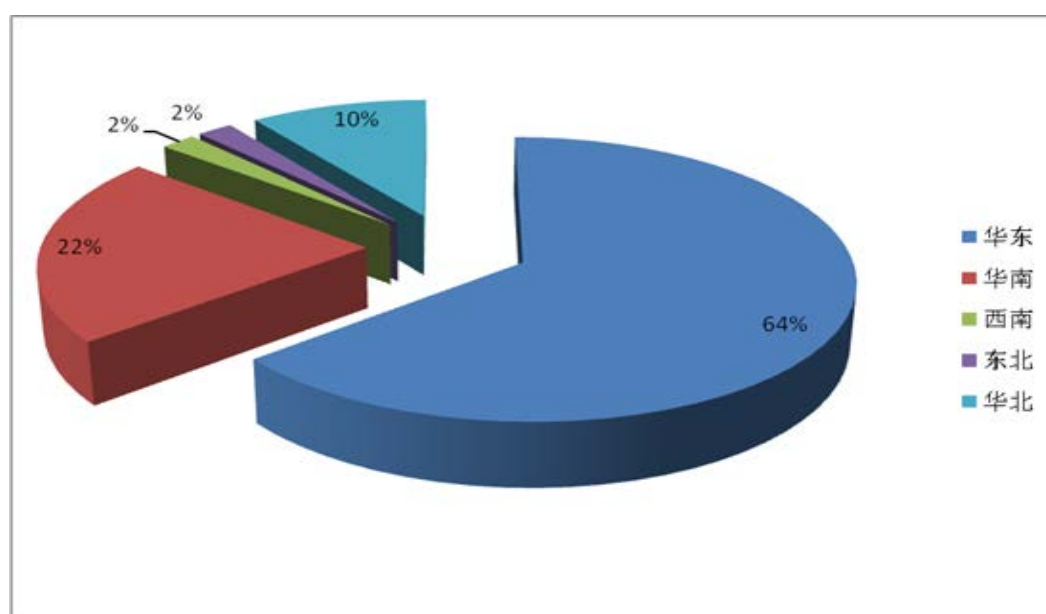
2012 年我国不干胶印刷行业不同类型企业销售收入分布图



从区域分布来看，中国的不干胶标签印刷产业链目前已形成深圳、上海、北

京为核心的三大印刷产业圈，国内现阶段的区域经济中心是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以及温州、京津地区。现有大部分不干胶标签印刷企业也主要集中在上述几个地区，但是高档的标签印刷企业 90%集中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两地。上海、深圳、苏州、东莞等几个城市是国内不干胶标签印刷最发达的地区。京津地区的不干胶标签印刷企业数量虽不少，但普遍规模较小，明显缺乏竞争力。

2014 年国内不干胶标签印刷企业分布概况



从应用领域角度来看，作为商品的标示装饰物以及产品信息的重要载体，不干胶标签的应用范围非常广泛，几乎覆盖了工业领域的所有门类，但其增长领域主要集中在以下四个行业，他们分别是日化行业、食品药品行业、超市和物流行业以及电子家电行业。近年金属、玻璃、塑料等包装应用的增多，对不干胶标签行业的增长形成了一个大的推动力，同时自动识别技术的高速发展以及成本的快速降低也导致了射频标签市场爆炸式成长，上述这些领域成为行业竞争者竞争最为激烈的领域。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目前国内不干胶标签市场增长速度虽然仍维持较高速度增长，但已经明显趋缓，参与者进入的技术壁降低，整个市场参与者众多，价格竞争激烈，市场竞争

加剧导致企业盈利下降，市场集中化程度较低，这些市场特征均显示不干胶标签产品已经逐渐进入产品生命周期成熟期。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不干胶标签印刷生产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配备完善的印刷设备和工艺流程，拥有经验丰富的专业人才，具有凸印、柔印、检验等全套印制加工能力，生产规模在不干胶行业中属于中等水平。公司长期专注于为医药、食品、酒类、日化等行业的中高端客户提供不干胶标签整体解决方案，和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广州市香雪制药有限公司等国内知名品牌建立了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产品深受客户的好评。十几年以来，公司专业从事不干胶标签的印刷生产，在技术研发、市场拓展、销售渠道建设维护等方面均形成了较好的基础性积累，目前公司已经成为华南地区不干胶标签主要供应商之一，在医药不干胶标签方面生产规模居于同行业前列。

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普通不干胶标签业务，同时积极推动条形码标签、二维码标签、RFID 标签等智能防伪标签业务的研发推广工作，随着公司产品种类的丰富、生产规模的扩大以及客户资源的开拓，公司不干胶标签的销售量将不断攀升，市场地位将得到有效提高。

3、主要竞争对手简介

（1）成都市瑞玛自动标贴印制有限公司

成都市瑞玛自动标贴印制有限公司自 1987 年成立至今，一直专心致力于印制各类商标包括自动贴标商标。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 万元，主营产品包括不干胶标签、特种标签、食品标签、医药标签。公司在成都温江区建有占地 5000 平米的厂房，先后于 2001 年、2003 年、2005 年和 2007 年引进四条代表世界先进技术的进口不干胶标签印刷生产线：两台四色琳得科卷筒不干胶印刷机，一台六色太阳不干胶轮转印刷机，一条十色麦安迪柔版印刷生产线，公司生产能力得到大大增强。

（2）深圳坤邦标价用品有限公司

深圳坤邦标价用品有限公司于 1979 年成立，系中外合资企业，至今已有 20 多年的历史，其控股股东为香港联邦标价用品有限公司。公司深圳厂房面积达到 1 万平方米，生产各款不干胶商标贴纸、日化类标签，公司拥有日本太阳 16 色机器，可以一次性做柔印+丝印+凹印+冷烫等。

（3）广州市国马不干胶贴标系统有限公司

广州国马不干胶贴标系统有限公司是马来西亚标准商标系统有限公司在中国设立的第二家海外子公司，是目前国内唯一一家能够同时印刷高档卷筒不干胶及制造自动贴标机的外资企业。为了提高国内不干胶印刷质量，改革印刷技术，国马引进了当前世界最先进的轮转印刷机，其具备紫外线干墨系统及防晒工艺。

4、公司主要竞争优势

（1）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长期耕耘于医药和食品酒类不干胶标签领域，客户资源丰富，公司客户忠诚度高。公司产品已获得国内多家知名企业的高度认可，与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广州市香雪制药有限公司等企业的保持着超过 9 年长期稳定业务合作关系，随着公司主要客户产能的不断释放，公司主营业务也将获得快速增长。

（2）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以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为基础，参考国内外行业标准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度，生产管理制度规范严格。公司选择原材料供应商时主要选择艾利等国际知名品牌厂商，双方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往来，保证了公司优质原材料供应的持续稳定性。公司品质部全面负责在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产品检验方面对产品质量进行严格控制，产品入库前均必须经过初检、复检、成品抽检三次检验程序，确保产品满足公司和客户的质量标准要求。

（3）长期服务优势

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保持着 5-10 年的业务合作关系，对客户理解深入，积累了丰富的服务经验，其中尤其在医药标签方面的经验最为丰富。通常标签印刷企业要成为医药企业的主要供应商，需要经过严格的考察和较长时间的产品验证，并需要具备面对客户特定需求的技术创新能力，才能有效满足客户产品升级换代或外观设计变化的需求。

5、公司主要竞争劣势

（1）生产规模相对较小

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345 万元，国内标签印刷企业中营业收入 1000-2000 万的企业占比 22%，营业收入 2000 万以上的企业占比 11%，全国从事不干胶标签印刷的企业有超过 2500 家，其中大型企业占比 10.63%，中型企业占比 25.61%，小型企业占比 63.76%，公司生产规模与行业前列的企业相比存在较大差距，规模效益和抗风险能力也与竞争对手存在一定差距。

（2）融资渠道单一

印刷包装行业是典型的技术、资金密集型企业，公司购买先进设备、采购原材料、提升工艺水平、增强研发能力等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主要依靠股东投资、银行贷款等方式获得经营所需资金，融资渠道的单一束缚了公司的发展。目前部分设备使用年限较长成为制约公司提高生产服务水平的主要因素。

6、不干胶标签行业发展趋势

（1）市场增长较快，竞争形势加剧

我国标签印刷行业发展态势良好，2010-2014 年国内标签印刷工业产值增长速度分别为 20%、13%、15%和 10%，保持稳定较快发展。2014 年标签印刷工业总产值达到 330 亿元，其中不干胶材料占比 35%，总产量为 44 亿平方米。目前我国标签每年人均消费量不足 3 平方米，而发达国家人均 15-20 平方米，可见未

来我国标签印刷行业还有较大的增长空间。与此同时，随着市场的不断发展，目前我国不干胶标签行业已经逐渐进入产品生命周期成熟期，行业进入壁垒降低、市场集中度差、产品同质化严重，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2）产品周期缩短，个性化需求增加

随着标签行业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标签产品的品种越来越多，打印量变小，特别是快速消费品市场，新产品新包装推出的速度非常快。与此同时，快速发展的时代特点要求产品不仅外观漂亮，还需要满足个性化的可变数据打印或印刷的要求。客户不仅要求标签产品图案精美、形式多样，既能传递尽可能多产品信息又强调新颖，还会提出环保方面的要求，甚至有些产品需要包含刮开式有奖促销等信息，企业能否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成为决定其产品竞争力的重要因素。

（3）印刷技术发展迅速，产品科技含量增加

近年来标签印刷技术发展迅速，传统柔印技术快速普及，HD 高清柔印技术、平顶网点制版技术、ITR 印版技术、UV 柔性版印刷技术等技术的开发应用大大提高了标签印刷企业的生产工艺，数字技术在标签印刷中凸显优势，数字印刷机组已经成为中高端标签印刷企业的主要生产系统。与此同时，多工艺结合的组合印刷技术日趋热门，多工艺结合的标签印刷既能实现防伪功能，又能提高印刷品的质量，各种印刷工艺的有点组合在一起，能够生产出高质量的顶尖印刷产品，标签产品科技含量不断增加，这有利于满足人们日益增长的感官要求，也要求标签生产企业不断增强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方能在市场占据一席之地。

（4）智能标签快速推广，机遇和挑战并存

随着人们对商品的生产、贮运、保质、防伪、管理等诸多方面的更高更全的信息需求，传统的条形码标签已经不能满足人们需求。这就催生了一种全新、多功能、有良好防伪效果智能标签，它将为标签印刷业带来新的生机与活力。智能标签也称之为无线射频识别标签，它是标签领域的高新技术产品，如今已在产品包装中发挥重要的作用，将逐步替代传统的产品标签和条形码。智能标签是标

签领域的新秀，它具有超越传统标签的功能，是电子和计算机等高新技术在标签印制上的结晶。同传统识别方式相比，智能标签（RFID 射频识别）以其准确、高效、安全的方式，高防伪功能和对产品实时监控的特点，广泛应用于生产、物流、交通、医疗、防伪、身份验证等众多行业。

目前中国 RFID 市场需求已形成规模，2014 年整体市场规模达到 88.9 亿美元，在全球位居第三位。仅次于英、美两国。全国已有 30 多家企业从国内外购进 40 多条生产线。目前以身份识别、电子票证为主（约占 60% 市场），逐步向物品识别过渡，特别是国家要求在 2013—2015 年药品电子监管规划明确规定实现药品全品种的电子监管，约 18 万个批准文号。这给标签印制企业带来了巨大商机，它将拉动标签印刷企业的发展，但同时也对标签印制企业在技术、质量、价格以及安全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与挑战。

（四）进入行业的壁垒

1、资金壁垒

印刷包装行业的设备投入较大，印刷机组的采购价格通常需要几百万到上千万，同时客户下订单后通常不会预付资金，需要生产商垫付全部原材料和生产加工费用，待客户收货认可后才会支付相关款项，占用生产商的运营资金较大，需要生产商有一定的规模和资金实力。

2、技术壁垒

印刷行业以定制性产品为主，客户的对于产品细节的要求差别较大，不同客户对工艺技术的要求各不相同，需要根据客户的需求进行定制化生产。企业必须具有良好的生产技术研发能力才能充分适应客户需求的变化，才能够市场中具备足够的竞争力。

3、客户认可壁垒

厂商在选择标签供应商时，通常都会制定一套较为严格的考察准入标准，对供应商的综合能力都有较高要求，对生产设备和产品样本都会进行严格检验。为保证产品质量和供货及时性，客户通常会与其认可的标签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长期合作背景下供应商能够更为及时地对客户需求的变化做出有效应对，如果没有特殊原因，通常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这给新进入的标签生产企业提供了一定的发展障碍。

（五）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增长，下游消费品行业快速发展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宏观经济持续保持快速增长，近期经济增速虽然有所放缓，但仍属于经济结构转型下的健康调整，未来几年内我国 GDP 年仍有望保持 7% 左右的增长速度，宏观经济的持续稳定增长加速了日化、食品、消费电子等消费品行业的发展，消费品行业是不干胶标签行业的主要下游行业，在此背景下不干胶标签行业也将获得较大的增长动力。同时，扩大国内消费需求是稳增长、调结构的重要举措，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居民收入倍增计划的推出和居民消费水平不断提高都将给国内消费品市场带来巨大的发展机遇，也将大力推动不干胶标签行业的需求增长。

（2）国家对印刷包装行业的扶持政策

《印刷行业“十二五”规划》制定了“十二五”期间我国印刷业发展目标为：我国印刷业总产值预计将超过 11,000 亿元人民币，成为全球第二印刷大国，使我国成为世界印刷中心。同时，印刷业在我国属于特殊行业，国家不鼓励外企投入，如此能够避免国内印刷企业与国外实力强大的企业竞争，国家的扶持政策有利于国内印刷企业的稳定健康发展。

2、不利因素

（1）行业竞争激烈，企业盈利下降

目前国内不干胶标签市场逐渐进入产品生命周期成熟期，虽然行业整体维持较高速度增长，但已经明显趋缓，产品技术水平不高，参与者进入的技术壁垒降低，整个市场参与者众多，产业集中度较低，价格竞争激烈，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企业盈利下降，这些将对不干胶标签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形成不利影响。

（2）标签印刷设备和纸张的外部依赖对行业发展形成制约

在标签印刷设备方面，目前我国高端标签印刷设备基本由国外采购，原材料中的纸张大多数也是从国外进口或从外资企业采购，国内技术创新能力较弱，设备升级和使用工艺水平的提高和原材料的采购均对国外存在较大的依赖，对标签印刷企业的接单生产能力有较大影响。

（六）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性和地域性

1、周期性

不干胶标签的下游行业主要包括医药、食品、酒类、日化、汽车、物流、RFID 等，多数下游行业与宏观经济存在一定的关系。因此，公司所处的不干胶标签行业也存在一定的周期性，与宏观经济环境正相关。

2、季节性

不干胶标签应用领域广泛，在整体上不存在显著的季节性变化特征。但部分应用领域产品，由于受特定应用市场的影响，会出现一定的季节性变化。比如：医药行业医药行业的旺季通常为当年 9 月到次年 3 月，淡季通常为当年 4 月至 8 月，受此影响，医药不干胶标签市场也会相应呈现一定季节性变化特征。

3、区域性

不干胶标签行业的企业主要集中在华南、华东和华北地区。国内现阶段的区域经济中心是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以及温州、京津地区。现有大部分不干胶

标签印刷企业也主要集中在上述几个地区,但是高档的标签印刷企业 90%集中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两地。上海、深圳、苏州、东莞等几个城市是国内不干胶标签印刷最发达的地区。京津地区的不干胶标签印刷企业数量虽不少,但普遍规模较小,明显缺乏竞争力。

（七）行业的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周期风险

不干胶标签的目标细分市场主要包括医药、食品、酒类、日化、汽车、物流、RFID 等,上述目标市场的产品生产以及居民消费水平都与宏观经济周期具有一定的关联性,如果我国宏观经济环境发生不利波动,将会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不干胶标签印刷行业门槛相对较低,市场参与者众多,市场集中度差,产品同质化严重,价格竞争激烈,产品利润下滑,传统印刷企业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2012 年我国不干胶印刷行业企业数量达到 2638 家,其中大型企业占比 10.63%,中型企业占比 25.61%,小型企业占比 63.76%,市场参与者绝大部分为小型企业,无论是设备能力工艺能力还是聚焦行业产品结构越来越呈现高度趋同的倾向,企业必须努力提高自身的研发能力和生产技术水平,同时积极跟踪市场变化,调整企业生产经营策略,才能够保证企业实现持续良性发展。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铜版纸、薄膜纸、特殊纸等之类产品是公司生产用的主要原材料,其占原材料总采购额的比例较高,纸类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毛利率影响较大,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利润。

七、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

公司将在坚持自主创新、严控产品质量的基础上,通过培养和引进先进人才、

丰富产品结构体系、完善营销网络等方式提高公司的研发创新和技术能力，不断扩大公司的市场规模。

1、培养和引进先进人才，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研发创新能力

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强化管理团队和研发团队的建设。首先，为公司内部员工提供更多的学习、进修的机会，提高公司人员的整体素质；其次，公司将从外部引进更多的专业技术人才和高素质管理人才，建立强大的研发和管理团队；第三，公司将寻求与高等院校及科研机构的技术交流和研发合作，提升公司的产品和技术创新能力。

2、加强新产品研发和推广，设备和产品种类升级

公司将进一步深化高档标签、材料的开发、研究、工艺革新，加强产品开发和市场推广。现有设备升级、引进数码印刷及数字识读检测设备。以新材料的研发促进标签产品的升级发展，并积极申请相关产品的所需的业务资质，使公司成为同行业的领先企业，产品范围覆盖到更广泛的领域。

3、拓展销售渠道，拓展物联网业务及应用，加强信息化建设

公司一方面将进一步加大营销队伍的建设，提高销售人员的整体水平；另一方面，扩大外贸销售团队及电子商务渠道。除继续发挥医药、食品、酒类等领域优势外，还将拓展具有更大市场需求的物流、电商等领域。加强市场营销、物联网应用领域的信息系统咨询、开发与应用推广。

4、加强品牌建设，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企业品牌升级，逐渐形成企业品牌特征，继续稳固公司在医药、食品标签领域的龙头地位，紧随物联网技术发展，打造智慧标签产业体系，致力于物联网应用领域的信息管理系统咨询、开发与应用推广，成为国内顶尖定制化产品管理（特别是食品、酒类产品领域）的智慧标签服务商。

八、关于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一）营运状况分析

1、现金流量状况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9.58 万元、-407.40 万元、813.27 万元，公司 2014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407.40 万元，一方面系公司年底大额采购主要原材料铜版纸导致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出较大，另一方面系公司偿还股东往来款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出较大。2015 年 1-7 月份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较大，主要原因有：（1）公司 2015 年 1-7 月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及收到 2014 年底的销售回款较多使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大。（2）公司销售 2014 年底的存货较多，使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出较少。截至 2015 年 7 月末，公司自有资金充足，业务拓展迅速，公司未来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的情况将得到进一步改善。

2、营业收入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11,383,878.92	12,176,988.84	11,825,942.11
其他业务收入	3,211,405.96	1,270,321.04	——
营业收入	14,595,284.88	13,447,309.88	11,825,942.11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00%、90.55%、78.00%，主营业务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不干胶标签、商务印刷品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原材料贸易收入。公司销售模式全部为直销及国内销售，无出口销售。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183 万元、1345 万元、1460 万元，保持增长趋势，可以预见公司营业收入有望持续。

3、交易客户、客户维护及开拓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不干胶标签和宣传彩页、包装彩盒、药品说明书等商务印刷品。目前公司的不干胶标签产品广泛应用于医药、食品、酒类、日化、汽车等领域，公司积极开拓新客户，并对产品质量和客户需求进行持续跟踪，努力维护客户关系，售后服务全面周到，公司产品已获得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广州市香雪制药有限公司等多家知名企业的的高度认可。报告期内，来自前五大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均未超过 50%，表明公司客户资源较为丰富，不存在对少数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形。

4、研发情况

公司设立研发技术部负责产品及技术的研发工作，公司研发技术部由郑怀仁担任研发总监，共有员工 7 人，同时，公司董事长沈硕果、总经理沈维也会参与研发工作，并发挥重要作用。目前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 6 项，其中包括发明专利两项，均为公司自主研发的成果。公司与国内科研院所和行业资深人士积极开展技术交流，提升公司产品研发能力技术水平，主要方式包括前往广州中国科学院工业技术研究院等国内科研院所进行调研和参观学习、邀请行业专家学者来公司进行培训讲座等活动等。公司研发技术部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持续地进行新项目、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以提高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公司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主要是“智慧标签”项目，目前已经取得镭射转移印刷技术、标签防伪识别方法和赋码管理软件等方面多项技术成果，为将来公司布局条形码标签、二维码标签、图文揭露防伪标签、RFID 标签等智能防伪标签市场奠定了良好的技术基础。

5、合同签订情况

公司合同签订状况良好，主要客户均保持向公司持续下单的趋势。同时，公司承接的销售合同也均能良好履行。2015 年 1-7 月营业收入已超过 2014 年全年，从目前公司合同的签订情况可以预见，公司营业收入有望持续。

（二）筹资能力分析

印刷包装行业是典型的技术、资金密集型企业，公司购买先进设备、采购原材料、提升工艺水平、增强研发能力等均需要大量的资金支持，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主要依靠股东投资、银行贷款等方式获得经营所需资金，融资渠道的单一束缚了公司的发展。公司自成立以来信誉良好、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况，并且公司正在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未来公司的融资渠道会逐步拓宽、筹资能力会逐步增强。

（三）市场空间、竞争情况及行业发展趋势

1、市场空间分析

市场方面，我国标签印刷行业发展态势良好，增长速度显著快于国民生产总值的增长，据中国印刷设备及器材工业协会公布的数据显示：2014 年标签印刷工业总产值为 330 亿元，不干胶材料的总产量为 44 亿平方米，同比增长均为 10%；2013 年，中国标签印刷工业总产值为 300 亿元，不干胶总产量为 40 亿平方米，分别同比增长 15%和 18%。相比之下，标签印刷行业在 2014 年发展速度有所放缓。但平均来看，目前我国标签每年人均消费量不足 3 平方米，而发达国家人均 15-20 平方米，可见未来我国标签印刷行业还有巨大的增长空间。

2、市场竞争分析

目前我国不干胶标签行业已经逐渐进入产品生命周期成熟期，主要特征表现为市场参与者众多，行业进入壁垒降低、市场集中度差、产品同质化严重，价格竞争激烈、产品利润下滑。自 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满足自动贴标要求的不干胶标签印刷市场迅猛发展，带动了不干胶标签印刷市场向产业化方向发展。目前，不干胶标签印刷市场已经形成较为完善的产业链，并具有了相当的产业规模，并形成深圳、上海、北京三大印刷产业圈。国内市场众多不同类型不同规模企业的参与竞争，使得整个市场出现明显的两级分化，2012 年我国不干胶印刷行业企业数量达到 2638 家，其中大型企业占比 10.63%，中型企业占比 25.61%，小

型企业占比 63.76%，市场参与者绝大部分为小型企业，少数领先企业占据了大部分的高端市场，并逐渐向中端市场渗透以期获得更大的市场份额，而剩余的绝大部分中小企业或诸侯割据或低价竞争抢食中低端市场，市场竞争加剧，企业的盈利能力在逐渐下降。目前我国不干胶标签市场参与者以小型企业为主的主要原因是小型企业组织结构简单，设备多为技术含量不高的小型设备，因此制造成本较低，在价格方面有着较强的竞争力，加上国内不干胶市场的地理区域集中度较低，本地采购是很多对质量要求不高，且价格敏感型的不干胶标签使用企业的优先选择，这也为中小型企业提供了一定的生存空间。

3、标签行业发展趋势

我国标签印刷行业发展态势良好，2010-2014 年国内标签印刷工业产值增长速度分别为 20%、13%、15%和 10%，保持稳定较快发展。目前我国标签每年人均消费量不足 3 平方米，而发达国家人均 15-20 平方米，可见未来我国标签印刷行业还有较大的增长空间。与此同时，随着市场的不断发展，目前我国不干胶标签行业已经逐渐进入产品生命周期成熟期，行业进入壁垒降低、市场集中度差、产品同质化严重，市场竞争较为激烈。

随着标签行业市场规模的不断扩大，标签产品的品种越来越多，打印量变小，特别是快速消费品市场，新产品新包装推出的速度非常快。客户不仅要求标签产品图案精美、形式多样，既能传递尽可能多产品信息又强调新颖，还会提出环保方面的要求，甚至有些产品需要包含刮开式有奖促销等信息，企业能否满足客户的个性化需求成为决定其产品竞争力的重要因素。近年来标签印刷技术发展迅速，传统柔印技术快速普及，HD 高清柔印技术、平顶网点制版技术、ITR 印版技术、UV 柔性版印刷技术等技术的开发应用大大提高了标签印刷企业的生产工艺，数字技术在标签印刷中凸显优势，数字印刷机组已经成为中高端标签印刷企业的主要生产系统。

随着人们对商品的生产、贮运、保质、防伪、管理等诸多方面的更高更全的信息需求，传统的条形码标签已经不能满足人们需求，这就催生了一种全新、多

功能、有良好防伪效果智能标签。智能标签也称之为无线射频识别标签，它是标签领域的高新技术产品，如今已在产品包装中发挥重要的作用，将逐步替代传统的产品标签和条形码。同传统识别方式相比，智能标签（RFID 射频识别）以其准确、高效、安全的方式，高防伪功能和对产品实时监控的特点，广泛应用于生产、物流、交通、医疗、防伪、身份验证等众多行业。智能标签市场的兴起给标签印制企业带来了巨大商机，它将拉动标签印刷企业的发展，但同时也对标签印制企业在技术、质量、价格以及安全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与挑战。

公司持续地进行新项目、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提升公司产品研发能力技术水平，目前正在进行的“智慧标签”项目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在该项目上已经取得镭射转移印刷技术、标签防伪识别方法和赋码管理软件等方面多项技术成果，能够有效提高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

（四）公司核心优势

公司在客户资源、产品质量及服务等方面均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客户资源方面，公司长期耕耘于医药和食品酒类不干胶标签领域，客户资源丰富，公司客户忠诚度高。公司产品已获得国内多家知名企业的高度认可，与深圳太太药业有限公司、广州市香雪制药有限公司等企业的保持着超过 9 年长期稳定业务合作关系，随着公司主要客户产能的不断释放，公司主营业务也将获得快速增长。产品质量方面，公司以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为基础，参考国内外行业标准建立了一套完整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度，生产管理制度规范严格。公司选择原材料供应商时主要选择艾利、蓝泰等国际知名品牌厂商，双方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往来，保证了公司优质原材料供应的持续稳定性。公司品质部全面负责在原材料采购、生产过程、产品检验方面对产品质量进行严格控制，产品入库前均必须经过初检、复检、成品抽检三次检验程序，确保产品满足公司和客户的质量标准要求。客户服务方面，公司与主要客户均保持着 5-10 年的业务合作关系，对客户理解深入，同时积累了丰富的服务经验，其中尤其在医药标签方面的经验最为丰富。通常标签印刷企业要成为医药企业的主要供应商，需要经过严格的考察和较

长时间的产品验证，并需要具备面对客户特定需求的技术创新能力，才能有效满足客户产品升级换代或外观设计变化的需求。综合来看，公司以上述竞争优势为基础，保证了业务的持续经营和发展。

（五）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不干胶标签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采购铜版纸、薄膜纸、油墨、溶剂等物品为主要原材料，通过自有生产设备及技术进行产品生产，并将产品销售给下游客户以获取相关收入和利润。同时，公司也接受部分其他商务印刷品的订单，由于公司自有设备无法完成的产品订单的生产加工，公司通常将该订单外包给外协印刷厂家，公司从该项业务中赚取差价。公司产品属于定制性产品，需要根据客户的要求定制生产加工。公司通过与各制造业厂商接洽，宣传和介绍公司产品及技术，开发潜在的客户。公司产品通过打样检测、项目招标评审等考核后，进入客户的供应商体系。由于产品的定制性特征，目前公司的采购、生产等活动都主要是根据客户订单情况来安排。公司商业模式清晰，盈利模式稳定。

（六）风险管理和发展计划

公司将在坚持自主创新、严控产品质量的基础上，通过培养和引进先进人才、丰富产品结构体系、完善营销网络等方式提高公司的研发创新和技术能力，不断扩大公司的市场规模。一方面，公司未来将进一步强化管理团队和研发团队的建设，积极培养和引进先进人才，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和研发创新能力。另一方面，公司将加强新产品研发和推广，设备和产品种类升级，以新材料的研发促进标签产品的升级发展，并积极申请相关产品的所需的业务资质，使公司成为同行业的领先企业，产品范围覆盖到更广泛的领域。此外，公司还将拓展销售渠道，拓展物联网业务及应用，努力加强品牌建设，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七）综合分析

综上所述，从营运状况角度来看，公司现金流和自有资金充足，营业收入有望持续，客户资源较为丰富，不存在对少数客户严重依赖的情形，持续地进行新项目、新技术的研究与开发，综合研发能力较强，合同签订状况良好。筹资能力方面，信誉良好、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况，股东投资、银行贷款为目前主要筹资渠道，未来融资渠道将逐步拓宽。市场空间和行业发展方面，公司所处标签印刷行业增长空间巨大，市场竞争较为激烈，但中小型企业仍有一定生存空间，公司研发方向符合行业发展趋势，目前正在进行的“智慧标签”项目已经取得镭射转移印刷技术、标签防伪识别方法和赋码管理软件等方面多项技术成果，能够有效提高公司的持续发展能力。同时，公司客户资源丰富，产品质量获得市场广泛认可，客户服务经验丰富，服务经验商业模式清晰，盈利模式稳定，未来发展规划明确。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满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中关于持续经营能力要求的相关规定。公司业务在报告期内具有持续的营运记录（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流量、营业收入、交易客户等），公司无仅存在偶发性交易或事项的情况。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申报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未提及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等情形。公司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运行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成立期初，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有限公司的历次工商变更，包括股权转让、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公司住所、增加注册资本、整体变更等重大经营决策事项上，公司股东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认真召开股东会，并形成相应的股东会决议。

但由于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处于成长发展初期，股东会议的通知未保存相关的会议通知资料，未按年度召开股东会，部分股东会决议、董事会决议存在记录届次不清的情况；有限公司章程未明确规定股东会、董事长、总经理等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委托理财的权限范围。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主办券商及各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2015年10月15日，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同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议案；同日，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

股份公司成立后，本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和一次董事会。股份公司按

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逐步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内控管理制度；且能够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定期召开股东会议、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并按照章程规定的相关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董事会会议及临时监事会会议。修改公司章程等重大事项都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

公司股东结构合理，董事会及监事会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符合本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和治理需要，公司各投资者能通过股东大会及选举董事和监事参与公司治理。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占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职工代表监事能够依法履行监事职责，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本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各司其职、各尽其责，本公司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独立，公司治理基本规范。

（二）关于上述机构和相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三会”会议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较为规范，会议决议、记录齐备。在历次“三会”中，公司能够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法律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并有效执行。

公司董事会由沈硕果、刘昌明、朱剑峰、吴绍鑫、陈建平五名董事组成，沈硕果担任公司董事长；监事会由陈统煌、刁丽英、廖月娥组成，其中陈统煌为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代表为廖月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有三名，分别为总经理沈维、财务负责人许雪良、董事会秘书袁蕾。职工监事上任后能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但职工代表监事的

担任时间较短，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决策程序和促进公司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等方面，仍需要更积极的参与公司决策，逐渐发挥其应有的监督和制衡作用。

股份公司设立至今已建立了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但即将成为公众公司，管理层更需要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众公司的相关规定进行经营管理活动，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保障股东和公司的权益不受到损害。

总体来说，公司上述机构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基本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其义务。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管理层增强了“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并注重公司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

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1、股东的权利

《公司章程》第三十二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一）公司股东享有参与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弥补亏损、资本市场运作权。（二）公司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

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三）公司股东享有知情权，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四）公司股东享有表决权，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五）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七）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八）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九）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2、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规定董事会秘书作为公司信息披露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包括公司发展战略、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和重大事项、企业文化建设、法定信息披露及说明及其他相关信息。公司及信息披露负责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

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六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为了防止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以及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一十八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作出了明确规定。

5、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在充分考虑行业特点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经验的基础上，建立了包括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财务管理等在内的一系列内部管理制度，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大部分均为公司核心管理层及股东，在有限公司阶段，上述股东及核心管理层能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营管理公司，有强烈的法人治理观念，能从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出发，规范化管理公司。目前，股份公司成立，公司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了“三会”，并通过制定《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办法，完善公司的各项决策制度，健全了公司治理机制。

公司的治理机制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的保护主要体现在：首先，公司治理机制的健全有效的规范了公司的运行，股东通过股东大会对公司的重大决策起决定作用，从公司发展的角度实现了对股东的参与权及表决权的保护；其次，公司治理机制中，监事会对公司董事会及高管的决策起到了监督作用，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再次，在公司章程中具体明确了股东知情权及质询权，当权力受到侵害时可运用司法程序来保护自己的利益。公司治理机制科学合理的保证了股东权利的发挥，并从以上三方面给其权益予以保护。

由于股份公司刚成立，具体的运用及执行中尚缺乏实际的经验，董事会针对此问题，将在未来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及表决权；通过发挥监事会的作用，以督促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的履行义务，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规范化管理，保证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社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

违规行为。

法兰智联报告期内的税务行政处罚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处罚机构及文书号	罚款金额 (元)	事由
1	2013年1月 21日	深圳市龙岗区地方 税务局（深地税龙 罚（2013）2107号）	20	未按规定申报期限办理个人所得 税纳税申报手续
2	2013年9月 24日	深圳市龙岗区国家 税务局（深国税龙 布罚处[2013]7214 号）	200	未按规定时限、顺序、栏目全 部联次一次性开具发票
3	2014年3月 19日	深圳市龙岗区地方 税务局（深地税龙 罚（2014）11596号）	20	未在规定期限内办理个人所得 税纳税申报手续
4	2014年6月 24日	深圳市龙岗区地方 税务局（深地税龙 罚（2014）24120号）	20	未在规定期限内办理城市维护建 设税纳税申报手续

根据公司的说明，并券商及律师核查，法兰智联目前已经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合法规范经营，避免受到新的行政处罚。公司报告期内的罚款金额共计 260 元，金额相对较小，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能够有效控制公司的经营风险。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亦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的情况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变更后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

构等方面均具有完全的独立性，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独立

根据法兰智联现持有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审计报告》，法兰智联的经营范围为“印刷标签设计；应用软件研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

法兰智联设立了生产经营所需的营销部、生产部、采购部、研发部、品质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等部门，配备相应的人员和设施，独立行使公司的经营管理权。法兰智联的业务独立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销售系统，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且不存在控制的其他企业，因此，公司在业务上完全独立。

（二）资产独立

公司主要办公场地为租赁，公司具备独立的经营场所。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或银行询证函证明，历次股权转让均通过股东会决议和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取得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股份公司承继了原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和全部生产经营业务，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等，主要财产权属明晰，不存在资产被股东占用情形，也不存在为股东提供担保情形，公司资产具备独立性。

（三）人员独立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在人员方面逐步规范、健全，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制度，工资报酬和社会保障都能够完全独立管理。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系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

董事应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符合《公司法》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企业中兼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法兰智联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建立了员工聘用、考评、晋升等健全的劳动人事管理制度，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均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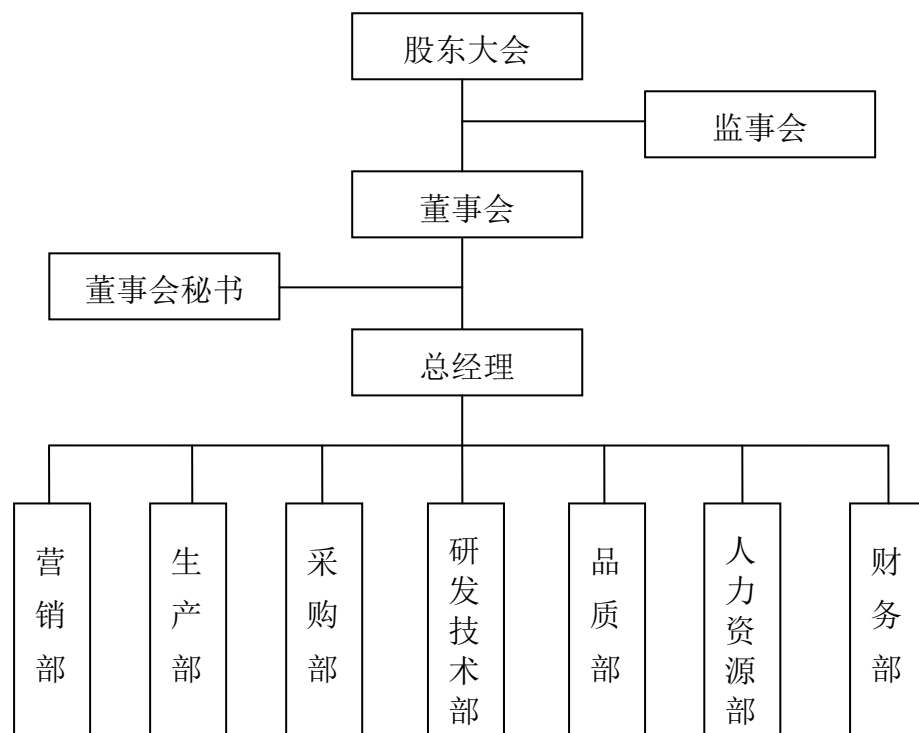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健全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况，未为股东或其下属单位、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也没有将以公司名义的借款、授信额度转给前述法人或个人的情形。经中国人民银行核准，公司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苑路支行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账号为 743257930123，不存在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机构独立

经券商和律师核查，法兰智联现有的组织机构如下图所列示：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作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作为监督机构。公司完全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现象。

综上，法兰智联的业务独立、资产独立、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任何严重缺陷。

五、同业竞争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沈硕果、邱丽纯。截止至本报告出具日，除法兰智联外，沈硕果和邱丽纯没有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除通过公司经营以及

在公司担任职务外，沈硕果和邱丽纯没有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也没有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类似的业务的经济实体中担任任何职务，因此，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申报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或控制的企业情况如下：

1、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110772747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为汪春艳，经营场所为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工业东路北侧厂房 A 栋 B 座三层，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经营范围为“智能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可穿戴设备的研发和销售；文化活动策划、体育活动策划；体育器材、体育用品的销售；国内贸易；货物及技术进出口。特卫强产品、RFID 电子产品的研发与制作（许可经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企业股东为汪春艳（持股比例 60%），刘波（持股比例 22%），肖秀桃（持股比例 18%）。汪春艳为执行董事、肖秀桃为总经理，监事为肖楠。

经主办券商核查得知，法兰文化主要与美国杜邦集团合作，研发、加工、销售杜邦材料如杜邦牛皮纸、灯书、灯包等产品，其实际经营业务与法兰智联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其他印刷品印刷”存在部分重合。为避免出现与法兰智联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法兰文化原股东沈硕果将所持 60%股权转让给非关联第三方，具体如下：2014 年 8 月 25 日，沈硕果、汪春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沈硕果将其持有法兰文化 60%的股权以人民币 3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汪春艳；前述《股权转让协议》已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在广东省深圳市联合产权交易所进行见证，见证编号 JZ20140825130，受让方已支付了相应价款。根据上述各方出具的声明，上述股权转让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且已履行完毕，不存在虚假交易或欺诈胁迫的情形，亦不存在委托持股、信托持股等情形，各方对此不存在任何纠纷或争议。2015 年 2 月 6 日，沈硕果辞去法兰文化总经理一职，上述事项已经法兰文化公司股东会同意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5 年 10 月 15 日，

沈硕果出具承诺：本人与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2、深圳市法蓝科技有限公司

该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3 月 24 日，成立时持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为 440307105274813 的《企业经营法人执照》，注册资本 30 万，原经营场所：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江灏（坂田）工业厂区 5 号厂房三楼西侧，法定代表人沈硕果。经营范围：自动识读系统、印刷设备、打印设备及其配件耗材的技术开发、购销；电子标签、电子监管码信息芯片软件的技术开发。股东构成：沈硕果股权占比 40%，汪海军股权占比 40%，沈维股权占比 20%。

报告期内，沈硕果曾持有法蓝科技 12 万元出资（出资比例为 40%），并担任法蓝科技的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为避免出现与法兰股份构成同业竞争、保证股东对外投资的合法合规性，2014 年 7 月 2 日深圳市法蓝科技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代表全体股东 100%表决权的股东同意解散深圳市法蓝科技有限公司，并自即日起成立公司清算组，清算组成员由沈硕果、汪海军、沈维 3 名股东组成，其中沈硕果担任清算组负责人，同日，公司发布清算组成立决议，由清算组根据相关规定开展清算工作。2014 年 9 月 23 日，法蓝科技于深圳特区报 A19 版面发布清算公告：深圳市法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 日经股东会决议终止营业，现已成立清算组，请有关债权人于见报之日起 45 天内到公司清算组申报债权或办理债权登记手续。2015 年 1 月 29 日，深圳市龙岗区地方税务局发布深地税龙登[2015]342 号注销税务登记通知书，核准法蓝科技税务注销登记，2015 年 2 月 27 日，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企业注销通知书，核准公司注销，注销原因：股东会决议解散。经核查，法蓝科技披露清算公告时因工作人员失误，披露的股东会决议时间与法蓝科技实际召开股东会会议的时间不一致，程序上存在瑕疵，但在公告发布后，未有相关债权人进行债权申报，该程序瑕疵未损害到债权人利益，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且对公司申请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事项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法蓝科技存续期间没有专职人员，不需后续人员设置，同时，法蓝科技存续时不存在实质性经营资产，注销后不涉及资产安排。

3、香港法兰

香港法兰系于2010年6月22日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持有编号为1471513的《公司注册证书》，地址为ROOM5, 6/F SHUN ON COMMERCIAL BUILDING 112-114 DES VOEUX ROAD CENTRAL HONGKONG，股本总值为20000港元。

经核查，沈硕果系香港法兰的唯一股东。香港法兰于2015年3月31日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申请撤销注册，现已告解散。

（二）公司股东对避免同业竞争所作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公司共同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所控制的除法兰智联（含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以外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法兰智联及其控股子公司生产、开发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法兰智联及其控股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法兰智联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

2、本人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将继续不直接或通过其他企业间接从事构成与法兰智联或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

3、对本人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人将通过委托或授权相关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法兰智联或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4、本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法兰智联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

他人经营与法兰智联同类的业务。

5、本人保证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亦遵守上述承诺保证不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法兰智联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法兰智联同类的业务。

6、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法兰智联或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法兰智联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法兰智联或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法兰智联或其控股子公司的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法兰智联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7、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法兰智联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六、公司最近两年资金被关联方占用以及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是否被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资金被关联方占用的情况，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说明书“第四节公司财务”“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资金往来”之“（二）关联交易情况”之“关联方资金往来”。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东沈硕果、财务负责人许雪良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已全部返还，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

（二）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存在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详细情况见本公开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资金往来”之“（四）关联担保”。

（三）公司为防止公司资金被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行为的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通过《公司章程》的一般规定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专项制度就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关联交易的审议及披露、责任追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生产经营活动及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继续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	亲属关系
1	沈硕果	董事长	6,300,000	60.00	邱丽纯之夫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额 (股)	持股比例 (%)	亲属关系
2	吴绍鑫	董事	525,000	5.00	——
3	陈建平	董事	525,000	5.00	——
4	刘昌明	董事	315,000	3.00	——
5	朱剑峰	董事	——	——	——
6	陈统煌	监事会主席	525,000	5.00	——
7	刁丽英	监事	157,500	1.50	——
8	廖月娥	监事	——	——	——
9	沈维	总经理	——	——	——
10	许雪良	财务负责人	——	——	——
11	袁蕾	董秘	——	——	——
12	邱丽纯	——	866,250	8.25	沈硕果之妻
合计			9,213,750	87.75	——

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以任何方式直接或者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的亲属关系

董事长沈硕果与总经理沈维是兄弟关系，与董事陈建平是姻亲关系，除此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在担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管期间，不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若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与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并承诺最近二年内未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二年内因对所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

3、关于是否在股东单位及公司关联方双重任职的书面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说明其本人不存在于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以及不存在于公司关联方任职的情况。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全体承诺人严格信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担任职务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情况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 本公司关系
1	沈硕果	董事长	深圳市彩力达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彩力达总经理	无
2	沈维	总经理	无	——	无
3	吴绍鑫	董事	深圳市冠银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广东丰顺县新东山电器商场	冠银科技董事；新东山电器经理	冠银科技系参股法人股东
4	陈建平	董事	无	——	无
5	刘昌明	董事	深圳市春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澄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温腾热控电子有限公司	春旺环保董事；前海澄真监事；温腾热控监事	无

6	朱剑峰	董事	深圳市冠银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冠银科技董事、总经理	冠银科技系参股法人股东
7	陈统煌	监事会主席	上海静浦食品有限公司	静浦食品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执行董事。	无
8	刁丽英	监事	深圳市丽英达化工有限公司；深圳市丽英达防潮保鲜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三丰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丽英达化工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丽英达防潮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三丰塑料包装监事。	无
9	廖月娥	监事	无	——	无
10	许雪良	财务负责人	无	——	无
11	袁蕾	董秘	无	——	无

除上述兼职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述兼职不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劳动合同关于竞业禁止的有关规定，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被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1	吴绍鑫	董事	深圳市冠银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500	15
2	刘昌明	董事	深圳市春旺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澄真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美迪电子有限公司；广西新豪智	25； 300； 4.71； 47.4	1.32； 30； 4； 3

			电子有限公司		
3	朱剑峰	董事	深圳市冠银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	5
4	陈统煌	监事会主席	上海静浦食品有限公司	60	60
5	刁丽英	监事	深圳市丽英达化工有限公司；深圳市丽英达防潮保鲜技术有限公司；深圳三丰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56; 162; 38	70; 90; 10

除上述投资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不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法合规。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诚信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者章程约定的董事、监事、高管义务的问题，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

告期内变动情况如下：

（一）报告期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杨卫刚	董事长	选任
2	沈硕果	董事、总经理	选任
3	杨文龙	董事	选任
4	陈建平	董事	选任
5	熊雪根	董事	选任
6	梅强	监事	选任
7	蒋芳萍	监事	选任
8	王进喜	监事	选任

（二）2007年9月，公司召开股东会改选董事、监事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邱丽纯	董事长	选任
2	沈硕果	董事	选任
3	陈建平	董事	选任
4	沈永春	监事	选任
5	汪海军	监事	选任

本次法兰有限董事、监事变动原因系股权发生变动而改选董事、监事。

（三）2014年12月，公司召开股东会改选董事、监事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沈硕果	董事长	选任
2	邱丽纯	董事	选任
3	陈建平	董事	选任
4	沈永春	监事	选任
5	汪海军	监事	选任

本次法兰有限董事、监事变动原因系股权发生变动而改选董事、监事。

（四）201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创立大会增选董事、监事及第一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备注
1	沈硕果	董事长	选任
2	吴绍鑫	董事	选任
3	陈建平	董事	选任
4	刘昌明	董事	选任
5	朱剑峰	董事	选任
6	陈统煌	监事会主席	选任
7	刁丽英	监事	选任
8	廖丽娥	监事	选任
9	沈维	总经理	聘任
10	许雪良	财务负责人	聘任
11	袁蕾	董事会秘书	聘任

本次公司董事、监事增选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系公司股份公司设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化经营而进行增选董事、监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主要是由于股东变动、股份公司设立及规范内部治理结构所引起，完善了公司内部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报表及审计意见

(一) 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13,541.62	1,611,618.31	106,165.1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6,000.00	121,291.00	
应收账款	4,745,182.96	5,070,373.33	5,657,377.77
预付款项	354,786.16	211,378.18	680,846.8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06,261.58	740,505.75	2,321,132.35
存货	3,211,892.03	7,697,933.41	6,255,411.22
其他流动资产	23,284.74		
流动资产合计	12,750,949.09	15,453,099.98	15,020,933.3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94,806.00	3,728,423.78	4,514,806.31
在建工程			290,598.3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90,700.00	208,100.00	17,93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85,506.00	3,936,523.78	4,823,334.61
资产总计	19,236,455.09	19,389,623.76	19,844,267.92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 31日	2014年12月 31日	2013年12月 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008,000.00	10,237,000.00	4,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84,214.66	1,989,069.12	4,220,170.57
预收款项	682,427.01	28,974.43	96,308.72
应付职工薪酬	246,073.35	232,439.27	371,014.40
应交税费	262,013.44	262,413.89	73,237.7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013,038.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482,728.46	12,749,896.71	12,773,769.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482,728.46	12,749,896.71	12,773,769.4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46,273.37	-4,260,272.95	-3,829,501.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53,726.63	6,639,727.05	7,070,498.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236,455.09	19,389,623.76	19,844,267.92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595,284.88	13,447,309.88	11,825,942.11
减：营业成本	11,314,086.24	10,242,515.85	9,269,796.7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9,737.92	119,463.53	49,705.55
销售费用	590,141.93	411,385.69	431,070.22
管理费用	1,802,637.17	2,221,227.98	2,125,416.10
财务费用	322,518.66	571,803.45	286,704.97
资产减值损失	-1,615.86	677,164.09	10,692.6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7,778.82	-796,250.71	-347,444.08
加：营业外收入	250,300.00	420,000.00	352,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8,086.57	229.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以前年度损益调整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8,078.82	-394,337.28	4,326.90
减：所得税费用	4,079.24	36,434.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3,999.58	-430,771.43	4,326.9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3,999.58	-430,771.43	4,326.9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93	-0.0431	0.0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93	-0.0431	0.0004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080,591.08	16,920,772.40	12,693,656.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412.11	2,011,367.77	1,778,97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67,003.19	18,932,140.17	14,472,633.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03,999.42	14,259,746.43	10,053,911.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24,401.93	2,653,803.30	2,595,489.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9,491.29	985,351.64	399,574.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6,421.73	5,107,224.58	1,027,83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34,314.37	23,006,125.95	14,076,81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2,688.82	-4,073,985.78	395,820.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1,985.70	249,264.02	329,707.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1,985.70	249,264.02	329,707.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985.70	-89,264.02	-329,707.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600,000.00	4,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00,000.00	11,600,000.00	4,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229,000.00	5,363,000.00	4,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9,779.81	568,297.04	283,659.9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48,779.81	5,931,297.04	5,083,659.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8,779.81	5,668,702.96	-283,659.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1,923.31	1,505,453.16	-217,547.2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1,618.31	106,165.15	323,712.4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3,541.62	1,611,618.31	106,165.1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5年1-7月）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900,000.00				-	-4,260,272.95	6,639,727.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900,000.00				-	-4,260,272.95	6,639,727.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	3,000,000.00				-	613,999.58	4,113,999.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3,999.58	613,999.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00,000.00	3,000,000.00						3,5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500,000.00	3,000,000.00						3,5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00,000.00	3,900,000.00				-	-3,646,273.37	10,753,726.6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900,000.00				-	-3,829,501.52	7,070,498.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900,000.00				-	-3,829,501.52	7,070,498.4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430,771.43	-430,771.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0,771.43	-430,771.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900,000.00				-	-4,260,272.95	6,639,727.05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3,833,828.42	6,166,171.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3,833,828.42	6,166,171.5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00,000.00				-	4,326.90	904,326.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26.90	4,326.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9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3、其他		9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900,000.00				-	-3,829,501.52	7,070,498.4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

报告期内无应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三）最近两年一期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意见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财务报表已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中审亚太审字(2015)020571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7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5年1-7月、2014年度、201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及其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

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点和风险管理要求，将取得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几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⑤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即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主要包括：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⑤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A.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B.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通常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对于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②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5）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金融资产计提减值的范围及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②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或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应收款项减值测试及计提方法见“附注三、5、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和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B.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的以成本法核算的，其减值也按照上述原则处理。

C.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D.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七)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五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和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

②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和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金额不属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或个别认定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结合个别认定。

组合 1：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0	1.00
1—2年	5.00	5.00
2—3年	10.00	10.00
3—4年	30.00	30.00
4—5年	5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 2：个别认定法：公司对收回风险低的押金、保证金按 5%的固定比例计提。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5.00	5.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规定与本公司关联方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超过合同约定期仍未收回的，自合同到期的当月起，按实际账龄或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八） 存货

（1）公司存货分类：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处理。

（3）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存货的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5）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其中：商品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

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材料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为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九）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对投资方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

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应当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投资方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应当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方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投资方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应当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减值准备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的范围：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

的且能单独计量和出售的房地产，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的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

（4）折旧与摊销

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办公设备、电子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

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5	5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十二）资产减值

（1）适用范围

本附注所述资产减值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不含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包括资本化的开发支出）、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等。

（2）可能发生减值资产的认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3）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量

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4）资产减值损失的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

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资产组的认定及减值处理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公司在认定资产组时，还考虑了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和对资产持续使用或处置的决策方式等。

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总部资产和商誉分摊至某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应当包括相关总部资产和商誉的分摊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十三）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人工、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行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该项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转入固定资产，从次月开始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应

当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资本化期间：

①开始资本化：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②暂停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③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

款费用应当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企业应当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五)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

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摊销年限按照出让取得和购置取得确定。如果取得出让取得土地使用权，按照出让年限进行摊销；如果购置取得土地，按照土地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摊销。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六)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确认负债的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八）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A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B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C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

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D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4)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企业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如果企业未公开交易，则应按估计的市场价格计量，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应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企业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应当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企业应当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二十）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

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二十一）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

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

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二十三）所得税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二十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7 项具体会计准则。实施上述新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数据产生影响。

(2) 公司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 公司无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万元）	1,923.65	1,938.96	1,984.43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075.37	663.97	707.0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权益合计（万元）	1,075.37	663.97	707.05
每股净资产（元）	1.02	0.66	0.7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	0.66	0.71
资产负债率	44.10%	65.76%	64.37%
流动比率（倍）	1.50	1.21	1.18
速动比率（倍）	1.08	0.59	0.63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59.53	1,344.73	1,182.59
净利润（万元）	61.40	-43.08	0.4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1.40	-43.08	0.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0.12	-77.24	-34.7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40.12	-77.24	-34.74
毛利率（%）	22.48	23.83	21.61
净资产收益率（%）	6.50	-6.28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25	-11.27	-5.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93	-0.0431	0.0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93	-0.0431	0.000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94	2.48	2.27
存货周转率（次）	1.84	1.40	1.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13.27	-407.40	39.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79	-0.41	0.04

股)			
----	--	--	--

1、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填列。

2、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3、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4、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5、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

6、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8、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加权平均股本

(一)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净利润(万元)	61.40	-43.08	0.43
毛利率	22.48%	23.83%	21.61%
销售净利率	4.21%	-3.20%	0.04%
净资产收益率	6.50%	-6.28%	0.0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25%	-11.27%	-5.63%

1、净利润

公司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份的净利润分别为0.43万元、-43.08万元、61.4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出现较大幅度波动,主要原因有:(1)公司业务不断发展,2015年1-7月营业收入较2014年同期大幅增长,带动利润

增长。(2) 2014 年公司生产的好想你(阿胶味枣片)标签因产品颜色未达到客户要求而未通过客户验收,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90,672.14 元及当期银行借款较大、财务费用较高导致 2014 年出现亏损。

报告期内,若剔除 2014 年偶然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后,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的营业利润分别为-347,444.08 元、-105,578.57 元、367,778.82 元,公司营业性利润逐年增长,2015 年 1-7 月扭亏为盈。

2、毛利率

见本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二)最近两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3、销售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0.04%、-3.20%、4.21%,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0.07%、-6.28%、6.50%。2013 年公司销售净利率及净资产收益率较低,主要原因系公司研发支出及财务费用相对较高,使期间费用较大,导致营业利润为负,虽有部分政府补助但总体利润偏小;2014 年销售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均为负,主要系公司生产的好想你(阿胶味枣片)标签因产品颜色未达到客户要求而未通过客户验收,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90,672.14 元及当期银行借款较大、财务费较高导致 2014 年出现亏损。2015 年公司销售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大幅提升,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的增长及期间费用率的降低,使公司实现盈利。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的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5.63%、-11.27%、4.25%,2013 年、2014 年因公司自身净利润为负且有较大额的政府补助,导致 2013 年、2014 年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为负。

公司 2013 年、2014 年虽然出现亏损,但 2015 年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长及期间费用率的降低,扭亏为盈,公司盈利能力正逐年增强。

（二）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流动比率	1.50	1.21	1.18
速动比率	1.08	0.59	0.63
资产负债率	44.10%	65.76%	64.37%

流动比率方面，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18 倍、1.21 倍、1.50 倍。报告期内，流动比率总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近年经营活动现金流状况好转及股东货币增资使公司银行借款余额降低，流动负债减少所致。2015 年 7 月末流动比率较高，主要原因系 2015 年 2 月公司股东货币增资 350 万元，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从速动比率来看，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0.63 倍、0.59 倍、1.08 倍。2013 年末、2014 年末公司速动比率较低，主要系公司一般在年底大额采购主要原材料铜版纸使期末存货金额较大，导致速动比率较低。

资产负债率方面，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4.37%、65.73%、44.10%，公司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2015 年 7 月末较 2014 年末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股东货币增资增加所有者权益所致。

综上所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整体和短期偿债能力较好，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

（三）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	2.94	2.48	2.27
存货周转率	1.84	1.40	1.58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27 次、2.48 次、2.94 次，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不高，主要原因为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所致，余额较高具体原因见“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

及变化分析-（三）应收账款”。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58 次、1.40 次、1.84 次。存货周转率较低主要系公司一般在年底大额采购主要原材料铜版纸，使期末原材料金额较大。

整体来讲，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及存货周转率与公司实际业务情况相符，报告期内基本呈上升趋势，营运能力逐渐增强。

（四）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2,688.82	-4,073,985.78	395,820.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1,985.70	-89,264.02	-329,707.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8,779.81	5,668,702.96	-283,659.99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1,923.31	1,505,453.16	-217,547.25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分别为-21.75 万元、150.55 万元、200.1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逐年增大。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9.58 万元、-407.40 万元、813.27 万元。公司 2014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为净流出 407.40 万元，一方面系公司年底大额采购主要原材料铜版纸导致当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出较大，另一方面系公司偿还股东往来款导致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支出较大。2015 年 1-7 月份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较大，主要原因有：（1）公司 2015 年 1-7 月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及收到 2014 年底的销售回款较多使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大。（2）公司销售 2014 年底的存货较多，使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出较

少。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2.97 万元、-8.93 万元、-308.20 万元，报告期内均为负值，2015 年 1-7 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当期采购了 177.48 万元的机器设备及预付厂房建设款 108.7 万元所致。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8.37 元、566.87 元、-304.88 万元。2013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公司支付利息支出；2014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公司银行借款净增加 623.7 万元，现金流出主要为支付利息 56.83 万元；2015 年 1-7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为收到股东增资款 350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 622.90 万元，支出的现金流主要为利息支出 31.98 万元。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具有与公司业务规模相匹配的经营活动现金流的获取能力。

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

（一）公司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报告期内的收入来自不干胶标签、商务印刷品的销售收入及原材料贸易收入。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按客户要求发货后，根据客户的签收数量及对账确认后，据以确认收入。

（二）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主营业务收入	11,383,878.92	12,176,988.84	11,825,942.11
其他业务收入	3,211,405.96	1,270,321.04	-
营业收入	14,595,284.88	13,447,309.88	11,825,942.11
主营业务成本	8,359,224.06	9,008,328.05	9,269,796.70
其他业务成本	2,954,862.18	1,234,187.80	-
营业成本	11,314,086.24	10,242,515.85	9,269,796.70

公司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份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00%、90.55%、78.00%，主营业务突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为不干胶标签、商务印刷品的销售收入，其他业务收入为原材料贸易收入。公司销售模式全部为直销及国内销售，无直接出口销售。

2、主营业务收入分类明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不干胶标签	9,007,669.48	79.13	11,202,159.77	91.99	11,016,745.53	93.16
商务印刷品	2,376,209.44	20.87	974,829.07	8.01	809,196.58	6.84
合计	11,383,878.92	100.00	12,176,988.84	100.00	11,825,942.11	100.00

公司主要致力于医药、日化、食品、电子、物联网等行业产品标签的方案设计、工艺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为客户提供整套的标签整体解决方案，主要要产品为不干胶标签，同时公司逐渐加大商务印刷品的销售比例。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不干胶标签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93.16%、91.99%、79.13%，商务印刷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84%、8.01%、20.87%。报告期内，不干胶标签为公司主要产品，但所占比例逐年下降，商务印刷品作为公司主营产品的重要补充，销售比重逐年加大，2015年1-7月商务印刷品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达到了20.87%，主要原因系公司为拓展产品类型，分散经营风险，同时商务印刷品与公司主要产品不干胶标签关联性强，在提升总体销售额的同时，有利于拓宽公司利润来源。

3、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地区明细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华南地区	8,945,532.13	6,553,815.60	9,377,702.14	6,876,173.84	7,761,076.64	6,283,540.91
西南地区	356,689.62	276,501.43	425,582.96	324,157.04	1,549,117.05	1,212,279.59
华中地区	132,245.67	102,515.23	939,498.76	715,595.24	1,768,584.31	1,288,309.59
东北地区	75,270.98	58,349.14	38,326.92	29,192.76	4,967.95	3,894.14
华东地区	226,360.90	175,472.20	535,805.50	408,111.09	405,905.57	268,170.18
西北地区	1,263,111.11	893,562.59	828,333.33	630,923.02	336,290.59	213,602.29
华北地区	384,668.51	299,007.87	31,739.23	24,175.06	-	-
合计	11,383,878.92	8,359,224.06	12,176,988.84	9,008,328.05	11,825,942.11	9,269,796.70
华南地区占比	78.58%	78.40%	77.01%	76.33%	65.63%	67.79%
西南地区占比	3.13%	3.31%	3.49%	3.60%	13.10%	13.08%
华中地区占比	1.16%	1.23%	7.72%	7.94%	14.96%	13.90%
东北地区占比	0.66%	0.70%	0.31%	0.32%	0.04%	0.04%
华东地区占比	1.99%	2.10%	4.40%	4.53%	3.43%	2.89%
西北地区占比	11.10%	10.69%	6.80%	7.00%	2.84%	2.30%
华北地区占比	3.38%	3.57%	0.27%	0.28%	0.00%	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从收入的地域性结构来看，华南地区是公司核心的区域市场，是公司收入的重要来源，主要原因为公司所在地为深圳属华南地区，同时公司主要客户也主要在华南地区。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份华南区域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65.63%、77.01%、78.58%，报告期内所占比例较为稳定且呈上升趋势。

西南地区、华中地区区域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比例逐年降低，主要原因系公司西南地区主要客户贵州益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贵州茅台镇厚工坊迎宾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订单逐年减少，华中地区湖南五洲通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农大海特农化有限公司订单逐渐减少。西北地区区域收入占公司全部销售收入比例由 2013 年的 2.84% 提升至 2015 年 1-7 月的 11.10%，主要系公司陕西睿丰印务有限公司订单逐年增长所致。

4、其他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聚乙烯塑料片	1,638,454.97	51.02	1,223,939.21	96.35
铜版纸	1,572,950.99	48.98	46,381.83	3.65
合计	3,211,405.96	100.00	1,270,321.04	100.00

公司 2014 年、2015 年 1-7 月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1,270,321.04 元、3,211,405.96 元，系公司为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代购的聚乙烯塑料片贸易收入及铜版纸材料贸易收入。

（1）聚乙烯塑料片贸易收入

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主营杜邦纸生产与销售，因其暂无进出口经营权，委托公司代为采购进口材料聚乙烯塑料片。公司 2014 年 1 月与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签订原材料代购合同，合同期限为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公司报告期内与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聚乙烯塑料片交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合计
采购成本（不含税）	1,591,235.55	1,199,936.57	2,791,172.12
销售收入（不含税）	1,638,454.97	1,223,939.21	2,862,394.18

毛利额	47,219.42	24,002.64	71,222.06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11.23%	9.10%	10.21%
占公司总体毛利额比例	1.44%	0.75%	1.10%
毛利率	2.88%	1.96%	2.49%
公司综合毛利率	22.48%	23.83%	/

2014 年、2015 年 1-7 月，公司销售给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聚乙烯塑料片销售收入合计 2,862,394.18 元，销售毛利率为 2.49%，毛利额占公司总体毛利额比例为 1.10%，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非常小，公司履行完合同约定后，将不再为其进行代购。

（2）铜版纸材料贸易收入

公司 2014 年末原材料铜版纸库存金额为 526 万元，为减少库存压力及时盘活流动资金，公司将部分铜版纸进行销售。

5、营业收入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季节性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季度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金额	占比（%）	收入金额	占比（%）
第 1 季度	1,196,031.52	8.89	1,047,721.31	8.86
第 2 季度	3,645,687.89	27.11	2,216,599.73	18.74
第 3 季度	2,488,350.81	18.50	4,069,404.45	34.41
第 4 季度	6,117,239.66	45.50	4,492,216.62	37.99
合计	13,447,309.88	100.00	11,825,942.11	100.00

2013 年、2014 年公司营业收入呈明显的季节性波动趋势，下半年平均营业收入约占全年总收入的比例为 68%，公司主要客户为医药及食品类公司，一般在当年下半年将下年度所需标签备好，因此总体来看公司下半年销售额较大。

6、主营业务成本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不干胶标签	6,525,292.77	78.06	8,265,508.30	91.75	8,647,943.07	93.29
商务印刷品	1,833,931.29	21.94	742,819.75	8.25	621,853.63	6.71
合计	8,359,224.06	100.00	9,008,328.05	100.00	9,269,796.70	100.00

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类别结构与公司营业收入结构基本相符。

(2)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构成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元

产品类别	成本明细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不干胶标签	直接材料	4,730,983.59	72.50%	5,406,696.33	65.41%	5,888,659.76	68.09%
	直接人工	625,780.95	9.59%	844,251.27	10.21%	968,817.13	11.20%
	外协加工成本	37,230.63	0.57%	274,104.30	3.32%	91,060.87	1.05%
	制造费用	1,131,297.60	17.34%	1,740,456.40	21.06%	1,699,405.31	19.65%
	小计	6,525,292.77	100.00%	8,265,508.30	100.00%	8,647,943.07	100.00%
商务印刷品	直接材料	1,351,457.77	73.69%	509,527.41	68.59%	438,005.09	70.44%
	直接人工	147,770.56	8.06%	60,450.67	8.14%	52,163.00	8.39%
	外协加工成本	86,871.46	4.74%	45,714.61	6.15%	33,803.96	5.44%
	制造费用	247,831.50	13.51%	127,127.06	17.11%	97,881.58	15.74%
	小计	1,833,931.29	100.00%	742,819.75	100.00%	621,853.63	100.00%
合计	直接材料	6,082,441.36	72.76%	5,916,223.74	65.68%	6,326,664.85	68.25%
	直接人工	773,551.51	9.25%	904,701.94	10.04%	1,020,980.13	11.01%
	外协加工成本	124,102.09	1.48%	319,818.91	3.55%	124,864.83	1.35%
	制造费用	1,379,129.10	16.50%	1,867,583.46	20.73%	1,797,286.89	19.39%
	合计	8,359,224.06	100.00%	9,008,328.05	100.00%	9,269,796.70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中直接材料占比较高，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68.25%、65.68%、72.76%。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各项成本占比与公司产品销售结构基本相符，其中 2015 年 1-7 月有所波动，2015 年 1-7 月直接材料占比较 2014 年上升 7.09 个百分点，制造费用占比较 2014 年度下降 4.23 个百分点，外协加工成本占比下降 2.07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有：（1）公司外协加工环节主要包括菲林输出、涂胶和部分其他商务印刷品的胶印印刷。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外协加工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1.35%、3.55%、1.48%，2014 年占比较高主要原因系当期需外协加工的不干胶标签的品类较多、金额较大，导致外协加工成本较大，因此占比 2014 年较高。（2）2015 年公司购进了新的先进生产设备，提升了公司产品的良品率，有效降低了辅料的支出；由于 2015 年 1-7 月营业成本中只含有 7 个月的固定成本，在与 2014 年全年营业成本总额相差不大的情况下，使 2015 年 1-7 月制造费用占比较 2014 年全年下降。综上，由于 2015 年 1-7 月外协加工及制造费用的占比较 2014 年下降，导致直接材料占比间接上升。

7、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变化分析

（1）公司总体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结构如下：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3,024,654.86	92.18	3,168,660.79	98.87	2,556,145.41	100.00
其他业务毛利	256,543.78	7.82	36,133.24	1.13	-	-
合计	3,281,198.64	100.00	3,204,794.03	100.00	2,556,145.41	100.00

公司毛利额主要来自主营业务毛利，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额占比分别为 100.00%、98.87%、92.18%。

（2）公司主营产品毛利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毛利结构按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元

产品分类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不干胶标签	2,482,376.71	82.07	2,936,651.47	92.68	2,368,802.46	92.67
商务印刷品	542,278.15	17.93	232,009.32	7.32	187,342.95	7.33
合计	3,024,654.86	100.00	3,168,660.79	100.00	2,556,145.4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额的主要来源为不干胶标签，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7 月不干胶标签的毛利额对主营业务毛利的贡献分别为 92.67%、92.68%、82.07%，占比较高但逐年下降，商务印刷品的毛利额占比从 2013 年的 7.33% 上升至 2015 年 1-7 月的 17.93%，与公司产品销售结构相符。

(3) 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分类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不干胶标签	79.13%	27.56%	91.99%	26.22%	93.16%	21.50%
商务印刷品	20.87%	22.82%	8.01%	23.80%	6.84%	23.15%
合计	100.00%	26.57%	100.00%	26.03%	100.00%	21.61%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1.61%、26.03%、26.57%，主要产品报告期毛利率分析如下：

不干胶标签毛利率变动分析

产品分类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不干胶标签	27.56%	1.34%	26.22%	4.71%	21.50%	-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不干胶标签毛利率上升趋势明显，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毛利率分别为 21.50%、26.22%、27.56%。2014 年较 2013 年毛利率上升 4.71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不干胶主要原材料铜版纸 2014 年采购价格较 2013 年下降 10.26%，使得公司不干胶标签单位材料成本同步下降，而当期公司产品的单位售价也有所增长，因此 2014 年毛利率上升。2015 年 1-7 月，铜版纸

采购价格下降 1.95%，使不干胶标签毛利率较 2014 年小幅上升。

商务印刷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产品分类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毛利率	变动
商务印刷品	22.82%	-0.98%	23.80%	0.65%	23.15%	-

报告期内，公司商务印刷品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波动较小。

（三）期间费用及变动情况说明

1、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及变化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销售费用	590,141.93	411,385.69	431,070.22
管理费用	1,802,637.17	2,221,227.98	2,125,416.10
财务费用	322,518.66	571,803.45	286,704.97
期间费用合计	2,715,297.76	3,204,417.12	2,843,191.29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04%	3.06%	3.65%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35%	16.52%	17.9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21%	4.25%	2.42%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	18.60%	23.83%	24.04%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4.04%、23.83%、18.60%，公司报告期内的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逐年下降，其中 2015 年 1-7 月占比下降 5.23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 1-7 月营业收入增长较快，大于管理费用同比增长幅度。公司 2015 年 1-7 月期间费用总额相对较高，主要原因系当期发生 13.3 万元的广告宣传费用、支付公司拟挂牌的中介咨询服务费用及发生的研发支出所致。

2、销售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职工薪酬	282,577.22	47.88	268,201.70	65.19	275,997.37	64.03
差旅费	14,973.60	2.54	20,050.00	4.87	37,779.88	8.76
网络通讯费	410.00	0.07	14,646.57	3.56	319.80	0.07
运输费	142,106.69	24.08	101,141.68	24.59	70,107.57	16.26
业务招待费	3,870.00	0.66	4,950.07	1.20	46,720.60	10.84
展览费	2,359.00	0.40	-	-	-	-
广告宣传费	133,145.42	22.56	-	-	-	-
其他销售费用	10,700.00	1.81	2,395.67	0.58	145.00	0.03
合计	590,141.93	100.00	411,385.69	100.00	431,070.22	100.00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及 2015 年 1-7 月销售费用分别为 431,070.22 元、411,385.69 元、590,141.93 元，2015 年 1-7 月销售费用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开拓市场，2015 年增加销售人员 6 人（含销售总监及经理）及加大网络推广，相应销售人员工资及广告宣传费大幅增长所致。

报告期内运输费用逐年增长，系公司货物运输方式一般为物流或快递，运费增长的原因主要有：（1）公司销售收入增加相应地货物运输量增加。（2）公司承担货物运输费用的比例逐年增长及外地销售的金额增多。

3、管理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工资薪酬	489,417.50	27.15	513,830.52	23.13	624,950.22	29.40
办公费	29,321.32	1.63	102,652.49	4.62	225,356.29	10.60
差旅费	3,206.30	0.18	8,567.00	0.39	5,091.20	0.24
交通费	46,526.10	2.58	67,648.61	3.05	88,395.79	4.16
租赁费	94,587.50	5.25	149,905.00	6.75	144,537.50	6.80
折旧费	33,817.29	1.88	136,569.96	6.15	134,048.51	6.31
业务招待费	3,740.00	0.21	12,742.00	0.57	19,662.00	0.93
咨询服务费	218,731.64	12.13	184,368.93	8.30	2,724.53	0.13
研发费	817,059.38	45.33	984,114.11	44.30	843,502.70	39.69

其他管理费用	66,230.14	3.67	60,829.36	2.74	37,147.36	1.75
合计	1,802,637.17	100.00	2,221,227.98	100.00	2,125,416.10	100.00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核算的是人员工资、研发费用、咨询服务费用等。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份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2,125,416.10元、2,221,227.98元、1,802,637.17元，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呈增长趋势，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增加而相应增长。

2015年1-7月管理费用稍大，主要原因有：（1）当期公司职工人数（含研发人员）增加，人员工资薪酬标准有所提高，导致职工薪酬及研发支出增加。（2）当期支付了拟挂牌的中介费用及其他咨询服务费用，导致咨询服务费用增加。

2013年、2014年办公费用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缴纳的行业协会会员费及公司各类管理软件支出及办公网络建设支出较大所致。

（1）研发费用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度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工资薪金	522,509.68	636,578.87	480,835.07
房租	75,670.00	129,720.00	129,720.00
折旧	98,000.75	87,047.54	66,061.80
其他	120,878.95	130,767.70	166,885.83
合计	817,059.38	984,114.11	843,502.70
占营业收入比例	5.60%	7.32%	7.13%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核算的主要是研发人员薪酬、房租、房屋及设备折旧等费用。2013年、2014年、2015年1-7月份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843,502.70元、984,114.11元、817,059.38元，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7.13%、7.32%、5.60%，研发费用基本保持稳定且呈增长趋势。2015年1-7月，研发支出发生额稍高，系公司因研发“高精度二维码标签产业化”及“卷对卷喷码高端标签印刷工艺产业化推广”发生支出较多。公司报告期研发支出全部费用化，无资本化的研发支出。

(2) 报告期内各期间研发项目情况:

单位: 元

研发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新型 UV 镭射转移标签高端印刷技术研发与产业化	90,511.47	471,741.04	398,565.55
不干胶标签质量要求及检验方法	77,299.29	-	-
高精度二维码标签产业化	349,523.98	145,356.61	-
卷对卷喷码高端标签印刷工艺产业化推广	299,724.64	60,384.81	-
一种新型 UV 镭射转移标签印刷	-	306,631.65	259,067.61
企业信息化建设	-	-	-
智慧标签印刷技术及信息化系统研发	-	-	185,869.54
合计	817,059.38	984,114.11	843,502.70

4、财务费用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手续费	4,260.88	4,685.48	3,402.88
利息收入	-1,522.03	-1,179.07	-357.90
利息支出	319,779.81	568,297.04	283,659.99
汇兑损失 (-收益)	-	-	-
合计	322,518.66	571,803.45	286,704.97

(四) 资产减值损失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坏账损失	-1,615.86	-13,508.05	10,692.65
存货跌价		690,672.14	
合计	-1,615.86	677,164.09	10,692.65

2014 年, 公司计提了 690,672.14 元的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主要原因系公司生产的好想你(阿胶味枣片)标签因产品颜色未达到客户要求而未通过客户验收, 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90,672.14 元。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13,066.57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0,000.00	420,000.00	352,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00.00	-5,020.00	-229.02
小计	250,300.00	401,913.43	351,770.98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7,545.00	60,287.01	-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	-	-
扣除所得税影响额的非经营性损益	212,755.00	341,626.42	351,770.98

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报告期内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	2013 年
深圳市产业技术进步资助	-	-	110,000.00
专利资助	-	-	2,000.00
贷款贴息	-	60,000.00	240,000.00
技术标准研制扶持	-	60,000.00	-

卷对卷印刷喷码工艺高端 标签印刷项目扶持	-	300,000.00	-
环保型镭射压敏复合标签 印刷项目扶持	250,000.00	-	-
合计	250,000.00	420,000.00	352,000.00

（六）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所得额	15%

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深国税龙布减免备案[2014]40】号文件，本公司 2013 年 10 月 11 日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344200979，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 15%税率税收优惠政策，税收优惠期限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资产情况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2,750,949.09	66.29%	15,453,099.98	79.70%	15,020,933.31	75.69%
非流动资产	6,485,506.00	33.71%	3,936,523.78	20.30%	4,823,334.61	24.31%
合计	19,236,455.09	100.00%	19,389,623.76	100.00%	19,844,267.92	100.00%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公司总资产分别 1,984.43 万元、1,938.96 万元、1,923.65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金额基本保持稳定。公司主要资产构成为流动资产，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

别为 75.69%、79.70%、66.29%，2015 年 7 月末占比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购买固定资产-机器设备及预付厂房建设款导致流动资产减少，非流动资产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为主，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上述三项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0.01%、93.02%、90.74%。

（一）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8,322.00	39.81	76,820.94
银行存款	3,605,219.62	1,611,578.50	29,344.21
合计	3,613,541.62	1,611,618.31	106,165.15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货币资金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015 年 7 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200.19 万元，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较大及股东货币增资 350 万元所致。

2014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13 年末增加 150.55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14 年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二）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6,000.00	121,291.00	-
合计	96,000.00	121,291.00	-

1、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票据明细如下：

单位：元

出票人	汇票号码	汇票金额	出票日期	汇票到期日
四川本草堂药业有限公司	31300052	46,000.00	2015/5/29	2015/11/29
浙江迪安虎服饰有限公司	30200053	50,000.00	2015/5/14	2015/11/14
合计		96,000.00		

2、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不存在应收票据质押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报告期内，公司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末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末/2014 年	2013 年末/2013 年
应收账款余额	4,809,138.10	5,135,598.42	5,726,548.81
营业收入	14,595,284.88	13,447,309.88	11,825,942.11
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	32.95%	38.19%	48.42%
应收账款占总资产比重	25.00%	26.48%	28.86%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余额分别为 572.65 万元、513.56 万元、480.91 万元，公司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有：（1）公司主要客户信用账期一般为 2-3 个月，信用账期较长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公司主要客户为医药及食品类公司，客户一般在当年下半年将下年度所需标签备好，因此公司下半年销售额较大，导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公司销售季节性分详见“五、报告期利润形成情况-（二）最近两年一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构成情况-5、营业收入季节性分析”。

各报告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但随着公司加强对应收货款的管理，其占

营业收入及总资产比例逐年下降。

2、最近两年一期的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515,720.23	93.90	45,157.20	1.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76,909.70	5.76	13,845.49	5.00
2-3 年（含 3 年）	-	-	-	-
3-4 年（含 4 年）	16,508.17	0.34	4,952.45	30.00
合计	4,809,138.10	100.00	63,955.14	1.33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4,964,566.14	96.67	49,645.66	1.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30,475.84	0.59	1,523.79	5.00
2-3 年（含 3 年）	140,556.44	2.74	14,055.64	10.00
合计	5,135,598.42	100.00	65,225.09	1.27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428,910.10	94.80	54,289.10	1.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297,638.71	5.20	14,881.94	5.00
合计	5,726,548.81	100.00	69,171.04	1.2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较好，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 1 年以内，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94.80%、96.67%、93.90%，占比较高且相对稳定。

3、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陕西睿丰印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9,590.00	1 年以内	14.34	销售款
深圳市卡库可变数据印刷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080.00	1 年以内	12.35	销售款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9.50	1 年以内	5.82	销售款
深圳市明丰盛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935.00	1 年以内	5.63	销售款
深圳市德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8,809.63	1 年以内	5.38	销售款
合计		2,093,424.13		43.5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32,004.21	1 年以内	27.88	销售款
深圳市赛邦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5,880.00	1 年以内	22.90	销售款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4,191.80	1 年以内	8.07	销售款
陕西睿丰印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3,150.00	1 年以内	5.12	销售款
湖南农大海特农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9,797.66	1 年以内	4.47	销售款
合计		3,515,023.67		68.44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赛邦印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1,538.45	1 年以内	22.03	销售款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49,145.30	1 年以内	13.08	销售款
湖南农大海特农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6,965.58	1 年以内	5.54	销售款
湖南五洲通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08,288.89	1 年以内	5.38	销售款
深圳市太太乐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2,276.24	1 年以内	5.28	销售款

合计		2,938,214.46		51.31	-
----	--	--------------	--	-------	---

4、报告期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关联方往款余额，详见“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及关联方往来”。

（四）预付款项

1、最近两年一期的预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54,786.16	100.00	45,674.81	21.61	680,846.82	100.00
1-2 年（含 2 年）	-	-	165,703.37	78.39	-	-
合计	354,786.16	100.00	211,378.18	100.00	680,846.82	100.00

2、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广州市超彩油墨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20,000.00	1 年以内	90.20	采购材料
深圳市鹏鸿不干胶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440.00	1 年以内	6.89	采购材料
国旅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00.00	1 年以内	1.63	差旅费
深圳市恒力宝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40.00	1 年以内	0.60	委托加工款
深圳市旭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6.16	1 年以内	0.40	采购材料
合计		353,786.16		99.7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恒大纸品厂	非关联方	125,703.37	1-2 年	59.47	采购材料
深圳市新航道品牌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	1-2 年	18.92	咨询费
深圳市鹏鸿不干胶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979.00	1 年以内	14.18	采购材料
广州市超彩印刷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95.81	1 年以内	3.97	采购材料
广州高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00.00	1 年以内	3.45	采购材料
合计		211,378.18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广州市超彩印刷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3,665.00	1 年以内	60.76	采购材料
惠州市惠阳区秋长恒大纸品厂	非关联方	125,703.37	1 年以内	18.46	采购材料
深圳市巨航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4,507.26	1 年以内	15.35	采购材料
深圳市利昌时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121.19	1 年以内	2.22	采购材料
深圳市艾迪特化妆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	1 年以内	1.62	委托加工款
合计		669,996.82		98.41	

3、期末余额中无预付给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的股东及关联方的款项。

4、公司各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主要系公司预付的材料采购款。

（五）其他应收款

1、最近两年一期的其他应收款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50,577.49	48.11	3,505.77	1.0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158,494.59	21.75	7,924.73	5.00
5 年以上	219,600.00	30.14	10,980.00	5.00
合计	728,672.08	100.00	22,410.50	3.08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43,662.16	71.23	11,776.41	2.17
4-5 年（含 5 年）	219,600.00	28.77	10,980.00	5.00
合计	763,262.16	100.00	22,756.41	2.98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2,133,850.86	90.67	21,338.51	1.00
3-4 年（含 4 年）	219,600.00	9.33	10,980.00	5.00
合计	2,353,450.86	100.00	32,318.51	1.37

2、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湾海关	非关联方	158,494.59	1-2 年	21.75	保证金
许雪良	公司高管	150,000.00	1 年以内	20.59	备用金

深圳市坐标印刷设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000.00	1 年以内	19.21	往来款
深圳江灏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600.00	5 年以上	16.41	租厂房押金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5 年以上	13.72	销售保证金
合计		668,094.59		91.68	

2014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沈硕果	公司股东	363,417.23	1 年以内	47.61	往来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沙湾海关	非关联方	158,494.59	1 年以内	20.77	保证金
深圳江灏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600.00	4-5 年	15.67	租厂房押金
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4-5 年	13.10	销售保证金
沈维	公司高管	19,750.34	1 年以内	2.59	备用金
合计		761,262.16		99.74	

2013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艾克瑟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200.00	1 年以内	25.50	往来款
东莞市颂力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100.00	1 年以内	21.25	往来款
深圳市云帆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21.25	往来款
东莞市三博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0	1 年以内	21.25	往来款
深圳江灏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9,600.00	3-4 年	5.08	租厂房押金

合计		2,219,900.00		94.33	
----	--	--------------	--	-------	--

3、公司各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主要为各类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及往来款等款项。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沈维 20,882.18 元，为日常备用金，其他应收款-许雪良 150,000.00 元，为公司展厅装修临时借用备用金。其他应收款账龄较长的为押金及保证金。

4、报告期内，公司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款项的发生及余额情况具体见本节“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六）存货

1、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及跌价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跌价准备	金额	比例 (%)	跌价准备	金额	比例 (%)	跌价准备
原材料	2,827,061.30	72.44	-	6,852,465.00	81.69	-	4,263,927.80	68.16	-
在产品	72,097.12	1.85	-	58,074.28	0.69	-	54,675.93	0.87	-
库存商品	1,003,405.75	25.71	690,672.14	1,478,066.27	17.62	690,672.14	1,936,807.49	30.97	-
合计	3,902,564.17	100.00	690,672.14	8,388,605.55	100.00	690,672.14	6,255,411.22	100.00	-

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625.54 万元、769.79 万元、321.19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41.64%、49.79%、25.19%，占比较高，主要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原材料金额较高，但呈下降趋势。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公司原材料余额分别为 426.39 万元、685.25 万元、282.71 万元，占存货余额比例分别为 68.16%、81.69%、72.44%，系公司

存货主要构成部分。

2、各报告期末公司原材料余额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铜版纸	2,622,329.67	92.76%	5,257,100.01	76.72%	1,834,141.72	43.02%
膜类纸	97,776.76	3.46%	985,258.77	14.38%	329,184.54	7.72%
油墨	64,028.95	2.26%	52,395.07	0.76%	480,828.75	11.28%
特殊纸	36,858.90	1.30%	310,305.45	4.53%	53,856.75	1.26%
胶袋纸	-	0.00%	-	0.00%	1,295,382.87	30.38%
其他	6,067.02	0.21%	247,405.70	3.61%	270,533.17	6.34%
合计	2,827,061.30	100.00%	6,852,465.00	100.00%	4,263,927.80	100.00%

各报告期末，公司原材料主要铜版纸、膜类纸、油墨等组成，其中主要材料为铜版纸，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7 月末铜版纸占原材料余额比例分别为 43.02%、76.72%、92.76%。

2013 年末、2014 年末原材料余额较高，主要原因有：（1）2013 年末公司库存中有 129.54 万元胶袋系部分客户要求将标签用胶袋纸包装，而 2014 年下半年开始客户一般不要求用胶袋纸。（2）2014 年末原材料铜版纸库存金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铜版纸主要供应商-艾利（广州）有限公司对于年度采购达到一定金额的按一定比例进行返利，公司为争取返利一般在年底进行较大金额的采购，因此年末铜版纸金额较大，同时公司预计 2015 年生产规模会大幅增加，因此大幅采购以备生产所需。

3、2014 年末，公司计提了 690,672.14 元的库存商品跌价准备，主要原因系公司生产的好想你（阿胶味枣片）标签因产品颜色未达到客户要求而未通过客户验收，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90,672.14 元。

4、公司存货不存在用于担保、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 额	2013年12月31日余 额
待摊费用	23,284.74	-	-
合计	23,284.74	-	-

(八) 固定资产

1、报告期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分类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7月31 日
一、原值合计	9,581,003.27	1,799,385.70	-	11,380,388.97
其中：办公设备	427,000.39	24,615.39		451,615.78
机器设备	9,017,002.66	1,774,770.31		10,791,772.97
运输设备	137,000.22	0.00		137,000.22
二、累计折旧合计	5,852,579.49	533,003.48	-	6,385,582.97
其中：办公设备	356,378.77	20,037.10		376,415.87
机器设备	5,441,971.47	497,782.19		5,939,753.66
运输设备	54,229.25	15,184.19		69,413.44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合计	-			
其中：办公设备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3,728,423.78			4,994,806.00
其中：办公设备	70,621.62			75,199.91
机器设备	3,575,031.19			4,852,019.31
运输设备	82,770.97			67,586.78

项目	2013年12月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 日
----	-----------------	-------	-------	-----------------

一、原值合计	9,551,310.95	349,692.32	320,000.00	9,581,003.27
其中：办公设备	415,342.27	11,658.12		427,000.39
机器设备	8,678,968.46	338,034.20		9,017,002.66
运输设备	457,000.22		320,000.00	137,000.22
二、累计折旧合计	5,036,504.64	963,008.28	146,933.43	5,852,579.49
其中：办公设备	300,624.43	55,754.34		356,378.77
机器设备	4,575,947.58	866,023.89		5,441,971.47
运输设备	159,932.63	41,230.05	146,933.43	54,229.25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累计金额合计				
其中：办公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合计	4,514,806.31			3,728,423.78
其中：办公设备	114,717.84			70,621.62
机器设备	4,103,020.88			3,575,031.19
运输设备	297,067.59			82,770.97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原价合计	9,530,131.44	21,179.51	-	9,551,310.95
其中：办公设备	394,162.76	21,179.51		415,342.27
机器设备	8,678,968.46			8,678,968.46
运输设备	457,000.22			457,000.22
二、累计折旧合计	4,047,392.77	989,111.87	-	5,036,504.64
其中：办公设备	253,630.16	46,994.27		300,624.43
机器设备	3,720,660.06	855,287.52		4,575,947.58
运输设备	73,102.55	86,830.08		159,932.63
三、固定资产减值 准备累计金额合 计				-
其中：办公设备				-
机器设备				-
运输设备				-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482,738.67			4,514,806.31
其中：办公设备	140,532.60			114,717.84
机器设备	4,958,308.40			4,103,020.88
运输设备	383,897.67			297,067.59

2、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重分别为52.73%、61.09%、56.11%。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机器设备，用于生产，金额逐年增加主要原因系公司产能的扩大及研发所需。报告期末，公司各项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形。

3、固定资产不存在用于担保、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情况。

（九）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 额	2013年12月31日余 额
采购设备款	253,700.00	208,100.00	17,930.00
ERP系统款	150,000.00	-	-
投资工程款	1,087,000.00	-	-
合计	1,490,700.00	208,100.00	17,930.00

截止2015年7月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主要为投资工程款，2015年7月，公司与深圳市嘉盛德物业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投资开发合同》，约定双方合作开发法兰高科技工业园，由公司提供资金、深圳市嘉盛德物业投资有限公司提供土地，总投资资金1000万元，账上投资工程款系预付的首笔工程款1,087,000.00元。

（十）公司最近两年一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 31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5年7月 31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87,981.50	-	1,615.86	-	86,365.64
存货跌价准备	690,672.14	-	-	-	690,672.14

合计	778,653.64	-	1,615.86	-	777,037.78
----	------------	---	----------	---	------------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101,489.55	-	13,508.05	-	87,981.50
存货跌价准备	-	690,672.14	-	-	690,672.14
合计	101,489.55	690,672.14	13,508.05	-	778,653.64

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数	转销数	
坏账准备	90,796.90	10,692.65	-	-	101,489.55
存货跌价准备	-	-	-	-	-
合计	90,796.90	10,692.65	-	-	101,489.55

七、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而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及应付账款为主，上述两类负债占总体负债比例分别为 64.35%、95.89%、85.97%。2015 年 7 月末负债总额较 2014 年末减少较多，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公司收到股东货币增资款偿还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类别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保证借款	4,008,000.00	10,237,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8,000.00	10,237,000.00	4,000,000.00

2013 年 8 月 29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路支行（以下简称科苑路支行）签订 2013 圳中银深额协字第 7000326 号《中小企业业务授信额度协议》，协议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48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本合同项下贷款利率为 8.0%（年利率），在本合同签订后贷款实际发放前，如果

中国人民银行对贷款基准利率进行调整，按照调整后的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30% 确定。同时，沈硕果、邱丽纯与科苑路支行签订了《中小企业业务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房产作为抵押物，房地产为彩田村 14 栋 13B，评估价值 306 万元，深房地字 3000331214 号，为本公司上述《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以及沈硕果与科苑路支行签订了《中小企业业务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房产作为抵押物，房地产为群星广场 A2006，评估价值 138 万元，深房地字 3000110215 号，为本公司上述《中小企业业务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邱丽纯、沈硕果与科苑路支行签订了《中小企业业务最高额保证合同》；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中小企业业务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400 万元整。

2013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深圳分行）签订银授合字第 10202113118 号《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26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本合同项下贷款利率为 8.0%（年利率），在本合同签订后贷款实际发放前，如果中国人民银行对贷款基准利率进行调整，按照调整后的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40% 确定。同时，沈永春与深圳分行签订了《个人抵押合同》，以其房产作为抵押物，房地产为万科城三期 F 区 2 号楼 C 单元 1103，评估价值 300 万元，深房地字 6000279179 号，为本公司上述《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邱丽纯、沈硕果与深圳分行签订了《个人保证合同》；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205.00 万元整，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该《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0。

2014 年 9 月 18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深南支行（以下简称深南支行）签订 2014 圳中银深额协字第 7000341 号《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420 万元，期限为 24 个月，本合同项下贷款利率为 8.0%（年利率），在本合同签订后贷款实际发放前，如果中国人民银行对贷款基准利率进行调整，按照调整后的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40% 确定。同时，沈硕果、邱丽纯与深南支行签订了《中小企业业务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共同房产作为抵押物，房地产为彩田村 14 栋 13B，评估价值 400 万元，深房地字 3000331214

号以及沈硕果与深南支行签订了《中小企业业务最高额抵押合同》，以其房产作为抵押物，房地产为群星广场 A2006，评估价值 200 万元，深房地字 3000110215 号，为本公司上述《中小企业业务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邱丽纯、沈硕果与深圳分行签订了《个人保证合同》；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该《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367.50 万元整，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该《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0。

2014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与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深圳分行）签订银授合字第 00264 号《授信额度合同》，合同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480 万元，期限为 12 个月，本合同项下贷款利率为 9%（年利率），在本合同签订后贷款实际发放前，如果中国人民银行对贷款基准利率进行调整，按照调整后的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50% 确定。同时，邱丽纯与深圳分行签订了《个人抵押合同》，以其房产作为抵押物，房地产为万科城三期 F 区 13 号楼复式 118. 数量 1 栋，评估价值 525.12 万元，深房地字 6000280239 号，为本公司上述《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邱丽纯、沈硕果与深圳分行签订了《个人保证合同》；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该《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400.80 万元整。

（二）应付账款

1、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3,144,980.97	95.76	1,909,654.58	96.01	1,490,347.87	35.31
1 年至 2 年 (含 2 年)	137,552.09	4.19	70,880.00	3.56	2,729,822.70	64.69
2 年至 3 年 (含 3 年)	-	-	8,534.54	0.43	-	-
3 年至 4 年 (含 4 年)	1,681.60	0.05	-	-	-	-
合计	3,284,214.66	100.00	1,989,069.12	100.00	4,220,170.57	100.00

2、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艾利（广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16,718.20	1 年以内	73.59	采购款
深圳市环宇顺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6,162.00	1 年以内	8.10	采购款
深圳市艾杰森印刷机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000.00	1 年以内	2.41	采购款
中山富洲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472.75	1 年以内	1.75	采购款
东莞市昌晖印染器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447.02	1 年以内	1.60	采购款
合计		2,871,799.97		87.45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艾利（广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5,571.35	1 年以内	59.10	采购款
深圳市环宇顺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2,862.54	1 年以内	10.70	采购款
东莞市安德标签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2,606.35	1 年以内	6.67	采购款
深圳市富记印刷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33.63	1 年以内	4.02	采购款
中山富洲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345.08	1 年以内	3.39	采购款
合计		1,668,418.95		83.88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	款项性质
深圳市仁华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37,444.37	1-2 年	62.50	采购款
惠阳区洪发胶袋彩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0,000.00	1 年以内	14.22	采购款
艾利（广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62,992.69	1 年以内	8.60	采购款
东莞市安德标签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504.03	1 年以内	2.22	采购款
深圳市鼎诚印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259.00	1 年以内	1.38	采购款
合计		3,752,200.09		88.92	

3、2015 年 7 月末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1,295,145.54 元，主要系公司采购额增加所致。

4、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三）预收款项

1、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661,491.76	96.93	28,974.43	100.00	96,308.72	100.00
1-2 年（含 2 年）	20,935.25	3.07	-	-	-	-
合计	682,427.01	100.00	28,974.43	100.00	96,308.72	100.00

2015 年 7 月末公司预收账款为 68.24 万元，较 2014 年末增加 67.95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7 月末收到深圳市艺必达精品包装有限公司预付的货款 55 万元，暂未发货未结转收入所致。

2、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市艺必达精品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000.00	1 年以内	80.59	销售款
哈尔滨三乐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 年以内	7.33	销售款
云南高原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80.00	1 年以内	3.24	销售款
		20,935.25	1-2 年	3.07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411.76	1 年以内	5.77	销售款
合计		682,427.01		100.00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云南高原生物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385.25	1 年以内	84.16	销售款
深圳市一达通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89.18	1 年以内	15.84	销售款
合计		28,974.43		1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收款项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湖南五洲通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71,821.22	1 年以内	74.57	销售款
深圳市众海盛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150.00	1 年以内	24.04	销售款
东莞市阿美卡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7.50	1 年以内	1.39	销售款
合计		96,308.72		100.00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关联方款项。

（四）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6,073.35	232,439.27	371,014.40
二、职工福利费	-	-	-
三、社会保险费	-	-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	-
2、基本养老保险费	-	-	-
3、失业保险费	-	-	-
4、工伤保险费	-	-	-
5、生育保险费	-	-	-
四、住房公积金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合计	246,073.35	232,439.27	371,014.40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五）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30,547.36	231,611.19	65,120.99
城建税	16,138.32	16,314.27	4,655.91
教育费附加	6,916.42	6,948.34	1,953.6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10.95	4,632.22	1,302.42
个人所得税	3,800.39	2,907.87	204.80
合计	262,013.44	262,413.89	73,237.75

（六）其他应付款

1、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分类具体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		-	4,013,038.00	100.00
合计	-	-	-	-	4,013,038.00	100.00

2、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债权人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收款项余额比例 (%)	款项性质
沈硕果	公司股东	4,013,038.00	1 年以内	100.00	往来款
合计		4,013,038.00		100.00	

3、2013 年公司欠付股东沈硕果 4,013,038.00 元，因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故向股东借入款项用以维护日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公司已于 2014 年进行了归还，报告期末，公司自有资金充足，不存在对股东或第三方资金支持的依赖。

八、报告期末股东权益情况、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一）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实收资本)	10,5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3,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盈余公积	-	-	-
未分配利润	-3,646,273.37	-4,260,272.95	-3,829,501.52

合计	10,753,726.63	6,639,727.05	7,070,498.48
----	---------------	--------------	--------------

2013年12月10日，根据控股股东沈硕果签订放弃公司部分债权的声明书，将其90万债务转为公司权益利得，计入资本公积90万元。2015年2月份，公司收到股东足额缴纳了认缴的350万元投资款，其中计入注册资本5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300万元。

（二）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2013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13,999.58	-430,771.43	4,326.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15.86	677,164.09	10,692.6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33,003.48	963,008.28	989,111.8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066.5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9,779.81	568,297.04	283,659.9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86,041.38	-2,133,194.33	1,298,018.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933.42	2,529,316.73	-2,976,426.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38,547.01	-6,260,872.73	786,436.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32,688.82	-4,073,985.78	395,820.5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13,541.62	1,611,618.31	106,165.1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11,618.31	106,165.15	323,712.4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1,923.31	1,505,453.16	-217,547.25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关联方往来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截至本说明书披露之日，公司关联方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沈硕果、邱丽纯	共同控制人
FLAN INTERNATIONAL CULTURE DEVELOPMENT CO., LIMITED ¹	公司全资子公司

说明 1：FLAN INTERNATIONAL CULTURE DEVELOPMENT CO., LIMITED，法兰国际系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现持有编号为 2202918 的《公司注册证明书》，地址为 RM 1205, 12/F TAI SANG BANK BLDG 130-132 DES VOEUX RD CENTRAL HONG KONG，业务性质为 CORP，股本总值为 10000 港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法兰国际成立后无任何实际经营，且注册资本暂未缴纳，财务报表无任何数据。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持股比例 (100%)
沈维	总经理	-
许雪良	财务负责人	-
袁蕾	董事会秘书	-
刘昌明	董事	3
朱剑峰	董事	-
吴绍鑫	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	5
陈建平	董事、股东	5
陈统煌	监事、持股 5%以上股东	5
刁丽英	监事	1.5
廖月娥	监事	-
邹定全	持股 5%以上股东	5
冠银科技	持股 5%以上股东	5
深圳市彩力达纸品包装有限公司	董事长沈硕果任该公司总经理	-
广东丰顺县新东山电器商场	董事吴绍鑫担任个体户经理	-
深圳市丽英达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刁丽英持股公司（持股 70%）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
深圳市丽英达防潮保鲜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刁丽英持股公司（持股 90%）任该公司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
深圳市三丰塑料包装有限公司	监事刁丽英持股公司（持股 10%），其配偶李振波持股 90%，并担任三丰塑料包装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
上海静浦食品有限公司	股东陈统煌持股公司（股权占比 60%）	-
法兰文化	股东沈硕果持股公司（已转让）	-
法蓝科技（已注销）	沈硕果持股公司	-

（二）关联方往来及资金拆借

（1）报告期内，关联往来余额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沈硕果	-	363,417.23	-
其他应收款	沈维	20,882.18	19,750.34	33,550.86
其他应收款	许雪良	150,000.00	-	-
其他应付款	沈硕果	-	-	4,013,038.00
应收账款	法兰文化	-	1,432,004.21	-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沈维 20,882.18 元，为日常备用金，其他应收款-许雪良 150,000.00 元，为公司展厅装修临时借用备用金。

2014 年应收账款-法兰文化 1,432,004.21 元，系公司替法兰文化代购原材料而应收的货款。

2013 年公司欠付股东沈硕果 4,013,038.00 元，因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故陆续向股东借入款项用以维护日常的生产经营及业务拓展，公司已于 2014 年进行了归还，报告期末，公司自有资金充足，不存在对股东或第三方资金支持的依赖。

（2）报告期内，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期初款项性质	关联方	2015 年 1 月 1 日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2015 年 7 月 31 日
债权	沈硕果	363,417.23	363,417.23	-	-
合计		363,417.23	363,417.23	-	-

期初款项性质	关联方	2014 年 1 月 1 日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债务	沈硕果	4,013,038.00	-	4,376,455.23	363,417.23

合计	4,013,038.00	-	4,376,455.23	363,417.23
----	--------------	---	--------------	------------

期初款项性质	关联方	2012年12月31日	拆入金额	拆出金额	2013年12月31日
债务	沈硕果	3,232,687.74	780,350.26	-	4,013,038.00
债务	邱丽纯	400,000.00	-	400,000.00	-
债权	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	-
债权	深圳市法蓝科技有限公司	536,268.63	536,268.63	-	-
合计		4,218,956.37	1,366,618.89	400,000.00	4,013,038.00

公司报告期内与大股东沈硕果有资金往来，其中借入资金若按公司同期向银行借款的利率计算，则13年应计财务利息支出约13万元（加权平均借款时间），虽对公司有一定影响，若将14年度公司被占用的资金按公司同期向银行借款的利率计算，则应计利息收入2.6万元，上述资金借入借出的利息净额为10.4万元，对公司总体业绩影响不大。

（三）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法兰文化发生的交易为代采购材料贸易。

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主营杜邦纸生产与销售，因其暂无进出口经营权，委托公司代为采购进口材料聚乙烯塑料片。公司2014年1月与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签订原材料代购合同，合同期限为2014年1月至2015年12月，公司报告期内与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聚乙烯塑料片交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	合计
采购成本（不含税）	1,591,235.55	1,199,936.57	2,791,172.12
销售收入（不含税）	1,638,454.97	1,223,939.21	2,862,394.18
毛利额	47,219.42	24,002.64	71,222.06

占公司营业收入比例	11.23%	9.10%	10.21%
占公司总体毛利额比例	1.44%	0.75%	1.10%
毛利率	2.88%	1.96%	2.49%
公司综合毛利率	22.48%	23.83%	/

2014 年、2015 年 1-7 月，公司销售给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聚乙烯塑料片销售收入合计 2,862,394.18 元，销售毛利率为 2.49%，毛利额占公司总体毛利额比例为 1.10%，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非常小，公司履行完合同约定后，将不再为其进行代购。

（四）关联担保

序号	合同编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	债权人	主债权	起止日期	履行状态
1	10202113118-2	沈永春	法兰印务	最高额抵押担保	最高本金余额 260 万元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202113118 号《授信额度合同》及其修订或补充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	2013/12/24 至 2014/12/24	履行完毕
2	10202113118-3	法蓝科技	法兰印务	连带责任保证	同上	同上	同上	2013/12/24 至 2014/12/24	履行完毕

3	1020211311 8-4	沈硕果、 邱丽纯	法兰印 务	连带责 任保证	同上	同上	同上	2013/12 /24 至 2014/12 /24	履行完 毕
4	1020211311 8-5	沈永春	法 兰 印 务	连 带 责 任 保 证	同上	同上	同上	2013/12 /24 至 2014/12 /24	履行完 毕
5	2014 圳 中 银深小抵字 第 000341 号	沈硕果、 邱丽纯	法 兰 印 务	最 高 额 抵 押 担 保	最 高 本 金 2,775,89 9.00 元	中 国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深 圳 深 南 支 行	2014 圳 中 银 深 额 协 字 第 7000341 号《中小 企 业 业 务 授 信 额 度 协 议》项下 实 际 发 生 的 债 权	2014/9/ 18 至 2015/9/ 18	履行完 毕
6	2014 圳 中 银深小抵字 第 000341A 号	沈硕果	法 兰 印 务	最 高 额 抵 押 担 保	本 金 余 额 1,446,28 1.00 元	同上	同上	2014/9/ 18 至 2015/9/ 18	履 行 完 毕

7	2014 圳中 银深小保字 第 000341 号	邱丽纯	法 兰 印 务	连 带 责 任 保 证	最 高 本 金 余 额 420 万 元	同上	同上	2014/9/ 18 至 2015/9/ 18	履 行 完 毕
8	2014 圳中 银深小保字 第 000341A 号	沈硕果	法 兰 印 务	连 带 责 任 保 证	最 高 本 金 余 额 420 万 元	同上	同上	2014/9/ 18 至 2015/9/ 18	履 行 完 毕
9	2014 圳中 银深小保字 第 000341B 号	法 兰 文 化	法 兰 印 务	连 带 责 任 保 证	最 高 本 金 余 额 420 万 元	同上	同上	2014/9/ 18 至 2015/9/ 18	履 行 完 毕
10	2013 圳中 银深小抵字 第 000326 号	沈硕果、 邱丽纯	法 兰 印 务	最 高 额 抵 押 担 保	最 高 本 金 余 额 340 万 元	同上	2013 圳 中 银 深 额 协 字 第 7000326 号《中小 企业业 务授信 额度协 议》项下 实际发 生的债 权	2013/8/ 26 至 2014/8/ 26	履 行 完 毕

11	2013 圳中 银深小抵字 第 000326A 号	沈硕果	法 兰 印 务	最 高 额 抵 押 担 保	最 高 本 金 余 额 140 万 元	同上	同上	2013/8/ 26 至 2014/8/ 26	履 行 完 毕
12	2013 圳中 银深小保字 第 000326 号	邱丽纯	法 兰 印 务	连 带 责 任 保 证	最 高 本 金 余 额 480 万 元	同上	同上	2013/8/ 26 至 2014/8/ 26	履 行 完 毕
13	2013 圳中 银深小保字 第 000326A 号	沈硕果	法 兰 印 务	连 带 责 任 保 证	最 高 本 金 余 额 480 万 元	同上	同上	2013/8/ 26 至 2014/8/ 26	履 行 完 毕
14	2013 圳中 银深小保字 第 000326B 号	法 蓝 科 技	法 兰 印 务	连 带 责 任 保 证	最 高 本 金 余 额 480 万 元	同上	同上	2013/8/ 26 至 2014/8/ 26	履 行 完 毕
15	2014 年南 粤深圳个保 字第 00264 号	邱丽纯、 沈硕果	法 兰 印 务	连 带 责 任 保 证	主 债 权 本 金、利 息、违约 金、赔偿 金、实现 债 权 的 费 用 等	广 东 南 粤 银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深 圳 分 行	2014 年 南 粤 深 圳 借 字 第 00264 号《借款 合同》项	2014/12 /24 至 2015/12 /31	正 在 履 行

							下的债权, 本金 数 额 480 万 元		
16	2014 年南 粤深圳个抵 字第 00264 号	邱丽纯	法 兰 印 务	抵 押 担 保	同上	同上	同上	2014/8/ 29 至 2016/8/ 29	正在 履行

2014 年 12 月 24 日, 本公司与广东南粤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以下简称深圳分行) 签订银授合字第 00264 号《授信额度合同》, 合同约定的最高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480 万元, 期限为 12 个月, 本合同项下贷款利率为 9%(年利率), 在本合同签订后贷款实际发放前, 如果中国人民银行对贷款基准利率进行调整, 按照调整后的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50% 确定。同时, 邱丽纯与深圳分行签订了《个人抵押合同》, 以其房产作为抵押物, 房地产为万科城三期 F 区 13 号楼复式 118. 数量 1 栋, 评估价值 525.12 万元, 深房地字 6000280239 号, 为本公司上述《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债务提供担保; 邱丽纯、沈硕果与深圳分行签订了《个人保证合同》; 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 该《授信额度协议》项下的借款余额为 400.80 万元整。

（五）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给深圳市法兰文化产业有限公司聚乙烯塑料片销售收入合计 2,862,394.18 元，销售毛利率为 2.49%，毛利额占公司总体毛利额比例为 1.10%，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非常小，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未对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

公司报告期内在有限责任公司阶段治理机制不够健全，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没有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但上述交易事项未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未来如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的决策程序，确保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的商业定价原则。

（七）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十、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报告期后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受公司委托，对深圳市法兰智联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进行了评估，并于 2015 年 9 月 30 日出具了国众联评报字（2015）第 2-627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采用成本法进行了评估。截止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145.84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肆拾伍万捌仟肆佰元）。资产评估结构汇总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1,275.09	1,293.74	18.65	1.46
非流动资产	2	648.55	700.38	51.83	7.99
固定资产	8	499.48	551.31	51.83	10.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149.07	149.07	-	-
资产总计	20	1,923.65	1,994.11	70.46	3.66
流动负债	21	848.27	848.27	-	-
非流动负债	22	-	-	-	-
负债总计	23	848.27	848.27	-	-
净 资 产	24	1,075.37	1,145.84	70.47	6.55

本次评估的股东权益增值 6.55%，主要系非流动资产增值所致。

本次资产评估以公司设立时工商登记备案为目的，仅为公司整体改制设立提供全部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参考依据，公司未根据本次评估结果调账。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分配股利：公司董事会提出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二）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未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按规定计提了法定盈余公积金。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十三、合并报表范围

FLAN INTERNATIONAL CULTURE DEVELOPMENT CO., LIMITED，法兰国际系于 2015 年 2 月 11 日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公司注册处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现持有编号为 2202918 的《公司注册证明书》，地址为 RM 1205, 12/F TAI SANG BANK BLDG 130-132 DES VOEUX RD CENTRAL HONG KONG，业务性质为 CORP，股本总值为 10000 港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因法兰国际成立后无任何

实际经营，且注册资本暂未缴纳，财务报表无任何数据，公司未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除法兰国际外公司无其他子公司需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十四、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沈硕果及其妻子邱丽纯直接持有公司 716.625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25%，且沈硕果任公司董事长，对公司生产经营、人事、财务管理有一定的控制权。若实际控制人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等方面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其他小股东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主要管理层均为股东，且股东之间利益和价值观高度趋同，公司明确公司三会的职责，规范内部管理制度，限制控股股东的经营控制权，降低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保证公司股东利益不受到侵害；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三会正常运转，全体股东、董事、监事均可自由行使表决权。公司制定了一套包括组织架构、治理结构、管理制度、财务制度等在内的较为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以确保公司的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章可循；综上所述，公司采取以上措施，确保公司履行现代化企业管理制度，限制控股股东的决策权，最大限度降低控股股东控制不当的风险。

（二）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后，虽然完善了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公司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但仍可能发生不按制度执行的情况。随着公司快速发展，业务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公司治理不善，影响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的风险。

应对措施：通过《深圳市法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投资者管理管理制度》等规则制度进行规范管理，

加入外部独立董事朱剑峰作为董事会成员，选举陈统煌、刁丽英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廖月娥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订立并通过《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逐步完善公司治理，降低治理风险。

（三）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无法通过及税收优惠政策的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被认定为国家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344200979），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可享受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但公司 2015 年 1-7 月的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为 5.6%，暂低于 6%，暂不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第十条第四款的规定。如公司 2015 年度的研发投入条件达不到《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要求，则存在无法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的风险。如果未来该优惠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公司不再满足条件，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将按照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科技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争取未来使公司的各项指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条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

（四）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7 月末余额分别为 572.65 万元、513.56 万元和 480.91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28.86%、26.48%和 25.00%。公司各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原因有：

（1）公司主要客户信用账期一般为月结 2-3 个月，信用账期较长导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公司主要客户为医药及食品类公司，客户一般在当年下半年将下年度所需标签备好，因此公司下半年销售额较大，导致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虽然公司谨慎评估客户履约能力，尽量防范应收账款风险，且大部分应收账款账龄低于 1 年，占营业收入及总资产比例逐年下降，但考虑到未来公司销售收入的大幅增长，期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从而带来应收账款发生呆坏账的风险。

应对措施：加强客户履约能力的评估，规范信用政策，公司已建立销售管理制度、应收账款回收管理制度，由专人负责款项催收，并制定了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控制在 1 年以内，公司将在开拓市场的同时严格控制货款的回收风险。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及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7 月末存货余额分别为 625.54 万元、769.79 万元、321.19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31.52%、39.69%和 16.70%。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是原材料，2013 年末、2014 年末和 2015 年 7 月末原材料占存货总额的比重分别 68.16%、81.69%和 72.44%。2013 年末、2014 年末原材料余额较高，铜版纸、薄膜纸、特殊纸等之类产品是公司生产用的主要原材料，其占原材料总采购额的比例较高，纸类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毛利率影响较大，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加强与主要供应商的合作关系，根据市场价格变动趋势控制采购金额，合理控制库存金额。

（六）市场竞争风险

不干胶标签印刷行业门槛相对较低，市场参与者众多，市场集中度差，产品同质化严重，价格竞争激烈，产品利润下滑，传统印刷企业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2012 年我国不干胶印刷行业企业数量达到 2638 家，其中大型企业占比 10.63%，中型企业占比 25.61%，小型企业占比 63.76%，市场参与者绝大部分为小型企业，无论是设备能力工艺能力还是聚焦行业产品结构越来越呈现高度趋同的倾向，企业必须努力提高自身的研发能力和生产技术水平，同时积极跟踪市场

变化，调整企业生产经营策略，才能够保证企业实现持续良性发展。

应对：为有效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将坚持自主创新，严控产品质量，采取各项措施提高自身竞争力。公司将通过培养和引进先进人才、丰富产品结构体系、完善营销网络等方式提高公司的研发创新和技术能力，不断扩大公司的市场规模和产品竞争力。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沈硕果 吴绍鑫 陈建平

刘昌明 朱剑锋

全体监事签名：

陈统煌 刁丽英 廖月娥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沈维 许雪良 袁蕾

深圳市法兰智联股份有限公司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安泽禹

安泽禹

项目小组成员： 黄涛 吴翊凡 汪礼长

黄涛

吴翊凡

汪礼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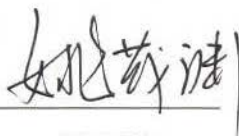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何其聪

何其聪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姜尧清 姚茂渊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高 树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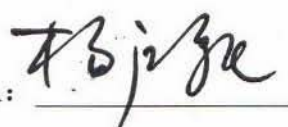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


杨鸿飞


张鹏程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鸿飞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 年 11 月 27 日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陈军



邢贵祥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黄西勤

黄西勤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7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正文完）